



项目编号：310115000260529114740-15358753

浦东新区肺科医院新院 开办信息化配套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人：上海市浦东新区肺科医院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浦东新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6 年 08 月 07 日

2026年08月06日

2026年08月06日

电子投标特别提醒

一、注册登记与安全认证

为确保电子采购平台数据的合法、有效和安全，各参与主体均应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管理信息平台（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上注册登记并获得账号和密码。采购人、投标人、集中采购机构还应根据《上海市数字证书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本市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申请用于身份认证和电子签名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并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

二、招标文件下载

投标人使用数字证书（CA 证书）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电子政府采购平台下载并保存招标文件。如招标公告要求投标人在下载招标文件前进行报名登记，并查验资格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公告的要求先行登记后，再下载招标文件。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补充与修改

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可以依法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补充与修改。澄清、补充与修改的文件将在电子采购平台上予以公告，并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发送至已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和上传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使用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投标工具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在投标截止前，投标人在“网上投标”栏目内选择要参与的投标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和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网上投标内容。对于有多个包件的招标项目，投标人可以选择要参与的包件进行投标。只有投标状态显示为“标书提交”时，才是有效投标。

投标人和电子采购平台应分别对投标文件实施加密。投标人通过投标工具，使用数字证书（CA 证书）对投标文件加密后，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再经过电子采购平台加密保存。由于投标人的原因，造成其投标文件未能加密，导致投标文件在开标前泄密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投标人在网上投标系统中，应提交投标文件彩色扫描件（PDF 文件），投标文件组成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要求。本项目恕不接受电子采购平台以外其他形式的投标。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应规范完整、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其中的扫描文件应清晰完整。考虑到电子采购平台运行现状，上传电子加密标书最大支持150M，详细技术问题可咨询电子采购平台运维单位。

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形式投标，由联合体中的主体方进行网上投标操作，投标流程和要求参照以上条款。

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格式不符合要求，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为此投标人需承担其投标文件在评标时被扣分甚至被认定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五、投标截止

投标截止后电子采购平台不再接受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与开标的时间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

六、开标

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投标人在完成网上投标后，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其法定代表人，或经授权的代理人携带要求的材料及设备【笔记本电脑、无线网卡、数字证书（CA 证书）】，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参加开标。

为确保您所参与的招投标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在此期间因数字证书办理更新、变更等而导致您的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特提示您：在开标业务未完成期间，请勿进行数字证书的更新、变更等操作。您可以在投标前或开标业务完成后再进行数字证书更新、变更等操作，以避免因此给您的招投标工作带来不便。

七、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投标人进行签到操作，操作时长以平台显示时间（目前为 30 分钟）为准。投标人签到完成后，由集中采购机构解除电子采购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人应在电子采购平台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CA 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操作时长以平台显示时间（目前为 30 分钟）为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或解密操作，逾期未完成签到或解密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八、开标记录的确认

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各投标人通过投标客户端填写并提交的《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为此，投标人应正确填写，使投标客户端的《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所填报价保持一致。

投标人应及时检查《开标记录表》的数据与其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是否一致，并作出确认。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认可《开标记录表》内容。

九、其他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电子采购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因以下原因导致的不良后果，集中采购机构不承担责任，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被视作同意下述免责内容：

- 1、电子采购平台的程序设置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
- 2、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单位或个人，在电子采购平台中的不当操作，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
- 3、电子采购平台发生技术故障或遭受网络攻击对本项目所产生的影响；
- 4、其他无法预计或不可抗拒的因素。

十、电子采购平台技术咨询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95763（市级）

投标邀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之规定，受采购人的委托，集中采购机构对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特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合格的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息登记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3、其他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企业，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采购。

3.2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形式投标。

3.3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浦东新区肺科医院新院开办信息化配套项目

2、招标编号：310115000260529114740-15358753

3、预算编号：1526-000195981,1526-K00034811

4、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项目招标内容包括机房建设、网络建设、专用硬件、基础硬件、专用软件、信息安全及新技术等内容。

本项目最高限价同预算金额。

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采购的**浦东新区肺科医院新院开办信息化配套项目（标的）**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交付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秦家港1527号。

6、服务期限：本项目的工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完成项目建设并通过竣工验收（包含1个月试运行期）。

7、采购预算金额：13,309,800.00元（国库资金：13,309,800.00元；自筹资金：0元）

8、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时间： **2026-08-07** 至 **2026-08-14**，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合格的供应商可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截止时间内，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对标改革专窗”》（<http://www.zfcg.sh.gov.cn>）在网上招标系统中上传如下材料：无。

合格供应商可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参加投标。

凡愿参加投标的合格供应商应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规定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再办理。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

注：投标人须保证报名及获得招标文件需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 1、投标截止时间：**2026-09-02 10:00:00**（电子采购平台显示时间）。
- 2、开标时间：**2026-09-02 10:00:00**（电子采购平台显示时间）。

五、投标地点和开标地点

- 1、投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
- 2、开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开标。
- 3、开标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自行携带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无线网卡、数字证书（CA 证书）。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以上信息如果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通知，请供应商关注。

七、其他事项

- 1、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电子采购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	上海市浦东新区肺科医院	集中采购机构：	上海市浦东新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秦家港1527号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399号16楼
邮编：	201209	邮编：	200135
联系人：	金妍	联系人：	李月
电话：	13795355895	电话：	68541773
传真：	/	传真：	68542614

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两者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规定	备注
1.1	项目名称：浦东新区肺科医院新院开办信息化配套项目	
6.1	关于现场踏勘 (1) 集合时间：*****（北京时间） (2) 地点：***** (3) 联系人：***** (4) 联系电话：*****	本项目不适用
7.1	关于澄清答疑 (1) 提问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8月17日10:00（北京时间） (2) 提问递交方式：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递交至“《投标邀请》/八联系方式”集中采购机构地址。	
7.2	答疑会时间：*****（北京时间） 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399号16楼16A11室	本项目不适用
10.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应包括以下内容（不局限于以下内容）： (1) 投标承诺书 (2) 投标函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6) 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①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7) 开标一览表 (8) 投标报价明细表 (9)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承诺书。 (10) 拟分包项目一览表（本项目不适用） (11) 投标人可提交的商务部分其他证明材料（不仅限于以下资料）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注：仅中、小、微型企业须提供）； ②投标人综合实力介绍，包括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履约能力和水平的《近三年类似项目承接及履约情况一览表》（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获得的有关荣誉证书，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③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信誉和信用的其他材料； 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注：仅残疾人福利单位提供）	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格式不符合要求，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为此投标人需承担其投标文件在评标时被扣分甚至被认定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条款号	内容规定	备注
	⑤制造商授权书等证明文件（如果有）。 ⑥《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果有） ⑦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的承诺函（如果有）（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提供）	
10.1.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应包括（不局限于以下内容）： （1）技术方案（包括：总体方案、分项实施方案等）； （2）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组成情况（包括《拟派人员汇总表》、《项目主要人员基本情况表》、《项目其他工作人员基本情况表》）； （3）项目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包括《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风险管理表》）； （4）拟投所有产品清单、偏离表（包括《拟投所有产品清单》、《技术偏离表》等）； （5）拟投入本项目的辅助设备材料情况； （6）售后服务（包括质保期内的服务方案）； （7）其他需说明的问题或需采取的技术措施。	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格式不符合要求，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为此投标人需承担其投标文件在评标时被扣分甚至被认定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12.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日期之后的90天（日历天）	
13.1	投标保证金：**元	本项目不适用
13.3	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注：投标保证金（纸质原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集中采购机构 提交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399 号**室 联系人：*****	本项目不适用
15.1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投标邀请》	
★21.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不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不予符合性审查。 （1）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3条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2）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1.1（6）条款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材料。	1、本条款所提及内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件。 2、投标人证明材料提供不完整，关键信息模糊、难以辨认或甄别的，视作未按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
★21.3	评标委员会如发现投标人及其投标文件不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审定后，该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下列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具体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本条款所提及内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件，若所列实质性检查内容判断标准

条款号	内容规定	备注
	➤ 投标承诺书 ➤ 投标函 ➤ 授权委托书 ➤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3) 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的； (4) 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实施或服务期限；（本项目不适用） (5) 未出现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6)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u>预算金额</u>； (7) 经评标委员会审定，投标报价未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第 19.4 条款所列情形之一的； (8) 按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9)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u>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承诺书</u>。 (10) 按“投标人须知”第 21.4 条款规定，对投标报价算术性错误修正予以确认的； (11) 投标人接受“项目招标需求”中明确的结算原则和支付方式的； (12) 投标人未出现《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所列的串通投标情形之一的； (13) 投标人未出现提供虚假材料、行贿等违法行为； (14) 未因电子文档本身的计算机病毒、或电子文档损坏等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或打开后无法完整读取的； (15)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以下要求： ①<u>接受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u>。 (16) 经评标委员会审定，投标人未提供整体进口产品； (17)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	与其他各处有矛盾之处，以此处所列要求为准。
24.3	本项目授权评标委员会依照评标办法确定中标人	
29.1	采购货物数量的更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的，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31.1	履约保证金金额：（单位：**元）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履约保证金提交时间：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	本项目不适用

二、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总则

1.1 本项目（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写明的项目，以下简称“前附表”）已纳入本年度政府集中采购预算。本项目年度预算已经批准，招标范围、招标方式和招标组织形式已经核准。

1.2 本招标文件及今后的招标补充文件等是本项目招标过程中的规范文件，是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服务承包合同的依据，作为项目承包合同附件之一，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 各投标人应认真踏勘项目现场，熟悉项目现场及作业空间等情况，并在投标文件中考虑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一切因素。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及周边等情况为理由要求提出经济补偿，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4 各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充文件），并不得擅自改变上述文件条款的规定，一旦作出投标决定，即视作投标人已完全理解和确认招标文件（含招标补充文件等）的一切内容与要求，已不需要作出任何其它解释和修改。凡投标人对上述文件条款的文字与数字的误读、漏读而引起投标文件的错误、遗漏、费用计算有误等，形成投标报价内容的差异，均属投标人失误，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对此均不承担任何责任。开标后，除招标文件明确作相应调整外，一律不得作出其他任何调整。

1.5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在评标阶段，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议的过程中，一旦发现投标人有上述行为或对采购人、评标委员会以及其他有关人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6 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投标或收到的全部投标。

1.7 本次招标采购确定的是完成本项目的承包供应商，如果涉及到与本项目相关的部分设备产品或服务采购，国家、上海市或行业管理部门另有相关要求的，中标人在履约过程中的相关采购工作也应从其规定。

1.8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和服务。本国产品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执行。

1.9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有关要求，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在开标后、评标开始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上述网站查询中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供应商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归档。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

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10 本招标文件中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应包括重大自然灾害（如台风、洪水、地震等）、政府行为（如征收、征用）、社会异常事件（如战争、罢工、骚乱）。

1.11 本招标文件中的政策性调价是指经政府授权的相关部门对职工最低工资标准、社保金和公积金缴存基数和比例的调整。

1.12 本招标文件未尽之处，或者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一致的，均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执行。

1.13 本招标文件中出现前后矛盾的，以在招标文件中出现顺序在后的解释为准（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说明的除外）。

1.14 本招标文件中标有“★”的内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

1.15 本招标文件由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负责解释。

2 招标范围和内容

2.1 本项目招标范围和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合格的投标人应满足《投标邀请》中“合格的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的要求。

3.2 投标人应当提供相应资格证明材料，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1.1（6）条款要求。

3.3 该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4 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5 符合《关于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推进试点地区政府采购改革的指导意见》（沪财采〔2024〕12号）第17条规定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4.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同时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招标需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费用，不论中标与否，均由投标人承担。

6 现场踏勘

6.1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在“前附表”中载明的地址和时间，统一组织投标人对现场及其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踏勘，以便使投标人自行查明或核实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订合同所必需的一切资料。

6.2 现场踏勘期间的交通、食宿由投标人自行安排，费用自理。

6.3 如果投标人认为需要再次进入现场考察，应向采购人事先提出，采购人应予以支持，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6.4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现场踏勘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7 答疑会

7.1 在“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以前，投标人可以通过“前附表”明确的方式和途径向集中采购机构提出关于招标文件、提供资料及项目现场踏勘中存在的对本次投标的疑点问题。

7.2 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召开答疑会。

7.3 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对收到的书面问题作统一解答，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也可以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修改与补充。

(二) 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的内容

8.1 本项目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所有按本须知第7.3和9.1条款发出的招标补充文件。

8.1.1 电子投标特别提醒

8.1.2 投标邀请

8.1.3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8.1.4 项目招标需求

8.1.5 采购合同

8.1.6 投标文件格式

8.1.7 项目评审

8.1.8 附件（如果有）

8.2 投标人应仔细审阅招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与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如果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规定与要求不符合，则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投标风险。凡与招标文件的规定有重大不符合的投标文件，按本招标文件有关规定办理。

9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9.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将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并通过采购云平台发送至已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如果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的，则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延长后的具体投标截止时间以最后发布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中的规定为准。

9.2 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投标各方起约束作用，当原招标文件与澄清或者修改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由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组成。

10.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应包括内容详见“前附表”要求。

10.1.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应包括内容详见“前附表”要求。

10.2 投标文件编制的注意事项

10.2.1 投标人按上述内容及顺序排列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应规范完整、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其中的扫描文件应清晰完整。

10.2.2 技术部分标书应遵循以下要求

(1)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的具体情况，通过对核心参数指标分析，从材料或配件选择、生产工艺、整体产品可实现的各项功能指标、实施过程的质量控制管理、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等方面编制技术标。

(2) 技术部分标书内容要求表达精炼、准确、简要。

(3) 技术部分标书文字部分统一采用宋体小四号字体，行距采用 1.5 倍行距。

10.2.3 投标人应按照电子采购平台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凡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之处，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

10.2.4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凡招标文件提供有相应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的，投标文件均应完整的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并按要求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有效上传。

10.2.5 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格式不符合，而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投标人应承担其投标文件在评标时被扣分甚至被认定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11 投标报价

11.1 除招标需求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为达到招标要求所发生的一切辅助性、配合性的相关费用；按规定应计取的规费、保险、税金等；并且充分考虑合同包含的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各项全部费用。投标报价原则及计算方法见本招标文件“第二章”要求。

11.2 如项目中包含多个包件，且投标人同时响应两个（含两个）以上包件的，各包件应单独报价。

11.3 本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详见《投标邀请》中“项目概况”，投标报价或各包件报价均不得超过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11.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报价（包括各子目单价及取费标准）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合同或招标文件中约定的变更除外），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1.5 本项目的报价按人民币计价，单位为元。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文件在前附表中所述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标。

12.2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出现特殊情况，集中采购机构可以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投标人应立即向集中采购机构作出答复，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集中采购机构的要求，且不会被作不良诚信记录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处理，但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文件将不会列入评审范围。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评标委员会认为需对投标文件作出澄清的除外。

13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3.1 投标人应提交“前附表”规定金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3.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

失。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13.5 条款的规定不予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统一上缴国库。

13.3 投标保证金应按“前附表”中规定的其中一种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为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前附表”规定的天数）天。

13.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 13.1 和 13.3 条款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应按本须知第 21 条的规定视为无效标。

13.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3.5.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13.5.2 中标后不能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合同的。

13.6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3.6.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3.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4 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和上传

具体详见《电子投标特别提醒》中相关要求。

15 投标截止时间

15.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客户端投标工具编制加密、上传投标文件，并打印“投标确认回执”。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如果决定延后投标截止时间，至少应在原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将此决定书面通知所有的投标人。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15.3 投标截止与开标的时间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

16 迟到的投标文件

16.1 投标截止后，不再接受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使用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客户端招标工具，对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完成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重新加密、上传投标文件，并确保投标状态显示为“正式投标”。

17.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使用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客户端招标工具，对投标文件进行撤回。

17.3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能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作不良诚信记录。

（四）开标与评标

18 开标

18.1 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

19 投标文件解密和开标记录的确认

19.1 投标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投标人进行签到操作，操作时长以平台显示时间（目前为 30 分钟）为准。投标人签到完成后，由集中采购机构解除电子采购

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CA 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操作时长以平台显示时间（目前为 30 分钟）为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或解密操作，逾期未完成签到或解密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19.2 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能在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解密时限内，将其投标文件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19.3 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

19.4 投标人应及时检查《开标记录表》的数据与其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是否一致，并作出确认。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确认《开标记录表》内容。

20 评标委员会组成

20.1 评标委员会由 5 人以上（含 5 人）的单数组成，其中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所占比例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人派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集中采购机构不参与评标。

21 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21.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不满足“前附表”所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不予符合性审查。

21.2 在评审中，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对每份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且没有重大偏离为实质性响应；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实质性条文存在偏离、保留或者反对为非实质性响应。

★21.3 评标委员会如发现投标人不满足“前附表”所列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审定后，将作无效标处理。

21.4 对于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有计算上和累计上的算术性错误的差错，经评标委员会审定，按下列方法进行修正。

21.4.1 电子采购平台自动汇总生成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

21.4.2 《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及投标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

21.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记录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投标文件中如果同时出现上述两种或两种以上错误或矛盾的，则根据以上排序，按照序号在先的方法进行修正。

上述修正或处理结果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 22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22.1 项目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 即投标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50\%$;

(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 即投标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其他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

22.2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 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 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22.3 如果投标人不能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 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投标文件的澄清

23.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修改。

23.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23.3 经评标委员会审定, 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的内容。

24 评委评审

24.1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的投标文件,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综合评审, 未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价格和优惠条件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24.2 计算评标总价时, 以满足采购人要求提供的全部服务内容为依据, 评标价包括实施和完成全部内容所需的劳务、管理、利润、风险等相应费用, 对所有列入评审范围的投标文件应适用相同计算口径, 在同一基准上进行评定。

24.3 本项目中标人的确定方式详见“前附表”。

(五) 询问与质疑

25 询问与质疑

25.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可采取电话、当面或书面等形式。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25.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10 日内, 以**书面形式** (具体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质疑, 否则视为未递交。(采购人联系方式详见“投标邀请”)

质疑函的递交应当采取当面递交形式, 否则视为未递交。质疑联系部门: 上海市浦东新区政府采购中心办公室或者采购人相关部门。

集中采购机构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399 号 16 楼 16A15 室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电话：（021）68542111。

25.3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25.3.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5.3.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5.3.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5.4 投标人不得以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

25.5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超过次数的质疑将不被受理。

25.6 投标人提起的询问和质疑，应该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规定办理。质疑函的内容和格式若不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25.2 条规定的，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当场一次性告知投标人需要补正的事项，投标人超过法定质疑期或未按要求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视为放弃质疑。

（六）诚信记录

26 诚信记录

26.1 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诚信原则的行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隐瞒事实，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书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损害采购人从公开竞争中所能获得的权益。

26.2 如果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有证据表明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报名截止之日前三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良行为记录的或其他严重违背诚信原则的行为，则将拒绝其投标。

26.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取消其评标资格，并将相关情况报浦东新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26.3.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6.3.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26.3.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恶意串通的；

26.3.4 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6.3.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26.3.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26.3.7 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

26.3.8 中标、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26.3.9 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的；

26.3.10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或走私物品的；

26.3.11 拒绝提供售后服务，给采购人造成损害的；

26.3.12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认定的其他有违诚实信用的行为。

(七) 授予合同

27 中标通知书

27.1 在公告中标（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且一并以书面方式告知未中标（成交）供应商未中标（成交）的原因（但不得泄露其他供应商的商业秘密），前述原因包括以下与该供应商相关的内容：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情况及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响应）的原因，评审得分与排序，评标委员会对该供应商的总体评价。

27.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自发出后，如采购人自行改变中标结果或中标人自行放弃中标项目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8 合同授予的标准

28.1 除第 26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按第 24.3 条款确定的中标人。

29 授标合同时更改采购服务数量的权利

29.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的，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30 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30.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0.2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合同的标的物、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30.3 对于因采购人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31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31.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并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应按“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的履约保证金由联合体主办人提交或联合体成员共同提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合同存续期间，履约保证金不得撤回。

31.2 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签订合同或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取消原中标决定。

第二章项目招标需求

一、说明

1 总则

1.1 投标人应具备国家或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在本市实施本项目所需的资格（资质）和相关手续（如果有），由此引起的所有有关事宜及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2 投标人对所提供的系统应当享有合法的所有权，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权利，而且不存在任何抵押、留置、查封等产权瑕疵。

1.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1.4 投标人应如实准确地填写投标货物的规格型号、技术参数、品牌、产地等相关信息，因上述信息内容填写不完整、不准确，而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为此投标人需承担其投标文件在评标时被扣分甚至被认定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1.5 若本项目涉及国家强制认证产品（信息安全产品、3C 认证产品、强制节能产品、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等），则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满足强制认证要求。（详见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21.3（9））

★1.6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1.7 采购人在技术需求和图纸或图片（如果有）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货物的标准以及参照的技术参数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和排他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标准、技术参数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在不影响功能实现的前提下，并在可接受范围内接受偏离。

1.8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认真了解采购人的使用需求、使用条件（使用空间、能源条件等）和其他相关条件，一旦中标，应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要求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

1.9 投标人应根据本章节中详细技术规格要求，采用市场主流产品或按照要求提供定制产品参加竞标。同时，**请投标人务必注意：无论是正偏离还是负偏离，都不得与招标要求相差太大，否则将可能影响投标人的得分。**一旦中标，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合同并提供相应的产品和服务。

1.10 本项目如涉及软件开发，则开发软件（包括软件、源程序、数据文件、文档、记录、工作日志、或其它和该合同有关的资料的）的全部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投标人向采购人交付使用的软件系统已享有知识产权的，采购人可在合同文件明确的范围内自主使用。支撑该系统开发和运行的第三方编制的软件的知识产权仍属于第三方。如采购人使用该软件系统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1.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充文件）存在排他性或歧视性条款，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10 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并附相关证据。

二、项目概况

2 项目名称

浦东新区肺科医院新院开办信息化配套项目

3 项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秦家港 1527 号

4 招标范围与内容

4.1 项目背景及现状

作为“浦东新区肺科医院新院”的配套信息化开办项目，本项目的总体建设目标为：为浦东新区肺科医院新院正式投入运营使用做好信息化方面的前期准备。

4.2 项目招标范围及内容

本项目遵循国家、上海市、浦东新区相关政策要求，《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关于加强浦东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现代化建设的实施方案》保证浦东新区二级专科医院信息化开办最基础，同时满足浦东新区新区肺科医院新院区开办的配套信息化要求。计划以新院开办必须的基础设施为主要建设内容。建设内容包括信息化基础设施、专用硬件、信息安全、新增科室（手术室、重症监护室、病理室、输血室、静配中心等）配套系统等。

4.3 工期

本项目的工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完成项目建设并通过竣工验收（包含 1 个月试运行期）。

4.3.1 实施阶段

周期：合同签订后 10 个月。

4.3.2 试运行阶段

周期：系统上线后 1 个月。

4.3.3 验收阶段

周期：试运行合格后 1 个月。

5 承包方式

5.1 依据本项目的招标范围和内容，中标人以包系统设计、包供货、包安装集成调试、包质量、包安全的方式实施服务管理总承包。

5.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6 合同的签订

6.1 本项目合同的标的、价格、质量及验收标准、考核管理、履约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并互相补充和解释。

7 结算原则和支付方式

7.1 结算原则

7.1.1 本项目合同结算价以审计价为准，中标人的中标单价不变，实际工作量以采购人或第三方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验收标准核定为准。

7.1.2 发生设备维修的，如该设备尚在质保期内的，采购人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如在质保期外的，单价按照投标文件中明确的备品备件单价（含维修人工费）计取，数量按实结算。如投标文件中没有类似备品备件单价可参照的，则由合同双方协商确定维修

单价。

7.2 支付方式

7.2.1 本项目合同金额采用分期付款方式，在采购人和中标人合同签订，且财政资金到位后，按下款要求支付相应的合同款项。

7.2.2 分期付款的时间进度要求和支付比例具体如下：

(1)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2) 主要设备进场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3) 中期验收通过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4) 试运行通过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5) 最终验收合格并审计通过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剩余金额。

7.3 中标人因自身原因造成返工的工作量，采购人将不予计量和支付。

7.4 采购人不得以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或者在合同未作约定的情况下以等待竣工验收批复、决算审计等为由，拒绝或者延迟支付中小企业款项。如发生延迟支付情况，应当支付逾期利息，且利率不得低于合同订立时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三、技术质量要求

8 适用技术规范和规范性文件

各投标人应充分注意，凡涉及国家或行业管理部门颁发的相关规范、规程和标准，无论其是否在本招标文件中列明，中标人应无条件执行。标准、规范等不一致的，以要求高者为准。

9 招标内容与质量要求

9.1 工作量清单

工作量清单

序号	工作内容	数量	工期	备注
一	机房建设			新住院楼五层机房
1	机房装修	18	12个月	含顶面工程、地面部分、墙面部分、门窗工程、地面设备支架。
2	供配电	1	12个月	含UPS输入/输出配电柜、UPS、精密空调、插座等电缆、照明系统、防雷接地系统
3	机房环境和设备监控系统	1	12个月	含数字温湿度传感器、漏水传感器、精密空调监控、UPS监控、消防系统报警干接点及配套软件
4	机柜	6	12个月	含模块化（微模块）机柜（含安装套件及并柜组件、PDU），包含微模块支架

序号	工作内容	数量	工期	备注
5	通道系统（单排）	1	12个月	含推拉门、线槽、灯带指示灯、氛围灯,冷池密闭等通道组件
6	机房布线系统	1	12个月	含机房内综合布线,包括CAT6双绞线、光纤、配线架、跳线、强弱电桥架、管道等
7	消防系统	1	12个月	含七氟丙烷气体灭火系统,信号采集点位,报警系统,管道,探测器,通道内部灭火系统等(需满足专业规范要求)、消防钢瓶,配套消防柜、50公斤灭火药计
8	KVM	1	12个月	8口KVM及连接器,键盘,触摸式鼠标,1U抽屉式
9	门禁	1	12个月	基于国密算法技术的身份鉴别及门禁记录数据的完整性保护
10	其他	1	12个月	配套安装工程
11	视频监控	1	12个月	内置加密卡,提供基于国密算法技术对视频数据进行完整性保护,整个机房的监控,包含摄像头和独立存储主机,监控视频数据完整性保护功能。
二	网络建设			
(一) 内网				
1	内网核心交换机	2	12个月	
2	24口内网汇聚交换机	4	12个月	门诊楼、住院楼各2台
3	48口内网楼层接入交换机	15	12个月	门诊1楼5台,门诊2楼3台,住院1楼2台,住院2-6楼各1台,共计15台
4	医保路由器	1	12个月	
(二) 外网				
5	外网核心交换机	2	12个月	
6	24口外网汇聚交换机	2	12个月	
7	24口外网楼层接入交换机	8	12个月	门诊1-2楼各1台,住院1-6楼各1台,共计8台
(三) 物联网				
8	物联网AP	40	12个月	每个病区8台,一共40个
9	蓝牙网关	80	12个月	每个房间1台,80个房间
三	基础硬件			
1	服务器交换机	2	12个月	配套服务器扩容
2	信创超融合存储交换机	2	12个月	配套超融合
3	影像存储	1	12个月	影像存储扩容一台设备
四	专用硬件			
1	PC机	170	12个月	医护技工作终端。诊室14间,1台/房间。医技检查1-2台/房间,免疫监测、实验室、病理科、药房、挂号收费,手术科室等按需配置。住院护士站1-5层,每个5台/站。住院6层护士站3台住院医生站6间,6台/间

序号	工作内容	数量	工期	备注
2	病历处方二合一打印机	16	12个月	14个诊室，每个诊室1台。康复2台(24针/240字/秒/3亿次击打/针/1+6复写/5英寸/秒/并行接口；USB接口/链式纸(发票)自动装纸自动退纸)
3	标签打印机	9	12个月	留观病房、抢救室、手术室各1台，护士站6个/6台
4	瓶贴打印机	2	12个月	手术室、抢救室各1台
5	条码打印机	24	12个月	挂号收费、检验、护士站、供应室、静配中心用
6	针式打印机	5	12个月	普通药房3台，小药房2台
7	腕带打印机	7	12个月	护士站6台及治疗处置室用1台
8	壁挂机	3	12个月	宣教使用，共3个诊区，每个诊区1台
9	唱票机	7	12个月	挂号收费窗口7个
10	读卡器	23	12个月	收费、药房、检验、护士台用
11	读片诊断工作站	3	12个月	放射诊断阅片工作室
12	扫码墩	29	12个月	诊室、收费、护士台用
13	扫描枪	48	12个月	检验科、医技、护士站用每个3台
14	4500流明激光投影机	3	12个月	示教室
15	电动投影幕	3	12个月	配套投影仪使用
16	PAD	27	12个月	住院1-5个病区每个病区4台，门诊留观病房4台，住院6楼护士站3台
17	PDA	17	12个月	住院1-5个病区每个病区3台，住院6层病区2台
18	电子票据打印自助机	4	12个月	门诊大厅
19	分诊大屏	3	12个月	共三个诊区，每个诊区一台
20	手术信息显示屏	2	12个月	手术区信息显示
21	医院信息发布显示屏	4	12个月	医院大厅
22	移动医生推车	12	12个月	6个病区每个病区2台
23	移动护理推车	18	12个月	6个病区每个病区3台
24	诊室分屏	17	12个月	共14个诊室，每个诊室一台，3各心电检查室，每个一台。
25	专业显示屏	20	12个月	共14个诊室，每个诊室一台，3各心电检查室，每个一台。影像放射诊断阅片3台
26	自助报告机	4	12个月	检验报告打印
27	自助报告胶片打印一体机	1	12个月	放射检查报告胶片打印
28	自助签到机	3	12个月	3个诊区，每个诊区一台
29	自助取号签到机	3	12个月	抽血检查候诊区
30	自助预约挂号缴费一体机	4	12个月	门诊大厅

序号	工作内容	数量	工期	备注
31	自动标签机	2	12个月	检验科使用
五	专用软件			
1	院内自助服务	1	12个月	
2	护理管理	1	12个月	
3	输液管理系统	1	12个月	
4	病理信息系统	1	12个月	
5	PACS管理系统	1	12个月	
6	手术麻醉临床信息系统	1	12个月	
7	用血管理系统	1	12个月	
8	重症监护信息系统	1	12个月	
9	临床药师工作站软件	1	12个月	
10	供应室管理系统	1	12个月	
11	医疗协同软件	1	12个月	
六	信息安全			
(一) 内网				
1	与外网边界防火墙	1	12个月	外网边界增加1台
2	数据中心区防火墙	2	12个月	核心防火墙放置于新建机房
3	医保防火墙	1	12个月	医保边界防火墙增加1台
4	终端安全管理	1	12个月	终端安全, 含100台PC, 40台服务器授权
5	准入控制	1	12个月	终端准入安全
6	内网安全管理区交换机	1	12个月	新机房安全管理区
7	漏洞扫描	1	12个月	漏扫一台, 完善等保风险点
(二) 外网				
1	外网安全管理区交换机	1	12个月	新增外网安全
2	VPN	1	12个月	外网VPN
3	外网边界防火墙	1	12个月	外网边界安全
4	外网出口防火墙	2	12个月	外网出口链路安全
5	WAF防火墙	2	12个月	外网入侵防范
6	上网行为管	1	12个月	外网上网安全

序号	工作内容	数量	工期	备注
	理			
7	准入控制	1	12个月	外网终端准入安全
8	防病毒软件	1	12个月	外网终端杀毒
(三) 密码设备				
1	服务器密码机	2	12个月	
2	签名验签服务器	2	12个月	
3	数据库加密机	2	12个月	
4	IPSec/SSL VPN综合安全网关	2	12个月	
5	站点证书	5	12个月	
6	个人数字证书(含UKEY)	30	12个月	
7	国密安全浏览器	30	12个月	
七	新技术			
1	医护主机(15.6英寸屏)	5	12个月	每个病区一台, 5个病区
2	床头分机(7英寸屏)	121	12个月	每个床位一台, 121个床位
3	门口分机(15.6英寸屏)	80	12个月	每个房间一台, 80个房间
4	护士站大屏(55英寸屏)	5	12个月	每个病区一台, 5个病区
5	走廊显示屏(双面28.6英寸屏)	10	12个月	每个病区各2台, 5个病区
6	卫生间呼叫器	80	12个月	每个卫生间一个, 共80个

说明: 上表中所列为本次招标的主要工作内容, 投标人不得减少主要工作内容数量。

9.2 技术质量需求

9.2.1 建设要求

9.2.1.1 建设目标

作为“浦东新区肺科医院新院”的配套信息化开办项目, 本项目的总体建设目标为: 为浦东新区肺科医院新院正式投入运营使用做好信息化方面的前期准备。

本项目具体建设目标为:

- (1) 完成新院区住院楼 5 层信息机房, 模块化机房的相关建设, 作为医院今后的

核心机房，并与现有机房互联打造双活中心，并按照双活中心设计为相关应用系统提供基础的计算存储资源，提升医院应用系统高可靠性，同时满足医院设备老化更新及新业务规模扩展的需求。

（2）完成新大楼各弱电间楼层交换机的相关建设，确保大楼各用户终端能够通过相应的网络布线及接口设施顺利接入医院网络；

（3）完成相应的安全整改或加固，通过三级等保（V2.0）复评，确保医院整体信息化基础环境无重大风险隐患；

（4）完成相关业务区域各类终端的配套建设，为正常开展相关业务和为患者服务提供最直接的信息化支撑和友好的用户体验；

（5）完成新大楼所需的自助服务、信息发布、排队叫号、病房呼叫、等系统的建设，为相关业务开展提供基础信息系统及支撑系统保障；

（6）对医院新大楼开展的业务存在信息系统缺失的部分进行弥补，支撑各项业务更好的开展。

9.2.1.2 总体要求

投标人需依据本次项目建设需求、未来业务扩展以及采购项目要求编制实施方案，实施方案需在投标文件中以独立章节详细描述。方案设计应当采用统一规划、高可用性、高扩展性、高安全性、高可维护性和合适性价比等原则。需充分考虑到实施时存在的风险，并描述实施过程的时间进度以及影响程度范围，总体要求如下：

（1）投标人方案设计需符合招标方实际建设情况，如投标方需要进行现场勘查，请与招标方联系人联系，招标方将积极配合。

（2）中标投标商应具有健全的项目管理制度和流程，以及合格的项目实施人员，对该项目建设进行全过程质量管理，确保项目实施的顺利。

（3）投标人应充分理解及考虑此次项目的建设要求及内容，提出完整且详细的项目实施、项目培训、项目管理、项目验收、售后服务方案及软硬件应急预案等。

（4）结合医院实际情况，拟定详细的系统实施计划，包括同医院现有信息系统的对接、个性化定制、测试、试运行、培训及上线计划。承诺保证在合同规定时间内上线及上线后系统平稳运行。

（5）硬件集成要求：对本项目涉及到的新旧硬件设备进行安装、配置和测试，确保其正常稳定运行；运用硬件设备将分散的各个子系统连接起来并实施集成及安装工作。本项目涉及网络及安全实施内容，应考虑网络安全设备的实施技术方案。搭建完善的医院信息化系统网络架构，确保数据的安全传输和高效共享，保障医院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

（6）跨院区联调及业务连续性

1. 跨院区联调要求

投标人应充分理解新院区与现有院区之间信息系统互联互通的业务需求，制定完整的跨院区联调方案，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网络连通验证：在院区间专线/网络链路建设完成后，完成端到端连通性测试，包括带宽验证、时延测试、抖动与丢包率检测，确保核心业务数据传输无影响。

联调测试报告：每个联调阶段完成后提交联调测试报告，涵盖测试用例、测试结果、

问题记录及整改闭环情况，经院方确认后方可进入下一阶段。

2. 业务连续性保障要求

投标人应制定详尽的业务连续性保障方案，覆盖新院区开业切换及正式运营全周期，具体要求如下：

中标人须保障本项目中院方相关系统的软硬件联接、耦合所需辅材及配套物料（包括但不限于机房及病房综合布线、硬件设备配套软件及软硬件配套接口等）。

9.2.2 整体架构概述



本次建设针对新院新开业务如病理科、手术室、血库、重症监护病房等进行信息化覆盖，并对基础硬件、安全保障进行扩建。

10 技术指标要求

10.1 系统功能与技术指标

10.1.1 机房建设系统

10.1.1.1 机房装修

1) 顶面工程：

完成机房顶面整体装修，顶面平整无缝、无脱落、无开裂，杜绝积尘、掉皮现象，保障机房洁净环境。

顶面材料具备防火、防潮、隔热、吸音性能，可有效阻隔顶层温差、噪音，减少室内结露、积灰问题。

2) 地面部分：

放置 UPS、机柜及精密空调机位置应布置钢支架。

- A、地板金属支架均匀用不低于 BVR6.0 导线与等电位网连接，便于泄放静电；
- B、铺设应紧密、牢固、不得有响动。
- C、各板块间隙不大于 0.5mm；相邻板块高度差不大于 0.5mm；各区整体不平度不大于 2mm。
- D、地板调整水平时，不得用垫物；遇不规则地面或墙面时，应对地面或墙面处理。
- E、加工地板光滑、平整，走线口边必须磨圆滑，加装塑料走线孔盖。

F、施工完毕将地板下清理干净。

3) 墙面部分:

机房区域内层采用 75 轻钢龙骨石膏板进行封闭处理，墙面均采用面彩钢板装饰，中间夹岩棉进行保温处理，钢板厚 0.5mm，各板块用金属十字条连接。全部柱面均用优质彩钢板装饰包封。

彩钢板由不低于 0.5 厚烤漆钢板及不低于 12 厚防火石膏板经生产线压合而成，并采用螺钉安装于墙面。

复合钢板应具有以下特点:

- A. 建筑载荷小、属于轻质隔墙类型
- B. 坚固、耐震、防火满足现代建筑装饰要求
- C. 墙体内夹层可配管、配线
- D. 吸音效果好

4) 门窗工程:

机房区全部窗子用密封胶密封缝隙并作防水处理后用轻钢龙骨石膏板夹岩棉封闭处理。

机房区主出入口采用向外开启的甲级防火门。门框同壁板的连接是平整的，没有高低差。地板安装标高为：不小于 150mm。

5) 地面设备支架:

设备支架结构稳固、焊接/安装牢固，承重强度匹配机房设备重量，可稳定承载机柜、交换机、服务器等设备，杜绝设备倾斜、晃动、坠落风险。

10.1.1.2 供配电

机房的计算机配电系统设计为双母线供电方式，单系统采用"双路市电切换+UPS不间断电源"的供电方式，保证系统的高可靠性并具有在线维修能力，尽量减少系统的故障点，使系统的可用性大于 99.999%。

UPS输入/输出配电柜

机房配电间设置一个配电柜，以及各机房列头柜分别对各个用电设备进行控制。

- (1) 机房内引入2路市电，配置1台ATS配电柜且需根据机房空间大小进行独立安装，采用定制式，规格要求：2路市电输入，总输入125A/4P*1 ATS开关，UPS输入：63A/3P*2，空调：40A/3P*3（二用一备），含防雷接地系统模块，照明系统，智能电量仪，维修旁路：80A/4P*2，32A*1P*3，16A/1P*3。
- (2) 采用机架式配电单元，规格要求：2路UPS分别输出，UPS输出：63A/3P*2，维修旁路：80A/4P*1，UPS分配：32A*1P*6（PDU），16A/1P*3（灯带、监控、应急各1路）。

10.1.1.3 机房环境和设备监控系统

指标名称	主要参数
机房环境和设备监控系统	(1) 基本要求 本项目需要新建一套监控系统，提供一个整体的环境和动力监控接口，实现对模块内供配电、空调、温湿度、漏水检测、烟雾、视频等设备的不间断监控，发现部件故障或参数异常，即时采取声光、短信等多种报警方式，记录历史数据和报警事件，所有监控信息提供标准的 Web Server 或 SNMP 北向接口给管理平台集成接入。 监控系统对以上所有子系统的运行参数、实时状态、告警信息和配置信息进行统一管理，且提供本地 10 寸触摸显示屏，实现本地模块的实时监控、状态浏览、告警管理、系统配置等功能；为方便综合运维管理，本地监控主机还预留了标准北向接口。 (2) 监控系统须支持采集并实时展示所有监控信息，包括低压配电系统、UPS、精密空调、漏水、消防等。 (3) 报警要求 监控平台实现统一报警。 具备多种报警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声光、电话、短信、微信等。 (4) 控主机硬件要求： 监控主机应采用机架式一体化监控主机，区别于传统的工控机体积大、外置串口卡的模式，将工控机及串口服务器集成于一体；可兼容基础监控软件及 3D 软件，提供多种系统风格及界面；具备开发性北向接口，可供第三方平台集成管理。 (5) 主机技术参数： 含监控系统软件，单/双 AC220V 输入电源，处理器应不低于 Intel®2.0GHZ 四核处理器，内存≥4G，固态硬盘 ≥120G，不少于 6 路 DI，2 路 DO,2 个 232 串口，6 个 485 串口，1 路 VGA 接口，1 路 HDMI 接口。工作温度-10℃~50℃。

10.1.1.4 IT 机柜

指标名称	主要参数
密闭机柜	密闭机柜包括动力柜、IT机柜、电池柜。机柜符合ANSI/EIARS-310-D、IEC297-2、DIN4149I、DIN41494、GB/T3047.292标准，为数据中心服务器提供可靠稳定

	的安装空间，保证服务器的安全运行。 机柜满足以下特性： 1.高可靠性 机柜表面应采用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涂工艺，以极大保证机柜的耐腐蚀性。 2.高安全性 机柜材料为防火材料，避免大面积火灾的可能性； 3.超强承载能力 静载应不低于2500kg； 4.高实用性 1）两侧采用两段速拆式侧板，便于侧门快速拆装； 2）强弱电走线分开，机柜后侧左边为弱电进线孔，机柜后侧右边为强电进线孔，机柜顶部进线孔标配橡胶圈，可选配毛刷； 3）机柜之间并柜无透光缝隙，且并柜件便于拆卸； 4）门锁采用开关灵活，门边与框架接触位置有密封条，确保门和框架密封严密，前后门安装后，无倾斜、凹陷、凸起或局部歪扭现象。
微模块	（1）模块化数据中心产品，包括供配电系统、制冷系统、动环监控系统、机柜系统组成的一套全封闭式的一体化机柜。产品整体尺寸为：600×1200×2000,服务器机柜6个，列间精密空调2台，电池柜4套。模块化UPS、UPS配电模块、监控主机等安装在机柜内。 （2）采用标准19英寸服务器机架，机架应保证IT设备安装便利性和结构可靠性，其静态承重应不低于2500KG。

10.1.1.5 通道系统（单排）

含推拉门、线槽、灯带指示灯、氛围灯、冷池密闭等通道组件。

10.1.1.6 机房布线系统

1) 六类非屏蔽网线

传输性能参数满足 ISO11801:2002、TIA/EIA 568C 对于六类信道 Cat6/Class E 的国际标准。

线对十字骨架隔离工艺，内置撕裂线

导体：23AWG,99.99%无氧铜

铜芯线径：0.57±0.01mm

护套：PVC 单根直流电阻（最大）：≤8.0Ω/100m

2) 六类 24 口网络配线架

1U 24 口机架式 180 度模块化六类非屏蔽网络配线架，含标签条

3) 理线器

24 口理线架机架式铁质 带盖板遮避式

4) 3 米六类网络跳线

RJ45-RJ45 六类 3 米非屏蔽跳线

5) 光纤配线架

安装方式：标准 19 英寸机柜安装

板材材质：1.2mm 优质冷扎钢板

安装高度及端口数：1U、24 口

壳体采用静电喷塑，隐藏式机柜螺丝安装、外形美观大方、

内配光缆固定装置，熔接盘采用叠加式结构。

6) 12 芯光纤

12 芯 多模 50/125 μ m (OM3)

7) 耦合器

工作模式：双工

材料：优质陶瓷插芯

插入损耗： $\leq 0.2\text{dB}$

回波损耗： $\geq 50\text{dB}$ (SM) , $\geq 35\text{dB}$ (MM)

重复性： $< 0.2\text{dB}$

互换性： $< 0.1\text{dB}$

最大插拔力： $\leq 20\text{N}$

插拔次数： > 1000 次

可选用插头类型：LC

8) 尾纤

直径：0.9mm

可选用插头类型：LC

光纤等级：多模 50/125 μ m (OM3)

9) 3 米光纤跳线

可选用插头类型：LC

光纤等级：多模 50/125 μ m (OM3)

长度：3M

护套：PVC 或 LSZH

插入损耗: $\leq 0.2\text{dB}$

回波损耗: $\geq 50\text{dB}$ (SM), $\geq 35\text{dB}$ (MM)

插拔次数: > 1000 次

10.1.1.7 消防系统

(1) 独立无管网七氟丙烷气体灭火系统。

(2) 本次项目采用柜式灭火装置要求:采用电磁阀作为驱动装置;当火灾

(3) 探测器接收到防护区内火警信号后, 报警控制器输出 DC24V1A 直流电压, 使电磁阀动作, 从而将灭火剂储瓶阀门打开, 向防护区内喷放灭火。

(4) 报警信号需接入医院现有消防系统。

10.1.1.8 KVM

8 口 KVM 及连接器, 含键盘、触摸式鼠标, 1U 抽屉式。

10.1.1.9 门禁

加密方式: 基于国密算法技术的身份鉴别及门禁数据的完整性保护。

主处理器: 高性能嵌入式处理器;

网络协议: 支持 IPv4; UDP; P2P; TCP;

OSDP 协议: 支持;

远程验证: 支持;

用户容量: ≥ 100000 ;

指纹容量: ≥ 10000 ;

卡片容量: ≥ 100000 ;

存储记录数量: ≥ 500000 ;

RS-485 接口: ≥ 3 个;

韦根接口: ≥ 2 路输入;

网络接口: ≥ 4 个 RJ-45, 10Mbps/100Mbps 自适应;

报警输入: ≥ 5 路

警输出: ≥ 3 路

10.1.1.10 其它

包含本系统的设备安装配套、辅材等

10.1.1.11 视频监控

内置加密卡, 提供基于国密算法技术对视频数据进行完整性保护, 整个机房的监控, 包含摄像头和独立存储主机, 监控视频数据完整性保护功能。

10.1.2 网络建设系统

10.1.2.1 内网

1) 内网核心交换机（2 台）

功能及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交换机性能	交换容量≥100Tbps，包转发率≥57000Mpps，以官网所列最低参数为准
业务插槽数	业务插槽数≥6
电源冗余	电源模块冗余
防火墙插卡	设备支持防火墙业务插卡，把流量引入防火墙进行过滤，支持对病毒的网络层传播行为进行溯源及阻断，防止无线网病毒扩散。
MPLS	支持 MPLS L2VPN、VPLS、L3VPN、TE 及 MCE 功能
二层功能	支持端口聚合，802.3ad，支持二，三层聚合
三层功能	支持 IPv4/IPv6 静态路由，支持路由协议加密，包括 RIP V1/V2、OSFPv2、ISISv4、BGP、RIPng、OSPFv3、ISISv6、BGP4+，支持 ICMPv6 转发
访问控制策略	支持 Ingress/Egress ACL，VLAN ACL，全局 ACL，标准和扩展 ACL
VXLAN	支持 VxLAN 多种方式接入，支持 VxLAN 二三层互通，支持基于 IPv4/IPv6 Underlay 的 VxLAN 三层 Anycast 分布式网关和集中式网关
配置要求	单台设备配置双主控，冗余电源，提供≥24 个万兆光口，≥48 个千兆电口，实配 10 个万兆多模光模块，10 个千兆多模光模块，原厂三年维保

2) 24 口内网汇聚交换机（4 台）

功能及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交换机性能	交换容量≥4.8Tbps，包转发率≥1600Mpps，以官网所列最低参数为准
国产化要求	关键元器件 CPU 国产自研，自主可控
物理接口	整机最大万兆光端口≥24，100GE 端口≥8。
软件规格	整机最大路由地址表≥750K，整机最大 ARP 地址表≥90K，整机最大 MAC 地址表≥700K
硬件规格	支持前后风道，支持模块化冗余电源和风扇模块
二层功能	支持端口聚合，802.3ad，支持基于端口、协议、IP 子网、MAC 地址 VLAN 划分
三层功能	支持 IPv4 静态路由、RIP、OSPF、ISIS、BGP，支持 IPv6 静态路由、OSPFv3、ISISv6、BGP4+，支持 IGMP
VXLAN	支持 VxLAN 二层互通，支持 VxLAN 集中式网关互通功能，支持 EVPN 分布式网关二三层互通功能
链路聚合	支持链路聚合基本功能和聚合零丢包
管理和监控	支持 SNMP V1/V2/V3、RMON、SSH2.0 功能

功能及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配置要求	单台设备满配电源和风扇模块，实配 12 个万兆多模光模块

3) 48 口内网楼层接入交换机（15 台）

功能及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交换机性能	交换容量 $\geq 670\text{Gbps}$ ，包转发能力 $\geq 207\text{Mpps}$ ，以官网所列最低参数为准
国产化要求	关键元器件 CPU 国产自研，自主可控
端口要求	千兆电口 ≥ 48 ，万兆 SFP+接口 ≥ 6
硬件要求	支持冗余风扇，冗余电源
VLAN 特性	支持基于端口的 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 VLAN；
	支持 Voice VLAN、Guest VLAN
	支持基于 MAC 的 VLAN
	最大 VLAN 数(不是 VLAN ID) ≥ 4094
路由功能	支持 IPv4 和 IPv6 三层路由功能，包括静态路由、RIP、RIPng、OSPF 等
生成树	支持 STP/RSTP/MSTP 协议
	支持 PVST 协议
堆叠	支持多台设备虚拟化为一台，实现单一 IP 管理， 支持通过标准以太网接口进行堆叠， 支持本地堆叠和远程堆叠
配置要求	单台设备实配 2 个 10G 多模模块，原厂三年维保

4) 医保路由器（1 台）

功能及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性能要求	交换容量 $\geq 350\text{Gbps}$ ，内存 $\geq 4\text{GB}$
国产化要求	关键元器件 CPU 国产自研，自主可控
Flash	为保证固件升级或配置变更时，方便存储备份数据和状态信息，要求 flash 存储 $\geq 8\text{GB}$
接口要求	10GE 光口 ≥ 2 ，GE 电口 ≥ 12
电源	冗余电源
扩展槽数量	支持扩展槽数量 ≥ 4
路由功能	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IS-IS，BGP
组播功能	支持静态组播、IGMP V2、IGMP V3、PIM-DM、PIM-S

功能及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QOS 特性	支持 CAR 限速；支持 GTS 流量整形；支持 FIFO、WFQ 等队列技术
安全特性	具备基础防火墙功能，支持划分安全域，提供基础安全防护能力
管理维护	支持 SNMP V1/V2c/V3、SYSLOG、RMON

10.1.2.2 外网

1) 外网核心交换机（2 台）

功能及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交换机性能	交换容量≥4.8Tbps，包转发率≥2000Mpps，以官网所列最低参数为准
国产化要求	关键元器件 CPU 国产自研，自主可控
物理接口	整机最大万兆光端口≥48，100GE 端口≥8
软件规格	整机最大路由地址表≥750K，整机最大 ARP 地址表≥90K，整机最大 MAC 地址表≥700K
硬件规格	支持前后风道，支持模块化冗余电源和风扇模块
二层功能	支持端口聚合，802.3ad，支持基于端口、协议、IP 子网、MAC 地址 VLAN 划分
三层功能	支持 IPv4 静态路由、RIP、OSPF、ISIS、BGP，支持 IPv6 静态路由、OSPFv3、ISISv6、BGP4+，支持 IGMP
VXLAN	支持 VXLAN 二层互通，支持 VXLAN 集中式网关互通功能，支持 EVPN 分布式网关二三层互通功能
链路聚合	支持链路聚合基本功能和聚合零丢包
管理和监控	支持 SNMP V1/V2/V3、RMON、SSH2.0 功能
配置要求	单台设备满配电源和风扇模块，实配 10 个万兆多模光模块

2) 24 口外网汇聚交换机（2 台）

功能及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交换机性能	交换容量≥4.8Tbps，包转发率≥1600Mpps，以官网所列最低参数为准
国产化要求	关键元器件 CPU 国产自研，自主可控
物理接口	整机最大万兆光端口≥24，100GE 端口≥6。
软件规格	整机最大路由地址表≥750K，整机最大 ARP 地址表≥90K，整机最大 MAC 地址表≥700K
硬件规格	支持前后风道，支持模块化冗余电源和风扇模块

功能及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二层功能	支持端口聚合，802.3ad，支持基于端口、协议、IP 子网、MAC 地址 VLAN 划分
三层功能	支持 IPv4 静态路由、RIP、OSPF、ISIS、BGP，支持 IPv6 静态路由、OSPFv3、ISISv6、BGP4+，支持 IGMP
VXLAN	支持 VXLAN 二层互通，支持 VXLAN 集中式网关互通功能，支持 EVPN 分布式网关二三层互通功能
链路聚合	支持链路聚合基本功能和聚合零丢包
管理和监控	支持 SNMP V1/V2/V3、RMON、SSH2.0 功能
配置要求	单台设备满配电源和风扇模块，实配 12 个万兆多模光模块

3) 24 口外网楼层接入交换机（8 台）

功能及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交换机性能	交换容量≥670Gbps，包转发能力≥170Mpps，以官网所列最低参数为准
端口要求	千兆电口≥24，万兆光口≥4
VLAN 特性	支持基于端口的 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 VLAN；
	支持 Voice VLAN、Guest VLAN
	支持基于 MAC 的 VLAN
	最大 VLAN 数(不是 VLAN ID)≥4094
软件规格	整机最大路由地址表≥3K
	整机最大 ARP 地址表≥2K
	整机最大 MAC 地址表≥16K
三层路由功能	支持 Ipv4 和 Ipv6 三层路由功能，包括静态路由、RIP、RIPng、OSPF 等
生成树	支持 STP/RSTP/MSTP 协议
	支持 PVST 协议
堆叠	支持多台设备虚拟化为一台，实现单一 IP 管理， 支持通过标准以太网接口进行堆叠， 支持本地堆叠和远程堆叠
配置要求	单台设备实配 2 个万兆多模光模块

10.1.2.3 物联网

1) 物联网 AP（40 台）

- (1) 1000M 网口≥1 个，支持 POE 供电，USB 接口≥2 个，mini PCI-E 插槽或 minisim

卡插槽≥1 个，支持全网通 5G 模组，支持 RFID 模组，内置双蓝牙 5.0，内置 zigbee 模组，内置 LoRawan 模组。

- (2) 支持温湿度、分贝等硬件采集设备连接到物联网 AP 功能，数据通过软件平台查看。

设备具有自检，单项逆向路径转发、MPLS VPN、审计数据保护功能。设备具有数据存储、传输、权限管理、协议设置功能。

- (3) 不低于 4 核 2.0GHz 处理器，linux 操作系统；
- (4) 可选 8G/16G/32G 容量 EMMC 系统内存；
- (5) 可选 128G/256G/512G 容量 SSD 固态硬盘；
- (6) 内置物联网中间件，支持二次开发；
- (7) 内置 Wi-Fi6 AX3000M 速率，支持 2.4G/5G 无线覆盖；
- (8) 内置≥5 端口 POE 网络交换机，支持多级级联组网应用；
- (9) 支持 2.5G SFP 光纤/2.5G 电口/HPLC/KNX/CAN/RS232/RS485 等有线传输接口；
- (10) 内置 2 路继电器电路控制，支持常开/常闭；
- (11) 供电方式：POE\DC48V；
- (12) 可扩展 6 个 PCIe 接口的多协议物联网模块，支持热插拔；
- (13) 可扩展 CS 高精度定位模块；可扩展 AOA 模块（吸顶型）；
- (14) 如有，请提供第三方产品检测报告

2) 蓝牙网关（80 台）

- (1) 1000M 网口≥1 个，内置双蓝牙 5.0，内置蓝牙管理软件，支持在蓝牙设备连接及 beacon 信号发射，支持 2.4/5.0Ghz。
- (2) 支持接入物联网网络控制平台，与物联网 AP 在同一个平台进行管理
- (3) 支持院内多种蓝牙穿戴式设备同时接入
- (4) 支持查看网关基本信息支持远程重启，查看扫描记录
- (5) 嵌入式操作系统，搭载 Arm Cortex M4 处理器提供丰富接口及处理能力
- (6) 最大支持 4 路 MINI-PCIe 物联网模块接入
- (7) 有线、WIFI6 无线、4G、RS485 上行通信满足组网需求
- (8) POE 受电输入，PSE 供电输出，遵循以太网供电标准。
- (9) 红外区域触发、125K 低频唤醒与虚拟 Beacon 提升定位精度
- (10) 复用网关设备实现虚拟 Beacon，提供额外的位置信息。
- (11) 如有，请提供第三方产品检测报告

10.1.3 基础硬件

10.1.3.1 服务器交换机（2 台）

功能及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交换机性能	交换容量≥1.3Tbps，包转发率≥320Mpps，以官网所列最低参数为准
配置要求	端口扩展插卡数≥1，实配 100/1000Base-T 电接口≥28 个，1/10 GE 光接口≥16。
硬件可靠性	支持模块化双电源、冗余风扇
软件规格	整机最大路由地址表≥80K
	整机最大 ARP 地址表≥60K
	整机最大 MAC 地址表≥320K
三层功能	支持 IPv4 静态路由、RIP、OSPF、ISIS、BGP
	支持 IPv6 静态路由、RIPng、OSPFv3、ISISv6、BGP4+
安全插卡	支持硬件防火墙插卡
VxLAN	支持 VxLAN 二层互通
	支持 VxLAN 集中式网关互通功能
	支持 EVPN 分布式网关二三层互通功能
堆叠	支持多台设备虚拟化为一台，实现单一 IP 管理， 支持通过标准以太网接口进行堆叠， 支持本地堆叠和远程堆叠
链路聚合	支持链路聚合基本功能及聚合零丢包
配置要求	单台设备配置冗余电源，冗余风扇，实配 10 块万兆单模光模块

10.1.3.2 信创超融合存储交换机（2 台）

功能及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交换机性能	交换容量≥4.8Tbps，包转发率≥1600Mpps，以官网所列最低参数为准
国产化要求	关键元器件 CPU 国产自研，自主可控
物理接口	整机最大万兆光端口≥24，100GE 端口≥8
软件规格	整机最大路由地址表≥750K，整机最大 ARP 地址表≥90K，整机最大 MAC 地址表≥700K
硬件规格	支持前后风道，支持模块化冗余电源和风扇模块
二层功能	支持端口聚合，802.3ad，支持基于端口、协议、IP 子网、MAC 地址 VLAN 划分
三层功能	支持 IPv4 静态路由、RIP、OSPF、ISIS、BGP，支持 IPv6 静态路由、OSPFv3、ISISv6、

功能及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BGP4+, 支持 IGMP
VXLAN	支持 VXLAN 二层互通, 支持 VXLAN 集中式网关互通功能, 支持 EVPN 分布式网关二三层互通功能
链路聚合	支持链路聚合基本功能和聚合零丢包
管理和监控	支持 SNMP V1/V2/V3、RMON、SSH2.0 功能
配置要求	单台设备满配电源和风扇模块, 实配 12 个万兆单模光模块

10.1.3.3 影像存储（1 台）

- (1) 单节点或控制器应同时支持 FC SAN、IP SAN 和 NAS 等协议。
- (2) 控制器：余多控制器集群结构，同时活动的 NAS 或 SAN 控制器数量要求 ≥ 2 ，不同型号存储控制器可组成集群系统统一对外提供服务，配置 NFS、CIFS、FC、iSCSI 协议，可同时管理块、文件和对象数据
- (3) 硬盘： ≥ 24 块 8TB NLSAS 热插拔硬盘和 5 块 960GB SSD SAS 或配置同等 RAID6 后可用容量。即 NLSAS 存储池 RAID6 可用容量 $\geq 170\text{TB}$ ，SSD 存储池 RAID6 容量 $\geq 3.8\text{TB}$
- (4) 数据缓存容量：配置缓存 $\geq 128\text{GB}$
- (5) 数据传输能力（以太网连接，前端端口，不包含集群内部互联端口）：统一模式端口，支持 32Gb FC 或者 10/25Gb 以太网，本次配置 10Gb 端口 ≥ 4 个；
- (6) 设备兼容性：支持业界主流平台（Windows server、LINUX、VMware、SuSE、UOS、麒麟及 Redhat 等），支持多种高可用集群系统，并包含以上平台的多路径负载均衡软件
- (7) 可管理性：要求配置存储系统管理软件进行集中管理；能够提供 SNMP，Syslog 运维接口；能通过 WEB、控制台、GUI 界面方式对磁盘阵列的各项指标进行管理、调整和监测。支持中文管理界面；
- (8) 可用性：配置冗余电源、冗余风扇、冗余控制器;必须支持在线可热插拔更换；保证系统内无任何单点错误的隐患。
- (9) 存储软件及功能要求：统一存储，原生支持 FC,iSCSI,CIFS,NFS 协议，无需外部网关设备；
- (10) 服务：提供原厂 3 年 7×24 保修服务

10.1.4 专用硬件

10.1.4.1 设备参数

1) PC 机（170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CPU	不低于 Intel 酷睿 i5，主频不低于 2.9GHz
内存	≥DDR4 8GB，支持最大扩展至 32GB
存储	≥128GBNVMeM.2 固态硬盘，支持 SATA3.0 接口扩展 2.5 英寸机械硬盘/固态硬盘
显卡	集成显卡，支持 4K 分辨率输出
显示器	≥23.8 英寸，≥1920×1080 分辨率，≥60Hz 刷新率
接口	前置 USB3.0≥2、USB2.0≥2，后置 USB3.0≥2、USB2.0≥2
系统	预装 Windows 10 专业版 64 位操作系统
其他	配备商用防水防尘键盘、光电鼠标

2) 病历处方二合一打印机（16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打印针数	≥24 针点阵打印
打印列宽	≥82 列
复写能力	1+6 联（7 层复写，原件+6 联副本）
打印头寿命	≥5 亿次/针
打印分辨率	≥360×360dpi
打印速度	中文超高速≥240 字/秒，中文高速≥160 字/秒，中文信函≥80 字/秒；英文超高速≥360 字符/秒
进纸方式	平推前进单页、后进连续纸，多通道进纸
纸张厚度	0.065mm–0.52mm，支持厚存折、多联票据
单页纸规格	度 100mm–297mm，长度 70mm–364mm
连续纸规格	宽度 100mm–254mm
纸厚调节	≥7 档机械式精细调节
辅助功能	精准撕纸定位、缺纸报警、防重打保护、票据对位微调
标配接口	USB2.0、IEEE1284 并口
仿真兼容	全面兼容 EPSON LQ、OKI、富士通 DPK 系列仿真，适配所有财务、税务、政务软件
系统适配	Windows7/10/11（32/64 位）、统信 UOS、麒麟系统、欧拉、中科方德、Linux、DOS 等全平台

3) 标签打印机（9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	--------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打印方式	热敏/热转印双模式
打印幅面	最大有效打印宽度≥104mm
打印分辨率	≥203dpi
打印语言	兼容 TSC、ZPL、EPL 条码指令
首页出纸时间	≤2 秒
纸卷最大容量	纸卷外径≥127mm，纸芯内径≥25.4mm~38mm
切刀选配	自动切刀
打印介质种类	热敏纸、铜版纸、哑银 PET、洗水唛、缎带丝带、吊牌、合成纸、牛
标准介质宽度	≥25.4mm~118mm
正常工作环境	工作温度 5℃~40℃，存储温度 -40℃~60℃；相对湿度 25%~85%(无凝露)
接口	标配 USB2.0；可选串口、蓝牙、Wi-Fi 无线接口
工作噪音	≤60dB (A)

4) 瓶贴打印机（2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打印方式	热敏/热转印双模式
打印幅面	最大有效打印宽度≥104mm
打印分辨率	≥203dpi
打印语言	兼容 TSC、ZPL、EPL 条码指令
首页出纸时间	≤2 秒
纸卷最大容量	纸卷外径≥127mm，纸芯内径≥25.4mm~38mm
切刀选配	自动切刀
打印介质种类	热敏纸、铜版纸、哑银 PET、洗水唛、缎带丝带、吊牌、合成纸、牛
标准介质宽度	≥25.4mm~118mm
正常工作环境	工作温度 5℃~40℃，存储温度 -40℃~60℃；相对湿度 25%~85%(无凝露)
接口	标配 USB2.0；可选串口、蓝牙、Wi-Fi 无线接口
工作噪音	≤60dB (A)

5) 条码打印机（24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打印方式	热敏/热转印双模式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打印幅面	最大有效打印宽度≥104mm（4 英寸）
打印分辨率	≥203dpi
打印语言	兼容 TSC、ZPL、EPL 条码指令
首页出纸时间	≤2 秒
纸卷最大容量	纸卷外径≥127mm，纸芯内径≥25.4mm~38mm
切刀选配	自动切刀
打印介质种类	热敏纸、铜版纸、哑银 PET、洗水唛、缎带丝带、吊牌、合成纸、牛
标准介质宽度	≥25.4mm~118mm
正常工作环境	工作温度 5℃~40℃，存储温度 -40℃~60℃；相对湿度 25%~85%(无凝露)
接口	标配 USB2.0；可选串口、蓝牙、Wi-Fi 无线接口
工作噪音	≤60dB (A)

6) 针式打印机（5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打印幅面	≥85 列，最大有效宽度≥216mm，适配 A4、增值税发票、快递单
打印速度	中文超高速≥225 字/秒；中文高速≥170 字/秒；中文信函≥113 字/秒；英文超高速≥450 字符/秒，英文高速≥338 字符/秒，英文高密≥225 字符/秒。
打印分辨率	≥360×360dpi
打印针规格	≥24 针串行点阵击打式，双向/单向逻辑选距
打印头寿命	≥5 亿次/针
复写拷贝能力	1+6 联（1 份原件+6 份副本，7 层同步复写）
进纸方式	前部平推单页进纸、后部链式连续纸双通道进纸
打印介质种类	多联复写票据、增值税发票、快递单、出库单、存折；纸张厚度 0.07mm~1.2mm
标准介质尺寸	单页纸宽度 100mm~297mm，连续纸宽度 100mm~260mm
平均无故障时间	大于 12000 小时
打印功能	断针补偿、多档打印浓度调节、票据对位微调、缺纸报警、连续纸撕纸定位
接口	标配高速 USB2.0 接口
整机功耗	待机≤0.2W，打印工作峰值≤33W
工作噪音	≤60dB (A)

7) 腕带打印机（7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打印方式	热敏/热转印双模式
打印幅面	最大有效打印宽度≥104mm
打印分辨率	≥203dpi
打印语言	兼容 TSC、ZPL、EPL 条码指令
首页出纸时间	≤2 秒
纸卷最大容量	纸卷外径≥127mm，纸芯内径≥25.4mm~38mm
切刀选配	自动切刀
打印介质种类	热敏纸、铜版纸、哑银 PET、洗水唛、缎带丝带、吊牌、合成纸、牛
标准介质宽度	≥25.4mm~118mm
正常工作环境	工作温度 5℃~40℃，存储温度 -40℃~60℃；相对湿度 25%~85%(无凝露)
接口	标配 USB2.0；可选串口、蓝牙、Wi-Fi 无线接口
工作噪音	≤60dB (A)

8) 壁挂机（3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液晶尺寸	不小于 22 寸液晶显示屏
显示分辨率	≥1920*（垂直）×1080 水平）
屏幕比例	≥16:9
面板亮度	≥250 cd/m2
可视角度	全视角
触摸感应技术	≥10 点
书写方式	手指、电容触摸笔
触摸响应速度	≤10ms
定位精度	≥±2mm
触摸寿命次数	≥5000 万次
整机外壳	≥2 毫米钢化玻璃，白色机身，钢机柜磨具冲压成型。超薄一体机，含可脱卸支架，壁挂式安装，总厚度≥8 厘米。
工控主机参数	CPU:≥主频不低于 Intel I3 4 核，内存：≥8G 内存，硬盘：≥256G，支持 Windows 7 及以上系统。
功能模块	身份证阅读模块、多功能医保社保读卡器、二维码扫描、小票取号打印模块

9) 唱票机（7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处理器	主频不低于 1.8G，四核
内存	≥2GB
存储	≥16GB
操作系统	安卓 7.0 及以上
触摸屏	≥10 点电容式触摸
显示屏	≥10" 高清 IPS 屏
分辨率	≥1280*800
对比度	≥700
亮度	≥250cdm2
屏幕比例	≥16: 9
通讯模块	WiFi802.11b/g/n、蓝牙 4.0、以太网 100M/1000M
音频输出	耳机 3.5mm 立体声耳机输出
音频输入	麦克风标配麦克风

10) 读卡器（23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磁道支持	可读 2、3 磁道（选用），支持各类磁条卡应用
读卡类型	支持接触式 CPU 卡、SMA 卡、MEMORY 卡的读写
卡座	具有 4 个内置 PSMA 卡座，可以支持不同的安全需求
其它	支持各接触和非接触卡的读写；支持带电热拔插；

11) 读片诊断工作站（3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处理器	不低于 Intel i7 处理器，≥8 核，主频不低于 16 线程
内存	≥16GB，最高支持 128GB 扩展
硬盘	不少于 512GB 固态硬盘 + 2TB 3.5 英寸 SATA 机械硬盘
网络接口	标配 10/100/1000Mbps 千兆有线网口
扩展插槽	PCIe5.0 x16 显卡插槽、多组 PCIe 扩展位、多硬盘扩展位
兼容操作系统	支持 Windows10/11 专业版、Linux、统信、麒麟等系统
操作系统	适配 PACS 阅片系统

12) 扫码墩（29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分辨率	≥640*480;
光源	LED;
扫描速度	≥50ms，支持连续扫描;
操作系统	Windows,Mac,Android,Linux;
接口	USB;
倾斜	±60°或更大

13) 扫描枪（48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接口	支持 USB
扫描模式	支持二维码、条形码扫描，≥256 位数扫描

14) 4500 流明激光投影机（3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投影技术	单片 DLP 技术
DMD 芯片	≥0.67 英寸 DMD
标称亮度	≥6000 ISO 流明
标准分辨率	≥1920×1200（16:10）
光源类型	激光光源
光源寿命	标准模式 20000 小时，节能模式更长，支持 7×24 小时连续运行
变焦倍率	手动 1.6 倍光学变焦
投射比	1.20–1.92:1
投影尺寸	40–300 英寸
镜头位移	垂直上下 100%~120% 位移，梯形校正 + 多点网格校正

15) 电动投影幕（3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尺寸	≥120 英寸
幕布比例	16: 9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幕布材质	白玻纤
控制方式	支持遥控及电动控制。

16) PAD (27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处理器	不低于 8 核处理器
内存	≥6GB
存储	≥128GB
网络	支持 WiFi 6、蓝牙 5.2、4G/5G 全网通、GPS 定位。
摄像头	高清后置摄像头
系统	医用极简操作系统
电池	续航≥12h。

17) PDA (17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CPU 处理器	不低于 8 核处理器，频率 2.0GHZ;
运行内存	≥4GB RAM;储存内存: ≥64GB ROM;
操作系统	Android 12 及以上;
屏幕	≥5.5 英寸触摸屏，多点触控,支持戴手套、湿手操作，分辨率≥1440x720;
条码采集	支持多种一维、二维条码扫描;
电池	容量 ≥5000mAh，可拆卸充电锂离子聚合物电池;
网络	802.11 a/b/g/n/ac/ax,支持 4G 全网通;

18) 电子票据打印自助机 (4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屏幕参数	不小于 43 英寸全高清 LED 液晶显示屏
视角	≥178°广视角
亮度	≥350cd/m ²
对比度	1000:1
分辨率	≥1920×1080
宽高比	16:9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刷新率	≥60Hz,
触控参数	≥10 点红外触控, 响应时间≤5ms, 触控精度≤2mm,
核心配置	不低于 Intel i3 四核处理器, 不小于 8GB 运行内存, 不小于 256GB 2.5 英寸 SATA3 固态硬盘, 支持 7×24 小时不间断运行, 平均无故障时间≥100 万小时
打印模块	内置≥80mm 高速热敏票据打印机, 打印速度≥150mm/s, 分辨率≥203dpi, 支持全切/半切, 支持缺纸报警、纸尽报警, 适配医院电子票据、凭条打印
外设模块	内置二维码扫描引擎, 支持医保电子凭证、电子健康卡、缴费二维码扫描; 内置身份证读卡器, 支持身份证读取、实名验证; 支持社保卡读卡器扩展
接口	USB3.0 接口≥4 个、USB2.0 接口≥2 个、RJ45 千兆网口≥1 个、HDMI 接口≥1、音频接口≥1 个、串口≥1 个, 支持外设扩展
系统	预装 Windows 10 系统
其他	内置 2×5W 高保真喇叭, 支持语音播报

19) 分诊大屏 (3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液晶尺寸	≥55 寸
CPU	主频不低于 1.6Ghz, 四核
内存	≥DDR-1G
存储	≥EMMC-32G
网卡	集成百兆以太网控制器
操作系统	操作系统: Android 9.0 及以上系统
显示分辨率	≥1920 (垂直) ×1080 (水平)
屏幕比例	16:9
场频率	≥60HZ
面板亮度	≥300 cd/m2
可视角度	全视角
音频输出	自带喇叭
显示色彩	≥16.7M
对比度	≥3000:1
网络	支持 wifi 功能

20) 手术信息显示屏（2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液晶尺寸	≥55 寸
CPU	主频不低于 1.6Ghz，四核
内存	≥DDR-1G
存储	≥EMMC-32G
网卡	集成百兆以太网控制器
操作系统	操作系统：Android 9.0 及以上系统
显示分辨率	≥1920（垂直）×1080（水平）
屏幕比例	16:9
场频率	≥60HZ
面板亮度	≥300 cd/m2
可视角度	全视角
音频输出	自带喇叭
显示色彩	≥16.7M
对比度	≥3000:1
网络	支持 wifi 功能

21) 医院信息发布显示屏（4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液晶尺寸	≥55 寸
CPU	主频不低于 1.6Ghz，四核
内存	≥DDR-1G
存储	≥EMMC-32G
网卡	集成百兆以太网控制器
操作系统	操作系统：Android 9.0 及以上系统
显示分辨率	≥1920（垂直）×1080（水平）
屏幕比例	16:9
场频率	≥60HZ
面板亮度	≥300 cd/m2
可视角度	全视角
音频输出	自带喇叭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显示色彩	≥16.7M
对比度	≥3000:1
网络	支持 wifi 功能

22) 移动医生推车（12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车架材质	航空铝合金+304 不锈钢车架，轻量化设计，承重≥100kg
台面材质	ABS 工程塑料台面，防刮耐磨、易清洁，适配医院消毒清洁要求
脚轮	4 寸医用静音万向脚轮，带刹车装置，360°旋转，移动灵活，噪音≤30dB，适配医院病房安静环境
抽屉	标配≥2 个医用抽屉，带锁设计，可存放病历、听诊器、药品等医疗用品，适配医生查房需求。
一体机配置	21.5 英寸 1920×1080 全高清 IPS 液晶显示屏，10 点电容触控，响应时间≤5ms，支持戴手套触控；不低于 Intel 双核处理器，≥4GB 运行内存，≥64GB 固态硬盘，支持 7×24 小时不间断运行
网络连接	支持 2.4G/5G 双频 WiFi 802.11 a/b/g/n/ac
接口	≥2 个 USB2.0 前置接口、≥2 个 USB3.0 接口、≥1 个耳机接口、≥1 个麦克风接口；后置≥1 个 RJ45 千兆网口、≥1 个 HDMI 接口、≥1×个串口，支持读卡器、扫码枪等外设扩展
系统	预装 Windows 10 专业版操作系统
电源	内置大容量锂电池，充电时间≤6 小时，持续使用时间≥8 小时，待机时间≥24 小时

23) 移动护理推车（18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车架材质	304 不锈钢+航空铝合金车架，轻量化设计，承重≥120kg，防腐蚀、防生锈，适配医院病房、走廊移动使用
台面材质	ABS 工程塑料台面，防刮耐磨、易清洁，适配医院消毒清洁要求
柜体	抑菌耐消毒塑料柜体，防水、防腐蚀，适配医院 84 消毒、酒精消毒要求
脚轮	≥4 寸医用静音万向脚轮，带刹车装置，360°旋转，移动灵活，噪音≤30dB，适配医院病房安静环境
抽屉/储物	标配不低少于 3 个医用抽屉，带锁设计，可存放药品、注射器、输液器、护理用品等；标配 2 个开放式储物篮，可存放护理耗材，适配护士护理需求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一体机配置	≥21.5 英寸 1920×1080 全高清 IPS 液晶显示屏，≥10 点电容触控，响应时间≤5ms，支持戴手套触控；不低于 Intel 四核处理器，≥8GB 运行内存，≥256GB 固态硬盘，支持 7×24 小时不间断运行
网络连接	支持 2.4G/5G 双频 WiFi 802.11 a/b/g/n/ac
接口	前置不少于 2 个 USB2.0 接口、不少于 2 个 USB3.0 接口、不少于 1 个耳机接口、1 个麦克风接口；后置 RJ45 千兆网口不少于 1 个、HDMI 接口不少于 1 个、不少于 1 个串口，支持读卡器、扫码枪、条码打印机等外设扩展
系统	预装 Windows 10 专业版操作系统，适配医院 HIS、护理、EMR 系统，支持护士查房、护理记录书写、生命体征录入、医嘱执行、患者信息查询
电源	内置大容量锂电池，充电时间≤6 小时，持续使用时间≥8 小时，待机时间≥24 小时

24) 诊室分屏（17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CPU	主频不低于 4 核心 1.6Ghz;
内存	≥DDR-1G
存储	≥EMMC-32G
网卡	集成百兆以太网控制器
操作系统	Android 9.0 系统及以上系统
液晶尺寸	≥21.5 寸
显示分辨率	≥1920（垂直）×1080（水平）
屏幕比例	16:9
场频率	≥60HZ。
面板亮度	≥300 cd/m2
可视角度	全视角
响应时间	<5ms
音频输出	自带喇叭
显示色彩	16.7M
理论寿命	≥60000H
对比度	≥3000:1
网络	支持 wifi 功能

25) 专业显示屏（20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屏幕尺寸	≥21.3 英寸；外框及机架：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支持上下，仰俯，左右旋转；屏幕分辨率：≥3 百万像素；屏幕比例 4:3；竖屏≥2048*1536；横屏≥1536*2048；背光 LED；屏幕类型 IPS
最大亮度	≥2000cd/m2；校正亮度：恒定于 500 cd/m2；暗室对比度≥1500:1；响应时间≥14ms
亮度均匀技术	具备亮度均匀 ULT 技术；具备前置校准器；
环境光选项	内置 SpotView 智能聚焦；DimView 智能减光；显示屏灰阶：≥1024 灰阶 10bit；
视频输入接口	DVI-D 双链路，DP 端口；USB 接口：USB2.0 上行 x1，USB3.0 下行 x3；查找表：内置于显卡；
亮度输出	采用多点背光亮度传感器（BLOS）技术；
DICOM 校正	具备 QA Web 质控软件，具备在线以及本地 DICOM 输出测量及自动校准。显示器终端监控；可由用户自行设定监控终端，数量不限。并可通过监控终端监控网内所有显示设备的实时工作状态。

26) 自助报告机（4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机身材质	全钢冲压机柜，≥1.5mm 厚冷轧钢板，表面静电喷塑处理，防刮耐磨，适配医院大厅、检验科公共区域使用
屏幕参数	不低于 19 英寸 1280×1024 高清 LED 显示屏，4:3 宽高比，≥60Hz 刷新率，≥178°广视角，≥300cd/m²亮度，1000:1 对比度
触控参数	≥10 点红外触控，响应时间≤5ms，触控精度≤2mm，支持戴手套触控，适配医院患者操作
核心配置	不低于 Intel 双核处理器，≥2GB 运行内存，≥64GB 固态硬盘，支持 7×24 小时不间断运行，适配医院 LIS、检验系统
打印模块	内置 80mm 高速热敏报告打印机，打印速度≥150mm/s，分辨率≥203dpi，支持全切/半切，支持缺纸报警、纸尽报警，适配医院检验报告、检查报告打印
外设模块	内置二维码扫描引擎，支持医保电子凭证、电子健康卡、缴费二维码、取单码扫描；内置身份证读卡器，支持身份证读取、实名验证；支持社保卡读卡器、条码扫描枪扩展
接口	≥4×USB3.0 接口、≥2×USB2.0 接口、≥1×RJ45 千兆网口、≥1×HDMI 接口、≥1×音频接口、≥1×串口，支持外设扩展
系统	预装 Windows 10 专业版操作系统，适配医院 LIS、HIS、社保系统，支持自助报告打印、报告查询、缴费记录查询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电源	AC 220V±10%，50/60Hz，内置电源模块
其他	内置 2×5W 高保真喇叭，支持语音播报、语音提示；支持 7×24 小时连续运行，防死机设计，适配医院检验科、门诊大厅、住院部等场景使用

27) 自助报告胶片打印一体机（1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机身材质	全钢冲压机柜，≥1.5mm 厚冷轧钢板，表面静电喷塑处理，防刮耐磨，适配医院放射科、大厅公共区域使用
屏幕参数	不低于 21.5 英寸，1920×1080 高清 LED 显示屏，16:9 宽高比，≥60Hz 刷新率，≥178°广视角，≥350cd/m²亮度，1000:1 对比度
触控参数	≥10 点红外触控，响应时间≤5ms，触控精度≤2mm，支持戴手套触控，适配医院患者操作
核心配置	不低于 Intel 酷睿 i3 四核处理器，≥4GB 运行内存，≥128GB 固态硬盘，支持 7×24 小时不间断运行，适配医院 PACS、放射系统
打印模块	内置医用热敏胶片打印机，支持 DICOM3.0 医学影像协议，可接收医疗设备 DICOM 图像并自适应缩放打印，打印分辨率≥300dpi，支持 14×17 英寸、11×14 英寸等多种规格医用胶片打印，支持缺片报警、胶片余量预警
外设模块	内置二维码扫描引擎，支持医保电子凭证、电子健康卡、缴费二维码、取片码扫描；内置身份证读卡器，支持身份证读取、实名验证；支持社保卡读卡器扩展
接口	≥4×USB3.0 接口、≥2×USB2.0 接口、≥1×RJ45 千兆网口、≥1×HDMI 接口、≥1×音频接口、≥1×串口，支持外设扩展
系统	预装 Windows10 专业版操作系统，适配医院 PACS、HIS、社保系统，支持自助胶片打印、报告打印、影像查询、缴费记录查询
电源	AC 220V±10%，50/60Hz，内置电源模块
其他	内置 2×5W 高保真喇叭，支持语音播报、语音提示；适配医院患者使用；支持 7×24 小时连续运行

28) 自助签到机（3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液晶尺寸：	≥22 寸液晶屏
显示分辨率：	≥1920*（垂直）×1080 水平）
屏幕比例：	16:9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面板亮度	≥250 cd/m2
可视角度	全视角
书写方式	手指、电容触摸笔
触摸响应速度	≤10ms
定位精度	±2mm
触摸寿命次数	>5000 万次
驱动程序	免驱
安装方式	立式安装
工控主机参数	cpu 不低于 I3 4 核、内存不小于 8G、硬盘不小于 256G。
系统	支持 Windows 7 及以上操作系统
功能模块	多功能医保社保读卡器、二维码扫描、小票取号打印模块

29) 自助取号签到机（3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液晶尺寸	≥22 寸液晶屏
显示分辨率	≥1920*（垂直）×1080 水平）
屏幕比例	16:9
面板亮度	≥250 cd/m2
可视角度	全视角
书写方式	手指、电容触摸笔
触摸响应速度	≤10ms
定位精度	±2mm
触摸寿命次数	>5000 万次
安装方式	立式安装
工控主机参数	CPU 不低于 I3 4 核、内存不小于 8G、 硬盘不小于 256G。
系统	支持 Windows 7 及以上操作系统
功能模块	多功能医保社保读卡器、二维码扫描、小票取号打印模块。

30) 自助预约挂号缴费一体机（4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机身材质	全钢冲压机柜，≥1.5mm 厚冷轧钢板，表面静电喷塑处理，防刮耐磨，适配医院门诊大厅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公共区域使用
屏幕参数	不低于 21.5 英寸 1920×1080 全高清 LED 液晶显示屏，16:9 宽高比，≥60Hz 刷新率，≥178° 广视角，≥350cd/m²亮度，1000:1 对比度
触控参数	≥10 点红外触控，响应时间≤5ms，触控精度≤2mm，支持戴手套触控，适配医院患者操作
核心配置	不低于 Intel 酷睿 i3 四核处理器，≥4GB 运行内存，≥128GB 固态硬盘，支持 7×24 小时不间断运行，适配医院 HIS、社保、支付系统
打印模块	内置 80mm 高速热敏凭条打印机，打印速度≥150mm/s，支持挂号单、缴费单、凭条打印，支持缺纸报警
发票模块	内置电子发票打印机，支持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打印，适配医院缴费发票打印需求
读卡模块	内置社保卡读卡器、身份证读卡器，支持社保卡、身份证读取、实名验证
扫码模块	内置二维码扫描引擎，支持微信、支付宝、医保电子凭证、电子健康卡、预约二维码扫描
支付模块	支持微信、支付宝、医保个人账户、银行卡等多种支付方式，符合国家支付安全标准
接口	≥4×USB3.0 接口、≥2×USB2.0 接口、≥1×RJ45 千兆网口、≥1×HDMI 接口、≥1×音频接口、≥1×串口，支持外设扩展
系统	预装 Windows 10 专业版操作系统，适配医院 HIS、EMR、社保、支付、发票系统，支持自助预约挂号、当日挂号、医保/自费缴费、扫码支付、电子发票打印、报告查询、费用明细查询
电源	AC 220V±10%，50/60Hz，内置电源模块
其他	内置 2×5W 高保真喇叭，支持语音播报、语音提示；支持 7×24 小时连续运行，防死机设计，符合国家医疗、社保、支付安全标准，适配医院门诊大厅、住院部等场景使用

31) 自动标签机（2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设备形式及储管量	桌面式,装管量≥260 根管，装管槽位≥10 个，单管槽装管量≥26 根管，支持同时装载≥10 种不同类型采血管进行使用。
可贴试管类型	管身直径*管身长:13mm*75mm;13mm*100mm
打印贴标速度	≥950 根试管/小时
贴标规范	留出可视空间，标签不贴歪，标签不褶皱
贴标精度	贴标 100%留出原有试管小标签上的抽血刻度，上下位置±1mm
可识别管帽颜色	机器内置颜色感应器，通过颜色感应器自动感应识别管帽颜色，能够兼容全部采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血试管的管帽颜色，二次确认试管种类，确保挑管正确
贴标方式	试管水平卧式贴标
添管方式	开放式装卸试管，配备专用装管器，加管一次可以取 10-15 根管，可批量添加，装管时无需关机
打印方式	热敏打印
第二打印模块	支持异形管标签打印
标签规格	内芯直径 40mm（介质芯）;标签尺寸 30mm*50mm/31mm*50mm。
数据对接方式	有驱动程序，安装驱动即可使用，无需开发中间件对接数据。
试管异常处理	异常试管自动向后端排出，不影响设备正常运行
兼容条码格式	支持 Code39、Code128、2of5、codebar、JAN 等条码，支持码制的即时切换
电源输入	85~264Vac / 120~370Vdc;输出: 24V, 0~9.2A;功率:150W。
过载保护	过电流点在 105%~135%,自动侦测，自动复原。
显示屏	内嵌式显示屏，屏幕≥7 寸触摸屏，分辨率 1024*600。
主机配置	运行内存：≥4G、存储空间：SSD 固态硬盘≥125G、处理器：≥2.0GHZ。
空管检测	有空管检测提示
出管提示	有出管提示
故障处理	故障及处理方法提示
取管方式	试管以单轴旋转方式从储管槽分离，每个储管槽由对应分管轴负责，不共用配件，互为冗余，保证异常情况下设备仍能顺利运行。不接受机械抓举管帽、电磁阀释放、滑道重力落管等方式，避免导致设备取管失败或其他故障问题；
主界面	可显示当前病人信息和该病人需要准备的试管信息，包括试管颜色，检验项目，试管数量等；显示当前病人备管进度；可显示下一位病人信息；显示当前设备运行状态和运行模式。
储管方式	试管呈单列堆叠状态水平存放于腔体内。（非直立放管，非一个槽位多排混乱放管）
多模板自动匹配	同时支持多个标签模板的设定，可使不同的检验项目呈现不同的标签排版。
设备管理	记录设备运行过程，可追溯设备历史操作；统计分析历史检验数据，为循证管理和工作量统计提供数据支持。
年龄筛选设置	支持对病人年龄进行分类筛选，以便对幼儿或老年病人实行特殊采采流程。
管帽颜色预设	支持为每个管仓预设对应的管帽颜色，设备可开启对试管管帽的颜色识别功能，将与实际识别颜色进行比对，一致方可进行打印贴标。

10.1.5 专用软件

10.1.5.1 新院开办配套软件

1) 院内自助服务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医生排班大屏	支持提供医生排班信息，包括号源、出诊时间、介绍等；支持实时更新号源信息通过硬件屏幕展示给患者。 支持采用插件式开发，提供窗体设计器和屏幕显示系统，支持多种数据源。	项	1	
2	门诊发药大屏	支持提供门诊发药窗口患者排队取药的功能，通过语音呼叫和大屏显示的方式展示患者取药信息，引导患者到窗口进行取药。可以单独使用叫号功能，也可以同显示大屏相结合使用，用来提升患者就诊效率，减少排队等待时间。	项	1	
3	手术信息屏	家属等候区手术进程大屏 支持通过大屏幕展示当前手术室内正在进行的每台手术的手术进程信息。 手术办公区手术安排大屏 支持医护人员了解当天手术安排情况，系统通过大屏幕展示当天的手术安排及人员排班信息。	项	1	
4	自助处方查询	支持与临床信息系统对接，在自助机实现门诊处方、住院医嘱查询功能。	项	1	
5	自助医学知识查询	支持与医学知识系统对接，实现患者在自助机上进行医院知识查询功能。	项	1	

2) 护理管理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患者信息查询	支持提供患者信息查询功能，可查看患者信息，包括病人信息概览、基本信息、医嘱、检查检验、费用等信息查询，支持对患者基本信息、健康信息进行相应编辑操作。	项	1	
2	扫码医嘱执行	支持采用闭环式、任务驱动设计，提供移动端扫码执行医嘱功能，包括输液、用药、治疗、标本采集、皮试等医嘱。支持提供通过医嘱时间、医嘱类别、医嘱类别、医嘱状态筛选医嘱功能。	项	1	
3	集中采集录入	支持集中体温录入方式，可在区患者方式初始化录入表格。可按照全部患者单体征和单患者体温单两种方式。	项	1	
4	护理临床监控	支持使用 PDA 把护理执行任务前移到病人床旁，实现移动护理数据和护理病历数据紧密结合，	项	1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通过移动设备可对患者临床信息进行监控，提供临床监控功能，包括输液监控、病区护理工作完成情况一览、病区医嘱实时完成情况。			
5	移动护理文书录入	(1) 护理记录单 护理记录单是记录患者在区治疗的情况变化，避免护士重复录入数据，增加不必要的功能，系统采用一体化设计，支持记录单记录新建、删除/作废、编辑以及查询功能。 (2) 出入量表单 在患者体征信息录入后，护士需要获取患者差异、结算的数据信息，来作为下一步护理治疗的临床数据，系统提供自动结（换）算功能，包括出入量（小结、总结）结算，脉压差、BMI、卡路里自动换算。 (3) 床旁风险评估 评估单录入工作，是每个患者进入病区后的首要录入任务，录入的速度、效率、准确性、完整性会给患者后续的治疗带来直接影响。系统采用人性化设计，助力护士快速、准确的录入入院评估单，支持入院评估单新建、编辑以及查询功能。 (4) 体温单 记录患者体温变化情况，是对患者治疗的有效监控手段，提供便捷的体温记录单，有利于提供护士的整体工作效率，系统的设计与实际使用场景结合，支持体温单记录新建、删除/作废、编辑以及查询，可记录开始时间和截止时间筛查，默认查询全部，根据记录时间倒序展示。	项	1	

3) 输液管理系统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输液中心库存管理	(1) 药房请领： 具备根据药品库存情况、药品消耗情况自动生成请领单功能。 具备修改/删除未确认状态下的请领单功能。 具备根据时间段和单据状态查询请领单，打印请领单功能。 (2) 药房入库 具备核查药库出库信息（包含药品名称、规格、生产厂家、入库数量、药品批号、药品效期等）并转换为药房入库信息功能。 具备修改药房药品入库预定信息的修改。 具备查看药房药品入库单明细功能。 (3) 药房退药 具备选择药品进行退库单录入，向退药药库发送退库信息功能。 具备修改/删除未被药库确认的退库单功能。 具备根据时间段或退库单状态查询退库单，查看退库单明细信息功能。 (4) 库存盘点	项	1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具备通过药品代码、药品类别等新建盘点单盘点药库库存功能。 具备修改/删除未复核的盘点单功能。 具备通过移动端进行药品盘点功能。			
2	住院输液发药	支持与合理用药接口进行对接，完成输液审方功能。 具备设置输液审核是否走医生再审批流程功能。 具备对审方通过的药品按患者发药并记费，同时扣减输液中心库存功能。具备对已发药处方贴按批次/病区方式打印，同时可以调整打印格式功能。具备按发药时间、病区、发药人员查询并补打瓶贴功能。 具备接收病区输液贴退药申请，集中处理退药后，对未发输液做退库退费处理功能。具备对领药单、退药单、贵重药品统计与打印功能。	项	1	
3	输液批次管理	具备通过特殊批次时间设置/多批次溶媒上限设置/特殊药品设置/单药品时间批次设置/指定频次用药时间设置等规则进行输液成组药品编辑功能。 具备通过设置的编批规则，根据病人医嘱数据自动把医嘱拆分为输液单，并根据规则生成条码号功能。 具备查看病人输液单批次信息并进行调整功能。	项	1	

4) 病理信息系统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登记及收费	病理标本在病理科室签收后，可以在登记窗口进行标本登记。系统的登记窗口提供以下功能： （1）患者信息登记 登记员可通过扫描标本容器上的条码号或者通过病人相关编号，获取患者标本信息，并查看和提取病理申请单的相关信息。登记过程中，病理号可按照当前病例库的编号规则自动升位，也可手工调整。 （2）患者退补费操作 登记员可在登记界面对需要退补费的患者进行补费、确费、退费、核费、收费等操作，灵活的应对病理检查过程中的收费波动问题。 （3）患者登记留言 对于特殊检查需要留言的患者标本，登记员可以在登记界面直接进行留言，方便技师处理标本和报告医师书写报告时查看。 （4）患者信息关联 登记完成后，系统会自动检索患者的历史检查数据，如果发现患者存在病理或其他科室的历史检查信息，系统会给出是否关联的提示，关联后的信息可以在报告书写时供报告医师查阅。 （5）已发布报告打印 登记页面还可以完成对已发布报告的打印，患者可以在登记窗口直接领取报告。 （6）界面个性化设置 系统可以支持对登记界面患者信息显示字段内容和显示的顺序个性化调整，以方便不同的用户不同的使用习惯。设置后的用户界面可以保存在系统中，在该用户下次登录时自动同步。 （7）VIP 用户登记	项	1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对于部分特殊患者和VIP患者，系统可以提供绿色的患者登记通道，方便患者快速登记。			
2	病理取材	标本完成登记后，取材医师可以在取材界面对标本进行取材操作，通过病理取材模块，可以进行取材信息记录和包埋等操作。具体包含以下功能： （1）取材信息列表 用户打开取材界面后，系统信息列表自动显示所有已登记未取材的病理记录或者待补重取的病理记录，并可以通过不同色彩对不同取材状态的标本进行标识；用户可以按日期、病理号等信息快速查询目标取材信息，并可通过条码枪扫描标本容器（袋）上的病理号条码或申请单上病理号条码自动提取相应记录；对于需要补取材的标本，系统会自动给出提示并显示有补取要求的病理列表。 （2）结构化取材模板 为了节省取材医师的操作时间，提升病理取材效率，系统为用户提供专业的大体取材描述模板，取材医师只需选择对应取材模板点选关键描述信息，即可快速完成大体取材描述，并且，取材模板还可以自动关联蜡块知识库，在选择模板时自动生成对应的蜡块信息，从而更加智能、快速地完成取材信息登记。系统所有结构化取材模板取自国内众多大三甲医院病理医师的经验，并可以支持交付后用户的手动调整维护。 （3）标本附属信息填报 对于取材过程中的标本“标本位置”、“取材备注”、“附言”等附属信息，可以通过鼠标快速点选来完成，快速保存完成取材操作并打印包埋盒。 （4）包埋盒打印预览 支持包埋盒打印预览。	项	1	
3	图像采集	系统支持与大体拍摄设备对接，实现大体图像的拍摄。支持与电子显微镜对接，实现镜下图像的采集。可对采集到的图片进行后处理，包括放大、影像质量调整；裁剪、测量等。也可进行平铺。	项	1	
4	检查报告处理	支持复制、粘贴、字体设置等，满足医生日常使用需要。具体包含以下功能： （1）报告打开 为了方便报告医师快速打开报告，系统可以按照未写报告、提醒报告、我的已完成报告、我的延迟报告、过期报告、科内会诊等多个标签，快速分类待写报告列表并双击打开目标患者报告，支持按照不同颜色标识对不同状态下的报告进行区分，并可以自定义报告列表的显示设置，保存以方便在后续登录时快速进行习惯操作。对于已分配待写但未写的报告，系统可以支持报告医师对其进行锁定，锁定后的报告将不允许其他报告医师打开。 （2）报告查看 报告医师在书写报告时，可以查看当前患者的基本信息、临床诊断信息、大体标本的照片及描述、取材的明细记录、当前病理状态、技师留言等内容，并可以查看患者的电子申请单及电子病历信息，方便在书写报告前对患者的状况有更为全面的了	项	1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解。对于产生额外费用的患者，报告医师可以在报告界面快速进行补费操作。而对于发生过修改、审核未通过被退回的报告，报告医师也可以快速的查阅其修改的内容和退回原因信息。报告界面的显示过程中，用户可以按照使用情况，对报告界面进行放大缩小和明暗度的调整。 （3）报告书写 支持图文报告格式，支持图片添加、拖拽、缩放、自定义布局。适应用户日常书写 word 文档习惯，可以快速的熟悉系统。报告医生通过双击患者列表中的患者信息进行患者报告书写，系统可以根据患者的检查类型和检查部位自动切换对应的报告模板，报告医生只需补充病症关键信息即可快速完成一份报告。 对于疑难病例医生难以准确诊断时，可以通过快捷键发起读片会诊申请，组织院内专家进行联合会诊。			
5	病理危急值提醒	系统对于报告中出现的危急值诊断，可智能的检测并进行弹窗提示，报告医生可以通过提示窗口快速将危急值上报临床，进行危急值在科室和临床间的快速传递。 危急值信息可以按照不同医院业务的差异化进行个性化定制，并可以实时的进行增删改等后台管理。	项	1	
6	临床报告调阅管理	临床报告调阅软件提供给临床医生一个报告调阅的入口，临床医生可以通过临床报告调阅软件在医生站查看到患者的检查报告，同时可以查看到该患者在医院的历次检查报告。	项	1	
7	相关报告调阅	支持纵向调阅患者历史检查报告及影像，同时可横向调阅患者放射、超声、内镜、心电、检验、电子病例等。信息系统支持医生在写报告时，在同一个界面横向调用患者的历史放射、超声、内镜、心电等检查结果、检验结果、电子病历相关医疗信息；纵向报告是指患者的历次影像报告数据，满足报告医生进行精准诊断的需求。	项	1	
8	敏感词提醒	为了避免报告书写中简单的错误，系统提供个性化配置功能。根据配置的内容，书写报告时进行敏感词提醒，如在男性的检查报告中出现“子宫”，会及时提醒。	项	1	
9	统计报表及条件查询	为医生提供精准查询和模糊查询两种查询方式，支持全院信息统一查询。精确统计医务人员、科室工作量和各种病例统计、分析。 系统支持病人查询、随访查询、会诊查询、危急查询、申请单查询。支持工作量统计、阳性率统计、分类收费统计、收入汇总统计、报告率统计、工作量分组、收费项目明细统计、检查部位例数统计、工作量按月分组、总汇表打印统计、随访汇总统计、典型病例汇总、医生参与读片、检查质控统计。 通过患者基础信息、检查类型信息等快捷查询，支持按照患者信息（基础信息、申请科室、报告类型、检查医生、收费情况等）、报告信息（标本名称、检查项目、诊断结果等）的高级组合查询；支持精确统计医务人员、科室工作量。支持统计、分析各类病例。	项	1	
10	病理报告数字签名	支持通过 CA 完成病理报告数字签名。	项	1	

5) PACS 管理系统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位	量	注
1	肺结节 CT 影像辅助检测	肺部辅助筛查产品在早期肺癌筛查应用中,以其高性能的并行运算能力,有效挖掘肺癌的核心特征点,高效判断不同序列影像是否存在疑似癌症的特征,实现肺癌早筛、早诊、早治的技术性突破。通过与国内顶级医院医生的对比,智能 CT 辅助筛查产品不仅能够大大提升肺癌筛查的效率,同时人工智能对半实性与磨玻璃结节等早期肺癌征兆展现出了优越的敏感性,能够帮助影像科医生提升诊断的准确率。 1.高效阅片:根据与医生阅片速度的调查对比显示,由系统辅助医生完成 CT 的诊断工作,可以提升科室效率。 2.敏感度高:通过对比机器与医生针对不同大小的结节以及不同类型的结节(实性结节,钙化结节,半实性结节,磨玻璃结节)的检出率,我司的人工智能高于三甲医院副高级别医生的结节筛查敏感度,能够大大帮助医生找到容易被忽视的微小结节。同时,人工智能对半实性,磨玻璃结节有很高的检出率,医生非常容易忽视恶性率高达 59% 的半实性和磨玻璃结节。 3.结节密度分析:系统提供结节密度直方图展示,医生可通过密度直方图观察实性部分与实性区域体积是否增大判断结节倍增情况,以便于应用于随访诊断。 4.结节动态追踪:肺内小结节很难通过形态学一次获得可靠诊断,需要对患者进行定期追踪观察评断病变良恶性,选择适宜的时机给予恰当干预。而结节追踪观察不仅需要找到不同时段的影像资料,还需要找到所有历史结节并逐一对照分析生长变化,判断性质。肺部疾病智能解决方案目前已可以提供结节对照分析功能,自动搜寻历史影像资料,分析对比结节变化及新生结节,将医生从繁琐对照工作中解放出来。 5.报告一键导入:系统识别结节后将筛查结果依照专家共识标准自动生成结构化报告描述,实现标准描述结构化报告,提升工作效率,提升医疗数据质量,并可一键导入报告至 RIS 报告书写界面。			
2	胸片辅助检测	DR 胸部辅助筛查产品模型经历数十万张正位胸片学习,标记包括:结节、渗出、钙化、索条、肺门增大、气胸、肋膈角变钝等多种异常影像表现。经测试系统模型对于胸部磨玻璃结节的识别敏感度有超过医生的表现,对于气胸及骨折等常见胸部症状有良好的识别能力。 1.支持多种病灶的检出:包括结节,气胸,肺感染、主动脉结钙化、条索影、心影增大、胸腔积液等; 2.敏感度高:善于发现各种隐匿病变,如磨玻璃密度结节、软组织遮挡结节等,漏诊极少; 3.使用便捷:跟 PACS 的图像浏览软件融为一体,打开患者影像即可看到病灶的影像标注及说明。			

6) 手术麻醉临床信息系统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术前访视	患者术前访视可查看患者基本就诊信息、手术申请和安排信息。	项	1	
2	术前风险评估	患者术前风险评估为麻醉医生提供麻醉风险评估表,医生可为患者麻醉进行相关评分与 ASA 分级。	项	1	
3	患者知情同意书	为麻醉医生提供符合医院要求的麻醉知情同意书、麻醉相关自费耗材与药品使用知情同意书,并能够按模板打印。	项	1	
4	患者信息调阅	手术管理系统在与患者 360 视图对接的情况下,可方便查看患者电子病历信息、检查检验信息、影像报告、医嘱信息等。	项	1	
5	术中麻醉管理	系统提供图形化展示当前手术间的手术排台情况,一览各个手术的状态,通过该入口可以与院内手持设备实现患者入室身份识别并进入麻醉记录单开始进行手术麻醉过程的管理。	项	1	
6	术中电子麻醉记录单	系统与监护仪、麻醉机对接的情况下,可通过采集服务方式将监护仪、麻醉机等设备上的患者体征数据按规范要求的时间间隔自动在麻醉记录单上绘制出体征趋势图。	项	1	
7	麻醉数据修正	系统提供对受到干扰的伪差生命体征数据进行手工或拖拽式操作进行修正功能。	项	1	
8	术中事件记录	支持手术信息记录,包括记录麻醉事件情况记录。	项	1	
9	术中事件质控	支持提醒麻醉医生进行对应的操作处理,例如手术超过一定事件提示使用抗菌药物已经特殊操作进行倒计时提示,防止事件超时。支持提供麻醉记录单中记录项设置功能,系统采集到超过正常值的生命体征数据,在麻醉记录单以特殊标记展示,提醒麻醉医生进行相应处置。	项	1	
10	自动评分管理	系统通过选择评估时间段,自动分析该区间内患者的体征监测数据,并自动进行计算风险评分。	项	1	
11	麻醉医生交接	系统能够记录麻醉交接班前后的麻醉医生姓名、交接班时间,切换医生登录,便于进行精确工作量统计。	项	1	
12	术后复苏管理	支持对要进行复苏的患者提前对复苏室床位进行预约,可以在手术中查看当前苏醒室床位使用情况。能够图形化展示复苏室的床位及患者信息。能够查看即将出手术间进入复苏室的患者及其床位预约信息。	项	1	
13	术后麻醉管理	提供术后麻醉总结镇痛记录单、麻醉访视记录及评分等表单,可记录镇痛效果、随访信息,对麻醉过程、麻醉效果进行总结,并能够按照模板打印。	项	1	
14	电子复苏记录单	选择指定复苏床位对复苏患者进行转入,系统自动记录进入 PACU 时间。麻醉医生记录术后复苏过程中的麻醉用药、事件、生命体征、患者入室情况、出室情况,并自动生成独立的术后复苏记录单。系统提供麻醉复苏 Steward 苏醒评分表单,可记录评估患者清醒程度。通过与体征仪器对接,自动绘制生命体征趋势在复苏记录单上。系统支持在复苏记录单延续术中麻醉记录单的模式。在患者复苏过程中可调阅患者麻醉记录单。	项	1	
15	统计报表查询	系统提供统计麻醉科室管理指标和三级医院评审麻醉考核指标,可根据指定时间区间统计全院、各科室、各主刀医生、各麻醉医生的手术和麻醉工作量,可统计指定时间段内患者各个年龄段分布情况、离室去向,统计指定时间段内术后镇痛治疗患者,首台手术开台时间、时间段、手术间利用率等指标进行统计。	项	1	
16	麻醉术	术中医嘱管理为麻醉医生提供独立的术中医嘱开立模块,能够支持术	项	1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中医医嘱管理	中医医嘱的开立，并与 CIS 住院医生站医嘱互通，能够调用输血申请和病理申请单，能够将麻醉记录单中的用药、输血申请和病理申请单等术中医嘱导入住院医生站，实现医嘱互通。系统提供医嘱维护和录入功能。			
17	麻醉设备联机（数据采集）	支持与监护仪对接，实时获取监护仪上的血压、脉搏、心率、SPO2、无创血压、有创血压、体温、ETCO2、肺动脉楔压、中心静脉平均压等患者体征信息，及来自床旁麻醉机上的呼吸频率、潮气量、呼吸比、气道压、RM、AG、BIS、PICCO、MPM、吸呼比等患者体征信息。系统支持通过 Webservice、RestfulAPI、WebAPI 等多种接口方式实现与院内如：医院信息系统、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医学影像存档与通讯系统、电子病历系统等信息系统的接口对接。	项	1	
18	手术室护理文书	（1）手术护理记录 系统提供手术护理记录单，用于记录患者手术过程中的护理信息，同时麻醉单中的信息可自动同步到手术护理记录单。 （2）术前三方安全核查记录 系统提供三方安全核查功能，核查单符合卫生部标准手术安全核查单格式。在麻醉实施前、手术开始前和手术结束后对手术相关信息进行主刀医生、手术室护士、麻醉医生三方确认。 （3）手术器械清点记录 系统提供器械清点功能，关前、关后、手术结束三个时间点对物品进行清点记录，清点节点支持按医院要求配置。 （4）手术转运交接记录 系统提供手术转运交接记录单，记录患者离开病区、进入手术室以及出手术室和回到病区的身份信息及携带物品清单信息，方便核对。	项	1	
19	手术排班管理	系统能够接收住院医生站、急诊等各渠道的手术申请单并进行手术类别标识。系统提供以图形化拖拽的方式及列表方式对手术申请、麻醉医生及护士进行台次安排和人员分配，列表支持批量操作。手术安排时可根据拟手术时间和预估时长 进行安排。手术安排表可进行导出、打印。如果取消手术，系统可记录手术停台及取消原因。手术安排成功后，在已做接口的情况下，系统可以推送手术安排信息给主刀医生及麻醉医生。 为了提供护士安排手术效率，系统提供对页面上的内容进行折叠功能，扩大操作区域。 护士点击未排手术边上向下的箭头，未安排手术向下折叠起来，护士可对已排台手术进行操作。 护士点击已排台手术边上向上的箭头，已排台手术向上折叠起来，护士可对未安排手术进行操作。	项	1	
20	手术室手术麻醉计费	系统提供手术、麻醉相关费用录入查询功能，包括各类收费项目，药品费用以及耗材费用。与 HIS 对接实现术中医嘱关联的收费项目自动计费、医技确费以及高值耗材的扫码识别。 系统提供能够手术麻醉协定方、收费项目组套维护功能，录入手术、麻醉费用时可直接调用协定方、组套进行录入。录入后的手术、麻醉费用可进行修正与审核操作。 （1）医嘱审核执行 医生下达术中医嘱后，护士可勾选已下达的医嘱进行审核，没问题审核通过，有问题的医嘱可直接退回。审核通过、退回的医嘱可撤销执行，撤销执行的医嘱可重新进行审核执行。审核通过的医嘱可自动关	项	1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联手手术费项目进行 HIS 计费。 (2) 手术室汇总领药 系统提供设置功能,可设置手术室备用药品的目录、额定库存用于预警库存。 术中医嘱执行后系统自动扣减手术室备用药品的库存,并定期生成补药汇总请领单,通过与药房系统对接,实现自动通知药房发药以补充备用药品。 系统提供手术室领药记录单查询功能。 (3) 精麻药品残余液管理 系统支持药品残余液处理登记记录,可自行设置需要管理的药品类型,支持登记和撤销登记,可记录处理方式和处理人。			

7) 用血管理系统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血袋出入库管理	(1) 血袋入库 支持血袋出入库的信息化管理,库存量临床提醒,支持对血库库存血袋使用有效期限和血库血袋库存量预警提示,支持设置血袋多级预警方式,支持与血站获取血袋信息。 输血科在完成血袋入库后,系统支持血袋入库信息化管理,包括入库状态、献血码、成分码、血袋品种、规格设置、血型、有效期、制备时间、血型复核、外观检测、血袋来源、负责入库操作人员信息、入库时间、供货单号、存放位置。 (2) 血袋出库 当输血科需要进行血袋出库操作时,可通过新增出库,实现血袋出库工作,血袋出库信息包括献血码、成分码、出库类型、血袋去处、出库原因、取血者。	项	1	
2	血型检查鉴定及审核管理	对病人验血后的血型鉴定和输血前检查结果的报告处理模块。支持从 CIS 系统直接下载病人的信息,支持条码流程,支持报告双人审核流程,血型报告打印。	项	1	
3	病人输血及发血管理	根据库存、血型档案对血样标本进行备血、发血管理,支持发血单打印、预览。	项	1	
4	输血免疫报告	输血免疫报告支持产前免疫、抗体鉴定、血小板抗体、新生儿、IgG 抗 A 抗 B 等报告。	项	1	
5	血袋销毁管理	对于已经使用过的血袋须有处理过的血袋的记录,该模块可以详细地记录处理的时间,处理人员等,便于血袋包装袋使用记录跟踪。	项	1	
6	血袋库位管理	对根据库位设置,入库的血袋存放进行库位划分,配血发血时能快速查找血袋的存放位置。	项	1	
7	查询/统计	支持单病种用血临床诊断统计管理 支持临床发血、科室用血、血液报废、血袋出入库、库存、科室费用等各种综合查询、统计分析功能,并以表格和图形等形式展现。 支持血库入库查询、血库库存查询、血库存汇总、输血量统计、输血前后检测比例统计分析、不合理输血比例统计分析,不同输血目的的用血比例统计分析,科室、医师、病种用血统计、交叉配血统计、血库交班管理、包装袋处理汇总。	项	1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8	设备联机	系统支持血型检查仪器、配血仪器的联机、仪器数据双工通讯，完整传输仪器检测信息。	项	1	
9	输血系统与第三方系统接口	系统支持与第三方系统对接。	项	1	

8) 重症监护信息系统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病区概况	支持整体监测病区当前状况，包括病区患者流转情况、Apachell 患者分布情况、气管插管患者分布情况、各类重点患者情况、床护比、床医比、患者在区天数统计、床位及设备使用情况、工作量统计等。	项	1	
2	患者床位卡	支持使用患者卡片显示当前病区全部患者的基本信息、各患者重点情况标记，也可使用展板样式总览当前病区所有患者的监护概况。	项	1	
3	患者概览	支持提供一个图形化展示单个患者的重症监护情况的总览界面，包括患者生命体征数据、出入量平衡、评估情况、置管情况、皮肤压疮情况、血糖情况、检验情况、血气分析情况等。	项	1	
4	监护数据	支持通过连接设备自动采集患者的各项生命体征监测数据，并在多坐标图上统一展示生命体征数据，以时间轴的方式记录患者的观察项监测结果、护理项目的执行结果。	项	1	
5	医嘱执行	支持自动同步患者的长期/临时医嘱，并按照 ICU 中的医嘱分类对医嘱归类显示，快速记录医嘱执行情况，按执行过程展示医嘱执行状态。	项	1	
6	液体平衡	支持以表格形式记录、以表格或图表形式展示患者的出入量情况。能够根据医嘱执行情况、护嘱执行情况自动生成患者出入量数据，对无法生成的数据支持手工登记和修改。	项	1	
7	管路管理	支持快速记录患者置管、拔管、导管护理情况，并图形化展示患者置管详细记录。对于对非计划拔管、管路感染情况能够进行标记显示。并能够在重症护理记录单中自动生成患者的导管监护记录。	项	1	
8	皮肤管理	支持快速记录并跟踪患者压疮情况及压疮护理记录情况，并图形化展示患者压疮的详细记录。能够使用时间轴展示压疮跟踪记录，并能够在重症护理记录单中自动生成患者的压疮监护记录。	项	1	
9	检验结果	支持通过与 LIS 系统对接，可获取并查看患者检验结果，并对检验指标结果进行有效管理。针对床旁检测项目（POCT），如血气分析、血糖检测等，可支持仪器对接或手工录入。	项	1	
10	重症自动评分	支持提供 ICU 患者医学评价、评估所需的评估表单模板，对患者进行各项评估，可快速查看评估结果及按评估时间自动生成的评估趋势图。	项	1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1	重症医学知识库	支持重症医学知识库维护,支持查看、打印重症监护记录单、各类评估单功能。将患者监测记录、观察项、护理项、用药信息、出入量、导管信息、皮肤信息等自动汇总提取到重症监护记录单,并支持对重症监护记录单进行打印。	项	1	
12	患者查询	支持提供综合查询患者出入区、在区情况,并可进行患者出入区、取消入区、换床等操作。通过与 HIS、医生站、电子病历、LIS、PACS 等系统对接,实现调阅患者临床信息、电子病历、检查检验报告等功能。	项	1	
13	医嘱管理	支持通过与住院医生站系统对接,实现自动提取患者的长期/临时医嘱信息,并对医嘱进行再次分类,便于医嘱执行过程中分类展示医嘱执行过程,可按时间排序的按组展示医嘱、显示医嘱当前执行状态。	项	1	
14	护嘱管理	支持按患者的护理诊断制定患者的护理计划,生成待执行的护理措施。不同的护理诊断/护理目的能够对应不同的护理措施组合。	项	1	
15	床位联调	支持监护仪、呼吸机等设备的联机,采集数据集成。	项	1	

9) 临床药师工作站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门（急）诊医师工作站前置审方干预	支持将自动分析结果分级。在不同的级别下门诊医师工作站开立处方时系统预审干预效果不同。 医师工作站能够接收到审方情况的系统提醒。包括系统审方通过,或药师人工干预审方不通过。 当医师开具的处方存在用药问题时,处方会被推送至药师进行人工干预,在处方完成人工审核前,医师仍可以开具其他处方,在这个过程中,审方干预和医师开具处方互不影响,可以分别独立进行。 医师工作站能够接收到药师审方结果。当药师人工干预审方不通过时,支持医师选择修改处方或选择“仍然使用”,坚持使用必须写明理由后才能执行处方。 当药师第一次审方不通过,选择退回后,支持医生选择“双签通过”,不需要药师进行二次人工审核即可自动通过二次审核。	项	1	
2	住院医师工作站前置审方干预	在不同的级别下住院医师工作站开具医嘱时系统预审干预效果不同。 医师工作站能够接收到审方情况的系统提醒。包括系统审方通过,或药师人工干预审方不通过。 当医师开具的医嘱属于用药问题时,医嘱会被推送至药师进行人工干预,在处方完成人工审核前,医师仍可以开具其他医嘱,在这	项	1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个过程中，审方干预和医师开具医嘱互不影响，可以分别独立进行。 医师工作站能够接收到药师审方结果。当药师人工干预审方不通过时，支持医师选择修改处方或选择“仍然使用”，坚持使用必须写明理由后才能执行处方。 当药师第一次审方不通过，选择双签退回后，支持医生选择“双签通过”，不需要药师进行二次人工审核即可自动通过二次审核。			
3	审方方案配置	拥有方案设定权限者，可结合本院审方的特点，制定个性化审方方案，系统将根据设定的方案对处方（医嘱）进行审核。	项	1	
4	用户权限配置	按科室分配审方权限：可按科室分配审方权限，分配用户按科室审方。 按药房分配审方权限：由于审方药师的人数配比原因，药房发药药师和审方药师是同一人，则可合适此功能按药房分配权限，用户按药房审方。	项	1	
5	审方回复模板配置	新增模板：可新增药师审方以及医师回复理由模板。包括模板名称、模板内容。 修改模板：可在模板列表中修改已有的药师审方以及医师回复理由模板。 删除模板：可在模板列表中删除已有的药师审方以及医师回复理由。	项	1	
6	分级授权	分级授权用户设置生成：若需要修改原审方问题级别，则要在生成用户授权功能中设置授权码并保存，在调整级别的时候需要输入授权码进行验证。	项	1	
7	审方级别调整	历史分析规则级别查询：可按药品名称（支持查询涉及两药间的分析规则）、规则级别、问题类型条件查询曾经应用过的审方规则。	项	1	
8	审方历史导出模板配置	审方历史导出格式设置：导出历史审方记录时，可根据此配置的模板导出不同的格式：统计格式（按药品明细导出）/普通格式（按处方合并导出）。	项	1	
9	门（急）诊药师前置审方	处方进入审方工作站，系统会自动推送给审方药师，由药师进行前置干预。当有需药师进行人工干预的待审处方时，系统会在任务栏中弹出消息提示，同时会有声音提醒审方药师关注。审方时，药师可查看待审处方的列表和查询明细，同时对系统智能预审的参考信息进行查看，查看的内容包括分析出的问题的点评分类代码，问题等级以及详细内容。 当药师第一次审方不通过，支持药师选择双签退回，当医生选择“双签通过”后，不需要药师进行二次人工审核即可自动通过二次	项	1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审核。 审方药师可根据事中审方点评的问题归类性质，结合医师开方分级提醒，快速进行人工干预判断。			
10	院药师前置审方	可开停实时人工干预模式。若开启则可进入人工干预，当有 57 级的问题医嘱进入审方工作站，系统会自动推送给审方药师，由药师进行前置干预。 当有需药师进行人工干预的待审医嘱时，系统会在任务栏中弹出消息提示，同时会有声音提醒审方药师关注。 审方时，药师可查看待审医嘱的列表和查询明细，同时对系统智能预审的参考信息进行查看，查看的内容包括分析出的问题的点评分类代码，问题等级以及详细内容。 待审医嘱批量处理：系统支持对所有待审医嘱集中列出，在一个界面内方便审方药师完成批量审方。 审方药师可根据事中审方点评的问题归类性质，结合医师开方分级提醒，快速进行人工干预判断。	项	1	
11	全处方/医嘱管理	可对系统中已打回处方/医嘱、药师通过处方/医嘱、超时通过处方/医嘱进行记录； 可对系统中所有审方的过程记录和处方/医嘱修改记录。	项	1	
12	审方工作量统计	可对药师审方的工作量、问题药品、问题类型、科室、医生排名等进行统计。可根据全院、医师、科室，对审方工作量等指标进行统计分析。 审方报告图形分布：可查看处方/医嘱审核情况、审方中心人工干预情况的统计饼图，审核药师工作量统计图，以及问题药品、类型、科室、医生的排名统计图等。 审方报告明细查询：点击处方/医嘱审核情况统计图，点击图形可以跳转查看具体问题处方审核情况明细表。	项	1	
13	系统拦截历史	系统拦截历史查询：支持查看被拦截的历史问题处方/医嘱明细及拦截理由。 系统拦截历史导出：支持将被拦截的历史问题处方/医嘱明细批量导出为 excel 表格。	项	1	
14	处方问题审方历史管理	审核历史信息查看：系统提供 07 级审核处方历史信息查看功能。可对所有系统及人工审核的处方进行历史处方回溯查看。 审核历史信息筛选：提供 07 级审核历史处方按标签筛选的功能。筛选弹出框中可供选择的标签有科室、医师、药品、审方药师、病历号、患者姓名、问题处方点评代码进行	项	1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历史信息明细筛选。 审核历史信息导出：可将 07 级审核历史信息导出为 excel 表格，导出格式分为统计格式、普通格式，即可对查询到的审方历史明细进行明细数据导出，也可对查询到的审方历史明细进行统计数据导出，且导出格式在导出模板模块中可任意配置。			
15	处方/医嘱重点关注	人工干预重点处方/医嘱关注：在审核处方/医嘱过程中，可对进入审方中心后标识为“关注”的处方/医嘱进行回溯查看； 重点关注处方/医嘱查询：支持在审方历史中，可查询重点关注的处方/医嘱信息，含科室、医师、药品、审方药师、卡号/病历号、患者姓名、问题处方点评代码等历史信息明细，便于用户进行规则分析和病例讨论。 重点关注处方/医嘱导出：可将重点关注处方/医嘱信息导出为 excel 表格，导出格式分为统计格式、普通格式。	项	1	

10) 供应室管理系统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基础信息管理	基础信息维护是系统正常运转的基本保障，包括系统运行基础信息管理和消毒包基础信息管理。	项	1	
2	消毒供应闭环管理	消毒追溯系统对普通器械包、手术器械包、敷料包、高水平消毒包、外来器械包提供全流程信息管理。	项	1	
3	消毒包门诊使用登记	与医院 HIS 进行数据联接，可以输入病历号、刷卡、输入患者姓名等方式查询门诊患者信息，选择患者后扫描患者使用的消毒包标签上的条码进行使用登记。选择患者后也可以查看该患者使用消毒包的记录。对消毒包内物品（例如压脉带）会被多个患者使用的情况，选择本科室扫描消毒包条码进行使用登记。	项	1	
4	消毒包病区使用登记	与医院 HIS 进行数据联接，可以输入住院号、患者姓名、扫描腕带等方式查询住院患者信息，选择患者后扫描患者使用的消毒包标签上的条码进行使用登记。选择患者后也可以查看该患者使用消毒包的记录。 对消毒包内物品（例如压脉带）会被多个患者使用的情况，选择本病区扫描消毒包条码进行使用登记。	项	1	
5	消毒包手术室使用登记	与医院 HIS、手麻系统进行数据联接，可以输入住院号、患者姓名、扫描腕带等方式查询手术患者信息，选择患者后扫描患者使用的消毒包标签上的条码进行使用登记。选择患者后也可以查看	项	1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该患者使用消毒包的记录。			
6	消毒包常规请领和发放	消毒包请领管理由临床科室填写请领信息，消毒供应中心护士长审核请领信息两部分组成。临床可以对常用消毒包使用请领登记的功能进行申请，申请后护士长需要对申请信息进行可内审核，审核后系统会弹出消息提醒消毒供应中心有待处理的请领单信息；消毒供应中心护士长使用请领确认的查看临床科室申请信息，申请信息正确进行确认，若申请信息填报有误可以打回至科室，科室重新修改申请信息。	项	1	
7	借包申请和借包发放	临床科室填写借用消毒包申请信息，消毒供应中心护士长审核请领信息两部分组成。申请后护士长需要对申请信息进行可内审核，审核后系统会弹出消息提醒消毒供应中心有待处理的请领单信息；消毒供应中心护士长使用请领确认的查看临床科室申请信息，申请信息正确进行确认，若申请信息填报有误可以打回至科室，科室重新修改申请信息。	项	1	
8	消毒包追溯管理	(1) 消毒包信息追踪： 扫描消毒包条码、唯一码查询消毒包从回收使用各流程记录的信息，对唯一码管理的消毒包可以查询历史记录的回收使用各流程信息。 (2) 外来器械包追踪： 扫描外来器械包条码可以查询外来器械从接收、清洗、清洗监测、清洗质检、配包、包装、灭菌、发放、使用、回收、清洗、移交全流程记录的信息。 (3) 清洗批次追溯： 选择清洗设备、清洗批次可以查询该批次清洗的消毒包对应的全流程信息。 (4) 灭菌批次追溯： 选择灭菌机、灭菌批次查看该批次灭菌的消毒包全流程信息。 清洗批次对照：操作员完成系统中清洗批次和清洗机批次进行对照，对照后系统记录清洗机的运行参数，并在清洗监测页面显示清洗机运行参数数据。 灭菌批次对照：操作员完成系统中灭菌批次和灭菌机批次信息对照，对照后系统记录灭菌机的运行参数，并在灭菌监测页面显示灭菌机运行参数数据。	项	1	
9	消毒包失效管理	输入失效天数查询即将失效或已失效消毒包信息，消毒供应中心可以查询在库存存放消毒包信息和已发放到科室还未使用的消毒包信息。在消毒供应中心存储的消毒包若已过期，勾选消毒包进行确认失效登记，在回收页面扫描该消毒包进行回收。	项	1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0	不合格业务管理	清洗不合格查询：查询时间段内清洗不合格器械信息。 湿包登记：灭菌后湿包进行登记并记录对应的处理流程。 无菌包检查：发放前检查消毒包，对不合格包登记结论并记录处理信息。 清洗机更换：清洗机在运行中发生故障，需要更换清洗机清洗或者在原清洗机重新清洗，需要记录更换记录，并更新消毒包对应的清洗记录。 灭菌机更换：灭菌机运行出现故障无法灭菌或者灭菌监测物理、化学监测不合格，消毒包需要更换灭菌机或者更换灭菌批次重新进行灭菌处理，记录更新信息并更新消毒包灭菌信息，更换后的灭菌批次需要重新进行灭菌监测登记。	项	1	
11	消毒包召回管理	当出现生物监测不合格的情况时，选择不合格灭菌批次查询该灭菌机上次生物监测合格到本批次所有消毒包信息，对这些消毒包进行召回登记。查询消毒包信息可以看到消毒包当前是在消毒供应中心还是临床科室，消毒包已被患者使用会显示患者信息，召回的消毒包不能发放、临床科室不能使用。	项	1	
12	消毒包工作量统计	选择时间段可以查询消毒供应中心操作员在各流程处理的消毒包数量信息，查询结果可以打印。	项	1	
13	费用统计	选择时间段可以查询发放到各科室消毒包数量和费用信息，可以查询全院科室也可以查询单个科室费用信息，查询结果可以打印。	项	1	
14	不合格包统计查询	清洗不合格查询：选择时间段查询清洗质检、器械抽检中不合格器械信息、不合格原因、清洗人员、清洗机信息。 器械抽检查询：查询时间段内进行器械抽检的信息。 湿包查询：选择时间段查询登记为湿包的消毒包信息。 不合格包查询统计：查询时间段内不合格包信息。	项	1	
15	每周生物监测情况统计	选择本周、本月、本年查询灭菌机生物监测执行情况，对每周一次都未做生物监测的灭菌机进行提醒。 ¹	项	1	
16	设备检查情况统计	选择时间段查询清洗设备、灭菌设备使用前的水电气情况。	项	1	
17	消毒供应移动作业管理	系统提供回收、清洗、灭菌、发放、外借发放等业务的移动端操作方式，方便操作员进行快速操作。	项	1	
18	消毒供应移动作业查询	门诊护士可以选择患者、扫描消毒包条码进行消毒包使用登记。 住院护士可以扫描腕带/输入病历号选择患者、	项	1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扫描消毒包条码进行消毒包使用登记。 手术巡回护士可以扫描腕带/输入病历号选择患者、扫描消毒包条码进行消毒包使用登记。			

11) 医疗协同

序号	模块清单	具体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患者主索引	支持对接各业务系统, 将数据同步注册到 EMPI 系统中, 以保障各业务系统之间患者信息的一致性。	项	1	
2	复制库 ODS	支持实现在线业务数据库的实时映像, 数据和数据结构基本与业务数据库保持一致。	项	1	
3	在活系统数据集成	支持 HIS 数据、医生诊疗数据、检验检查等数据集成。	项	1	
4	医院数据仓库 HDW	支持按照业务域为主体进行数据模型设计与数据抽取, 实现医院医疗数据的整合与连续性存储。	项	1	
5	数据集成任务调度	支持即时捕获和传输数据源中的新增、修改或删除操作。	项	1	
6	临床数据中心 CDR	支持对数据进行数据聚合、合并、清洗操作, 采用 ETL 数据抽取方式实现数据的抽取到数据中心数据库中。	项	1	
7	患者 360 视图	支持查看当前医生所管理科室的患者列表, 包括门急诊患者列表、在院患者列表、我的患者列表、关注患者等功能。	项	1	

10.1.6 信息安全

10.1.6.1 内网

1) 与外网边界防火墙 (1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国产化	产品采用国产处理器和国产操作系统。
硬件规格要求	规格: 1U, 千兆电口≥8 个, 千兆光口≥2 个, 内存≥8G, 硬盘容量≥128G SSD, 冗余电源。
产品性能要求	网络层吞吐量≥10G, 应用层吞吐量≥4G, 防病毒吞吐量≥1G, IPS 吞吐量≥1G, 全威胁吞吐量≥800M, 并发连接数≥400 万, HTTP 新建连接数≥10 万。
工作模式	产品支持路由模式、透明模式、虚拟网线模式、旁路镜像模式等多种部署方式。
路由特性	产品支持路由类型、协议类型、网络对象、国家地区等条件进行自动选路的策略路由, 支持不少于 3 种的调度算法, 至少包括带宽比例、加权流量、线路优先等。 产品支持 IPSec VPN 智能选路功能, 根据线路质量和应用实现自动链路切换。
NAT 功能	产品支持支持源地址转换 SNAT, 目的地址转换 DNAT 和双向 NAT 等功能, 支持一对一、一对多、多对一等形式的 NAT。 产品支持各种应用协议的 NAT 穿越, 实现 SQLNET、TFTP、RTSP、PPTP、FTP、H.323、SIP 等多种 NAT ALG 功能。
访问控制	产品支持多维度安全策略设置, 可基于时间、用户、应用、IP、域名等内容进行安全策略设置。
应用控制	产品支持对不少于 9000 种应用的识别和控制, 应用类型包括游戏、购物、图书百科、工作招聘、P2P 下载、聊天工具、旅游出行、股票软件等类型应用进行检测与控制。(如有, 请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
防病毒	产品支持对多重压缩文件的病毒检测能力, 支持不小于 15 层压缩文件病毒检测与处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置。
	产品支持勒索病毒检测与防御功能。
入侵防御	产品内置不低于 13000 种漏洞规则，同时支持在控制台界面通过漏洞 ID、漏洞名称、危险等级、漏洞 CVE 标识、漏洞描述等条件查询漏洞特征信息，支持用户自定义 IPS 规则。（如有，请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
	产品支持僵尸主机检测功能，产品预定义特征库超过 120 万种，可识别主机的异常外联行为。
账号安全	产品支持用户账号全生命周期保护功能，包括用户账号多余入口检测、用户账号弱口令检测、用户账号暴力破解检测、失陷账号检测，防止因账号被暴力破解导致的非法提权情况发生。
策略生命周期管理	产品支持策略生命周期管理功能，支持对安全策略修改的时间、原因、变更类型进行统一管理，便于策略的运维与管理。（如有，请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
管理方式	产品支持 Web 管理、串口管理、SSH 管理等多种不同方式。
安全运维管理	产品支持联动云端智能运营平台，支持流量日志分析、事件聚合、云端专家研判，安全事件微信端就可接受预警和处置。
双因素认证	产品支持管理员双因素认证功能，用户通过用户名/密码和 Key 等不同方式登陆产品管理界面。（如有，请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

2) 数据中心区防火墙（2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据中心区防火墙	1. 标准机架式设备，1U，固化千兆电口≥8 个，万兆光口≥16 个，额外可用接口扩展槽≥2 个，自带冗余交流电源，含三年 IPS、AV 特征库升级授权； 2. 支持国产化 CPU、操作系统 3. 整机吞吐量≥20Gbps，每秒新建连接数≥30 万，最大并发连接数≥390 万； 4. 访问控制策略支持基于源/目的 IP，源/目的端口，源/目的区域，用户（组），应用/服务类型的细化控制方式； 5. 支持二层模式（透明模式）、三层模式（路由和 NAT 模式）和混合模式； 6. 支持静态路由、等价路由，支持 RIP、RIPng；OSPFv2/v3 动态路由协议； 7. 支持双机热备主备模式（如有，请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3) 医保防火墙（1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医保防火墙	1. 标准机架式设备，1U，固化千兆电口≥8 个，千兆光口≥4 个，额外可用接口扩展槽≥2 个，自带冗余交流电源，含三年 IPS、AV 特征库升级授权； 2. 支持国产化 CPU、操作系统 3. 整机吞吐量≥5Gbps，每秒新建连接数≥9 万，最大并发连接数≥390 万； 4. 访问控制策略支持基于源/目的 IP，源/目的端口，源/目的区域，用户（组），应用/服务类型的细化控制方式； 5. 支持二层模式（透明模式）、三层模式（路由和 NAT 模式）和混合模式； 6. 支持静态路由、等价路由，支持 RIP、RIPng；OSPFv2/v3 动态路由协议； 7. 支持策略冗余检测（如有，请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4) 终端安全管理（1 项）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产品授权	提供不少于 100 点 PC 端和 40 点服务器端国产化终端检测与响应的授权
多维度威胁展示	提供勒索病毒整体防护体系入口，直观展示最近七天勒索病毒防护效果，包括已处置的勒索病毒数量、已阻止的勒索病毒行为次数、已阻止的未知进程操作次数、已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阻止的暴力破解攻击次数（如有，请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
资产管理	支持对系统账号信息进行梳理，了解账号权限分布概况以及风险账号分布情况，可按照隐藏账号、弱密码账号、可疑 root 权限账号、长期未使用账号、夜间登录、多 IP 登录进行账号分类查看，支持统计最近一年未修改密码的账户
升级管理	支持客户端的错峰升级，可根据实际情况控制客户端同时升级的最大数量，避免大量终端程序同时更新造成网络拥堵或 I/O 风暴
威胁检测	支持一键云鉴定服务，提供云端专家+沙箱+多引擎鉴定能力，结合云端威胁情报对已告警的威胁文件再次进行综合研判并给出 100%黑白结果，用户可自助对管理平台告警的威胁快速判断是否误报和了解威胁详情。
终端自保护	支持禁止黑客工具启动，包含：冰刃、xuetr、ProcessHacker、PCHunter、火绒剑、Mimikatz 的自启动，可以防止黑客攻击
勒索病毒专防	支持勒索可疑行为检测，通过行为 AI 能力对勒索信、命令行、修改文件等多种躲避式投放勒索病毒的高危高频场景进行精准告警和自动拦截（如有，请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用户直接对勒索病毒的家族名、病毒名、加密文件后缀名执行链接查询，可通过直接上传加密文件的方式确定勒索病毒类型，如果能解密可以提供必要的解密工具（如有，请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
轻桌管	支持自定义拦截终端软件弹窗，可在终端设置自动拦截骚扰弹窗开关。
	支持终端用户一键式垃圾清理功能，通过一键式垃圾清理来缓解终端因为堆积太多缓存导致卡顿的情况
windows 智御	支持对 Windows 停更的系统提供专项防护，包括 0day 漏洞防护、文件防护、暴破入侵防护、系统脆弱点识别和风险端口封堵等多项核心功能
终端安全一体化	远程办公时，可联动本产品在登录前进行检测，未检测通过无法登录，并且告知用户被处置的原因
全网威胁狩猎	支持基于威胁情报的病毒文件哈希值、行为、域名、网络连接等各项终端系统层、应用层行为数据在全网终端发起搜索，挖掘潜伏攻击，快速定位出全网终端感染该威胁的情况
入侵攻击行为检测	支持内存马检测功能，在检测到进程被注入和进程新建时，主动调用内存马检测引擎进行相关进程扫描检测，检测到内存马后产生告警并可提供举证信息（进程信息、检测时间等）（如有，请提供检测到内存马的告警截图）
	支持以可视化形式展现攻击故事，提供可视化的进程树溯源，可直观看攻击入口、相关操作行为、高危实体文件等信息，协助客户进行事件攻击溯源和研判分析（如有，请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

5) 准入控制（1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准入控制	1. 采用专用硬件架构与专用安全操作系统 2. $\geq 1U$, ≥ 8 个千兆电口, ≥ 4 个千兆光口, 冗余电源, ≥ 2 个扩展槽位, 最大支持终端同时在线 300 3. 支持旁路或串联部署，支持命令行与 B/S 模式管理，提供系统首页图形化展示功能，可展示设备面板状态、CPU 状态、内存状态、硬盘状态、在线用户、报警统计等信息。 4. 客户端兼容：支持 windowsXP、32 位及 64 位 windows7/8.1/10/server2008 操作系统；浏览器：浏览器插件兼容 IE8 及以上版本。 5. 支持终端信息绑定认证，可检查入网终端 IP、终端 MAC、用户名、交换机 IP、交换机端口、终端硬件 ID 等多要素信息。 6. 支持终端接口外设监控，可对终端所有接口外设实施启停用控制，对 USB 设备添加 USB 硬件 ID 和设备信息。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7. 支持终端非法外联监控，可判断通过 http、telnet、ping 三种方式检测。 8. 提供终端解绑、资产登录、报警、系统、终端认证、健康检查等详细日志信息，可采取图形化方式统计分析，并自定义模板进行报表定时输出。

6) 内网安全管理区交换机（1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交换机性能	交换容量≥670Gbps，包转发能力≥200Mpps，以官网所列最低参数为准
国产化要求	关键元器件 CPU 国产自研，自主可控
端口要求	千兆电口≥28，万兆 SFP+接口≥8
硬件要求	支持冗余风扇，冗余电源
VLAN 特性	支持基于端口的 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 VLAN；
	支持 Voice VLAN、Guest VLAN
	支持基于 MAC 的 VLAN
	最大 VLAN 数(不是 VLAN ID)≥4094
路由功能	支持 Ipv4 和 Ipv6 三层路由功能，包括静态路由、RIP、RIPng、OSPF 等
生成树	支持 STP/RSTP/MSTP 协议
	支持 PVST 协议
堆叠	支持多台设备虚拟化为一台，实现单一 IP 管理，支持通过标准以太网接口进行堆叠，支持本地堆叠和远程堆叠
配置要求	单台设备实配 2 个 10G 多模模块，原厂三年维保

7) 漏洞扫描（1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漏洞扫描	1. 标准机架式设备，千兆电口≥8 个，接口扩展槽位≥2 个，内存≥16G，硬盘容量≥1T，冗余交流电源，含三年漏洞库升级授权； 2. 支持国产化 CPU、操作系统 3. 具备丰富资产指纹库及资产识别引擎，可对目标资产进行多维度信息探测，支持多场景下全资产盘点； 4. 可基于 A 段、B 段创建并下发资产盘点任务，检测任务可发现目标范围内在线的资产，可检测在线资产的 IP 地址、MAC 地址、操作系统、资产类型、设备厂商、设备型号、软件版本，并在报告中展示设备开放的高危端口，减轻运维工作量； 5. 具备高危漏洞自动化验证功能，平台自动对漏洞进行验证、判断，并可在安全检测报表中体现； 6. 平台具备安全可视化监测大屏，7×24h 监控资产状态及安全风险态势。可展示当前检测任务进度、最新漏洞情况、弱口令统计、高危端口统计、资产类型统计、资产风险分析以及模拟人工渗透等内容； 7. 支持配置主机漏洞模板，内置漏洞库数量超过 60000 种，可兼容 CVE、CNNVD、CNVD 等主流标准，同时支持自定义扫描漏洞库，漏洞库类型可基于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进行分类； 8. 具备高危预警能力，能够对最新发布的高危漏洞及时更新推送平台，对最新高危漏洞预警进行立即检测；

10.1.6.2 外网

1) 外网安全管理区交换机（1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交换机性能	交换容量≥670Gbps，包转发能力≥200Mpps，以官网所列最低参数为准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国产化要求	关键元器件 CPU 国产自研，自主可控
端口要求	千兆电口≥28，万兆 SFP+接口≥8
硬件要求	支持冗余风扇，冗余电源
VLAN 特性	支持基于端口的 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 VLAN；
	支持 Voice VLAN、Guest VLAN
	支持基于 MAC 的 VLAN
	最大 VLAN 数(不是 VLAN ID)≥4094
路由功能	支持 Ipv4 和 Ipv6 三层路由功能，包括静态路由、RIP、RIPng、OSPF 等
生成树	支持 STP/RSTP/MSTP 协议
	支持 PVST 协议
堆叠	支持多台设备虚拟化为一台，实现单一 IP 管理，支持通过标准以太网接口进行堆叠，支持本地堆叠和远程堆叠
配置要求	单台设备实配 2 个 10G 多模模块，原厂三年维保

2) VPN（1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VPN	1. 标准机架式设备，固化千兆电口≥8 个，千兆光口≥2 个，在满足以上接口要求的基础上支持扩展槽≥2 个，自带冗余交流电源； 2. 支持国产化 CPU、操作系统 3. 整机吞吐量≥9Gbps，每秒新建连接数≥9.5 万，最大并发连接数≥500 万，实配 SSL VPN 并发用户数 50； 4. 路由支持：为保证设备在网络中可灵活部署，需支持静态路由、RIP v1/2、OSPF、策略路由等。支持 MPLS VPN；支持 MPLS 静态标签转发；支持 LDP 协议，支持 LDP 引入 OSPF 路由、BGP 路由、RIP 路由、静态路由、ISIS 路由、GUARD 路由，支持环路检测；支持 LDP 邻居，MPLS 转发表查看；支持 SVC 方式、CCC 方式、MARTINI 方式、VPLS 方式的 L2VPN；支持 MPLS TE； 5. 支持 IPv4 / v6 NAT 地址转换，支持源目的地址转换，目的地址转换和双向地址转换，支持针对源 IP 或者目的 IP 进行连接数控制；支持同网段分支可通过隧道内 NAT 实现与总部同时建立 IPSec VPN 隧道；

3) 外网边界防火墙（1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外网边界防火墙	1. 标准机架式设备，1U，固化千兆电口≥8 个，千兆光口≥2 个，额外可用接口扩展槽≥2 个，自带冗余交流电源，含三年 IPS、AV 特征库升级授权； 2. 支持国产化 CPU、操作系统 3. 整机吞吐量≥10Gbps，每秒新建连接数≥23 万，最大并发连接数≥390 万； 4. 访问控制策略支持基于源/目的 IP，源/目的端口，源/目的区域，用户（组），应用/服务类型的细化控制方式； 5. 支持二层模式（透明模式）、三层模式（路由和 NAT 模式）和混合模式； 6. 支持静态路由、等价路由，支持 RIP、RIPng；OSPFv2/v3 动态路由协议； 7. 设备在特征库升级时不影响系统的转发； 8. 设备支持配置回滚、配置对比； 9. 设备支持一虚多功能，可以支持 1024 个虚拟系统（如有，请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4) 外网出口防火墙（2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	--------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外网出口 防火墙	1. 标准机架式设备，1U，固化千兆电口≥8个，千兆光口≥2个，额外可用接口扩展槽≥2个，自带冗余交流电源，含三年 IPS、AV 特征库升级授权； 2. 支持国产化 CPU、操作系统 3. 整机吞吐量≥10Gbps，每秒新建连接数≥23万，最大并发连接数≥390万； 4. 访问控制策略支持基于源/目的 IP，源/目的端口，源/目的区域，用户（组），应用/服务类型的细化控制方式； 5. 支持二层模式（透明模式）、三层模式（路由和 NAT 模式）和混合模式； 6. 支持静态路由、等价路由，支持 RIP、RIPng；OSPFv2/v3 动态路由协议； 7. 支持 MPLS 组网环境； 8. 设备支持配置回滚、配置对比； 9. 设备支持一虚多功能，可以支持 1024 个虚拟系统（如有，请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5) WAF 防火墙（2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WAF 防火墙	1. 标准机架式设备，千兆电口≥8个，千兆光口≥4个，额外可用接口扩展槽≥2个，冗余交流电源，含三年 WAF 特征库升级授权； 2. 支持国产化 CPU、操作系统 3. 整机网络层吞吐量≥6Gbps，应用层吞吐量≥800Mbps，最大并发连接数≥200万，每秒新建连接数≥2万，可防护的站点数量无限制； 4. 支持透明模式、代理模式和网关模式，且模式之间切换不需要重启设备或者检测引擎，可多种模式共同运营 5. 支持双机热备、VRRP 多主等多种模式，满足不同级别的可靠性需求； 6. 支持双向流量防护，流量不区分入接口和出接口，支持检测服务器对外发起的 Web 攻击； 7. 支持对网站添加网站锁，开启网站锁，此站点仅允许 GET 和 HEAD 方法访问，防止网站被篡改，同时可以自行设定网站锁生效的时间；支持网站一键下线，上下线时间可自定义，通过对网站进行下线避免特殊时期被攻击。 8. 支持对 HTTP 协议请求方法进行设置过滤，防止攻击者通过非业务需要的请求方法进行漏洞探测、信息收集等，支持设置的过滤方法包含 Web 服务器特定方法、RFC 标准常用方法、RFC 标准其他方法，支持的方法种类不得少于 30 种。 9. 支持通过设定前置参数名、正则表达式、参数范围等匹配特定的主机名、URL，对容易被篡改或者篡改会产生重大风险的参数名的取值进行限定。（如有，请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10. 支持网页防篡改功能，能够预取正常网页配置信息作为参考基线；支持开启主动防护，间隔时间预取页面信息与存储的页面进行对比，查看页面是否篡改；篡改发生后能够发送正常页面覆盖当前被篡改页面；

6) 上网行为管理（1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上网行为管理	1. 标准机架式设备，固化千兆电口≥8个，千兆光口≥2个，在满足以上接口要求的基础上支持扩展槽≥2个，自带冗余交流电源，含三年协议库升级授权； 2. 支持国产化 CPU、操作系统 3. 整机吞吐量≥9Gbps，每秒新建连接数≥1.5万，最大并发连接数≥200万； 4. 投标产品必须为现有平台销售产品，并在制造商官方网站上能找到相对应的投标产品型号。 5. 支持透明在线模式、网桥模式、网关模式、旁挂模式部署，支持分布式与集中式部署，对于分布式部署，可分权分域与集中管理； 6. 持 NAT 功能，支持源 NAT、目的 NAT、一对一 NAT 的等功能；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7. 支持实时显示会话列表,支持查看设备的所有会话及会话详细信息（包括会话状态、协议、发起方、响应方、报文数、老化时间、详细信息）；同时支持显示设备会话的排行信息，并支持按照源、目的 IP 会话数排行，以便于查看网络异常及 DDOS 攻击； 8. 支持自定义应用：支持通过 IP+端口方式自定义网络应用及基于深度检测方式（应用特征）自定义网络应用； 9. 支持应用会话审计，包括 IP、端口、归属、应用类型、会话包数、字节数、时间等的审计； 10. 支持设备页面抓包，页面抓包支持 IP 地址、协议、接口、抓包方向、抓包时间、抓包数量等多种灵活的过滤条件，抓取需要的流量报文，是网络故障排除和分析的有效工具；

7) 准入控制（1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准入控制	1. 采用专用硬件架构与专用安全操作系统 2. ≥ 10 个千兆电口, ≥ 8 个千兆光口, 冗余电源, ≥ 2 个扩展槽位, 最大支持终端同时在线 300 3. 支持旁路或串联部署，支持命令行与 B/S 模式管理，提供系统首页图形化展示功能，可展示设备面板状态、CPU 状态、内存状态、硬盘状态、在线用户、报警统计等信息。 4. 客户端兼容：支持 windowsXP、32 位及 64 位 windows7/8/8.1/10/server2008 操作系统；浏览器：浏览器插件兼容 IE8 及以上版本。 5. 支持终端信息绑定认证，可检查入网终端 IP、终端 MAC、用户名、交换机 IP、交换机端口、终端硬件 ID 等多要素信息。 6. 支持终端接口外设监控，可对终端所有接口外设实施启停用控制，对 USB 设备添加 USB 硬件 ID 和设备信息。 7. 支持终端非法外联监控，可判断通过 http、telnet、ping 三种方式检测。 8. 提供终端解绑、资产登录、报警、系统、终端认证、健康检查等详细日志信息，可采取图形化方式统计分析，并自定义模板进行报表定时输出。

8) 防病毒软件（1 项）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产品授权	提供不少于 500 点 PC 端国产化终端检测与响应的授权
多维度威胁展示	提供勒索病毒整体防护体系入口，直观展示最近七天勒索病毒防护效果，包括已处置的勒索病毒数量、已阻止的勒索病毒行为次数、已阻止的未知进程操作次数、已阻止的暴力破解攻击次数
云端威胁分析	支持跳转链接至云端威胁情报中心，针对已发生的威胁提供详细的分析结果，包含威胁分析、网络行为、静态分析、分析环境和影响分析。
资产管理	支持对系统账号信息进行梳理，了解账号权限分布概况以及风险账号分布情况，可按照隐藏账号、弱密码账号、可疑 root 权限账号、长期未使用账号、夜间登录、多 IP 登录进行账号分类查看，支持统计最近一年未修改密码的账户
升级管理	支持客户端的错峰升级，可根据实际情况控制客户端同时升级的最大数量，避免大量终端程序同时更新造成网络拥堵或 I/O 风暴
威胁检测	支持一键云鉴定服务，提供云端专家+沙箱+多引擎鉴定能力，结合云端威胁情报对已告警的威胁文件再次进行综合研判并给出 100%黑白结果，用户可自助对管理平台告警的威胁快速判断是否误报和了解威胁详情。
终端自保护	支持禁止黑客工具启动，包含：冰刃、xuetr、ProcessHacker、PCHunter、火绒剑、Mimikatz 的自启动，可以防止黑客攻击
勒索病毒专防	支持勒索可疑行为检测，通过行为 AI 能力对勒索信、命令行、修改文件等多种躲避式投放勒索病毒的高危高频场景进行精准告警和自动拦截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支持用户直接对勒索病毒的家族名、病毒名、加密文件后缀名执行链接查询，可通过直接上传加密文件的方式确定勒索病毒类型，如果能解密可以提供必要的解密工具。
轻桌管	支持自定义拦截终端软件弹窗，可在终端设置自动拦截骚扰弹窗开关。 支持终端用户一键式垃圾清理功能，通过一键式垃圾清理来缓解终端因为堆积太多缓存导致卡顿的情况
windows 智御	支持对 Windows 停更的系统提供专项防护，包括 0day 漏洞防护、文件防护、暴破入侵防护、系统脆弱点识别和风险端口封堵等多项核心功能
终端安全一体化	远程办公时，可联动本产品在登录前进行检测，未检测通过无法登录，并且告知用户被处置的原因
全网威胁狩猎	支持基于威胁情报的病毒文件哈希值、行为、域名、网络连接等各项终端系统层、应用层行为数据在全网终端发起搜索，挖掘潜伏攻击，快速定位出全网终端感染该威胁的情况
入侵攻击行为检测	支持内存马检测功能，在检测到进程被注入和进程新建时，主动调用内存马检测引擎进行相关进程扫描检测，检测到内存马后产生告警并可提供举证信息（进程信息、检测时间等） 支持以可视化形式展现攻击故事，提供可视化的进程树溯源，可直观看攻击入口、相关操作行为、高危实体文件等信息，协助客户进行事件攻击溯源和研判分析

10.1.6.3 密码设备

1) 服务器密码机（2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物理规格	2U 机架式；国产化 CPU（不低于 4 核）；内存容量≥8G；支持 1+1 冗余电源；存储容量≥SSD-256G；网口数量：千兆电口≥2。
功能要求	1、支持 SM1、SM2、SM3、SM4 国密算法，算法模式支持 ECB/CBC/OFB/CFB/CTR/XTS/GCM/CCM；同时，兼容国际算法 RSA、3DES、AES、SHA-1 和 SHA-2 等，具有良好的可扩展性； 2、产品支持抗量子算法，具备有效为各种抗量子场景提供安全可靠的密码支持能力。 3、产品支持基于 GM_SSL 的安全通道接入，确保数据传输的安全性。 4、产品符合国际标准抗量子算法支持 Kyber、Dilithium、FALCON、SPHINCS+、ML-KEM、HQC 等；支持同态算法。
性能要求	SM2 密钥对产生速率≥90000 对/秒；SM2 签名速率≥90000 次/秒；SM2 验签速率≥30000 次/秒；SM2 加密速率≥25000 次/秒；SM2 解密速率≥37000 次/秒；SM3 计算 Hash 速率≥850Mbps；SM4 加解密速率≥750Mbps；最大并发≥5000。

2) 签名验签服务器（2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物理规格	机箱：2U 机架式；国产化 CPU（≥4 核）；内存容量≥2*8G；：支持 1+1 冗余电源；存储容量≥SSD-256G；网口数量：千兆电口≥2，万兆光口≥2（包含光模块）；
功能要求	1、支持 SM1、SM4 国密标准对称算法；。支持 SM2 国密标准非对称算法证书应用；支持 SM3、SHA1/SHA2、MD5 等杂凑算法； 2、支持基于 SM2、RSA、ECDSA2 等算法的 PKCS#1 签名/验证、PKCS#7 Attached 签名/验证、P7 Detached 签名/验证功能；签名格式符合 PKCS#7、GM/T0010 等标准中定义的数据类型； 3、支持配置不同的证书信任域，证书验证策略支持配置不验证、根证书、CRL、OCSP 等多种验证策略。 4、支持 CA 管理，包括对第三方 CA 和自签 CA 两部分的添加、编辑和下载等功能。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5、符合 GB 42250-2022《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和 GA 216.1-1999《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产品部件 第一部分:安全功能检测》(密钥管理类)中相关条款所述的有关要求。
性能要求	SM2 P1 签名/验签 (次/秒) ≥60000/30000; SM2 P7 签名/验签 (次/秒) ≥40000/20000; SM2 数字信封加解密≥15000/20000; SM2 带签名的数字信封封装/解封≥9000/9000; 最大并发≥5000;

3) 数据库加密机 (2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物理规格	2U 机架式; 国产 CPU; 内存容量≥2*16G; 电源: 冗电 550W; 存储容量: ≥SSD-960G; 网口数量: ≥2 电口/2 光口。
功能要求	1、支持 Oracle、MySQL、SQLServer、达梦、人大金仓、OpenGauss 等主流数据库透明加密; 支持保留格式加密; 2、支持字段级加密, 确保数据的机密性, 支持国密算法; 支持 varchar2、char、number 等常见的字段类型; 3、支持字段级完整性保护和校验, 确保数据的完整性, 支持国密算法; 4、支持独立于数据库的细粒度权限控制, 支持独立的用户体系, 支持对库、表甚至列的操作权限控制, 防止高权限用户或非法用户越权访问敏感数据。 5、支持内置敏感数据识别规则, 在数据库加密流程中, 数据库加密可根据敏感数据识别规则自动识别数据库中的敏感字段。 6、支持高可用配置, 通过配置数据集群和 keepalived 集群, 实现灾备功能。创建集群后管理页面仅主节点可登录使用, 设备代理功能全集群节点都可使用。 7、产品符合标识和鉴别、自身访问控制、自身安全审计、通信安全、支撑系统安全等要求。 8、产品符合对称算法的密钥分发、非对称算法的密钥分发和存储要求。
性能要求	数据库加密表实时查询速率≥50000 条/秒; 数据库加密表实时插入速率≥25000 条/秒; 数据库加密表实时更新速率≥25000 条/秒;

4) IPsec/SSL VPN 综合安全网关 (2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物理规格	国产化 CPU (不低于 4 核); 内存容量≥8G;; 支持 1+1 冗余电源; 存储容量≥SSD-256G; 网口数量: 千兆电口≥6, 千兆光口≥4, 同时提供相对应的光模块;
功能要求	1、支持 256 位 SM2 公钥密码算法; 支持 SM1、SM4 和 AES 等对称密码算法; 支持 SM3、SHA256 摘要算法; 支持 SSL、IPsec 两种安全协议。 2、支持 OCSP 证书撤销状态检测机制, 可实时查询证书的撤销状态, 确保数字证书的合法性; 3、支持集群管理功能, 两台或者多台设备可以构成一个“热备集群”, 包括设备管理、流量组配置、非抢占模式、抢占模式等功能。 4、具备 SM9 标识密码认证、数字证书认证、口令认证、Ukey 认证、短信认证等多种认证方式; 5、提供 SM9 算法 SSL 连接建立功能, 调用 SM9 算法时可以成功建立 SSL 连接; 6、支持本地根证书管理、用本地根证书给 P10 签发证书、给 UKey 签发证书。
性能要求	SM2 每秒新建连接数≥43000; SM2 并发连接数≥820000; SM2 并发用户数≥800000; SM2 吞吐≥8.7Gbps; 密文吞吐率≥3.6Gbps; 最大并发隧道数≥80000;

5) 站点证书 (5 个)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功能要求	1、验证域名所有权+验证企业身份双重验证, 证书对外标识官网身份反钓鱼支持一个单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域名， 2、支持算法：RSA、SM2， 3、技术规范：X.509 格式证书符合软件和行业标准；证书有效期不小于 1 年。

6) 个人数字证书含 UKEY) (30 个)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功能要求	用以标识个人在网络中的数字身份。包含证书持有者个人的基本信息和密钥信息，用户使用此证书在网络中标识证书持有人的数字身份，用来保证信息在互联网传输过程中的安全性和完整性。证书有效期不少于 1 年。

7) 国密安全浏览器 (30 项)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功能要求	1、支持浏览器的基础访问功能和安全控制功能； 2、对称算法支持 SM4、3DES、AES，非对称算法支持 SM2、RSA (1024、2048、4096)、ECC，杂凑密码算法支持 SM3、SHA_1、SHA_256、SHA_512； 3、支持 SSL 链接，浏览器支持 SSL、TLS，可支持配置国密算法，同时支持 SSL 单向及双向链接。

10.1.7 新技术赋能

1) 医护主机 (15.6 英寸屏) (5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屏尺寸	≥15.6 英寸
分辨率	≥1920×1080
操作系统	Android 11 及以上
CPU	不低于 6 核，主频≥1.8GHz
内存	≥2GB
存储	≥32GB
摄像头	前置摄像头像素≥1300 万
通信方式	10/100/1000Mbps 自适应以太网、WiFi、蓝牙
供电方式	支持 POE 供电、电源适配器供电、电源箱集中供电
其他能力	支持 IC 卡、一键复位
功能描述	部署于护士站，具备病区床位总览、患者信息查看、患者详情展示、护理等级标识、风险信息提醒、呼叫接听、语音播报、未处理呼叫持续提醒、一键批量处理、病区统计、通话优先级控制、多主机协同、呼叫托管及广播联动等功能。
平台对接	支持与 HIS、集成平台及相关业务系统对接，自动同步床位、患者、责任医护和护理标识信息；支持异常自动恢复、远程集中管理、日志留痕和 7×24 小时连续运行，满足病区日常值守、交接班管理、护理调度和事件快速响应等应用需求。

2) 床头分机 (7 英寸屏) (121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屏尺寸	≥7 英寸
分辨率	≥1280×800
操作系统	Android 11 及以上
主芯片/性能	不低于 4 核 CPU，主频≥1.8GHz，GPU 频率≥800MHz。
内存	≥1GB 以上
存储	≥8GB 以上
摄像头	前置摄像头像素≥800 万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通信协议	TCP/IP
网络与通信	支持 RJ45 以太网、WiFi (2.4G/5G)、蓝牙
接口	报警输入、RJ45 接口、手柄接口、电源接口
触控方式	多点电容式触摸屏
供电方式	支持 POE 供电, POE 与独立供电自动识别
功能描述	安装于病床床旁, 支持患者一键呼叫、双向语音对讲、手柄呼叫、智能降噪、回音消除、延时上电和异常自动恢复等功能。终端可自动同步并显示床号、姓名、性别、年龄、护理等级、责任医护、住院编号、诊断、饮食、管路、过敏、隔离和风险标识等信息, 支持护理床头卡个性化模板展示、不同病区差异化内容配置及夜间显示策略切换; 同时可作为输液图像采集终端, 为智能输液监测、预警联动、床旁宣教和病区精细化护理管理提供基础能力。适配智慧病房床旁服务持续扩展。

3) 门口分机 (15.6 英寸屏) (80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显示屏	≥15.6 英寸 IPS 彩色液晶显示屏
分辨率	≥1920×1080
操作系统	Android 11 及以上
主芯片	不低于 4 核 CPU, 主频≥1.8GHz
内存	不低于 2GB
存储	不低于 32GB
摄像头	≥800 万像素摄像头
通信协议	TCP/IP
网络与扩展	支持 10/100/1000Mbps 自适应以太网、WiFi 5、蓝牙 5.0、NFC
接口	报警输入≥4、RJ45≥1、手柄接口≥1、电源接口≥1
供电方式	支持 POE 供电、电源适配器供电、电源箱集中供电
触控	多点触摸屏
安装方式	壁挂式
功能描述	安装于病房门口, 用于病房身份标识、床位信息展示和护理协同管理。支持显示患者姓名、性别、年龄、床号、护理等级、入院时间、责任医生、责任护士等信息, 并可联动门灯状态、护理定位、查房记录和病房呼叫信息。设备支持未处理呼叫清除、多主机协同、呼叫优先级控制、护士进入/离开状态记录等功能, 可与病区呼叫、护理管理、门前信息展示和病房出入协同场景联动, 满足病房门前信息可视化、护理到位管理和病区协同处置需求, 适配病区标准化管理应用需求。

4) 护士站大屏 (55 英寸屏) (5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屏尺寸	≥55 英寸
CPU	不低于 Intel I5 10 代处理器
内存	≥8GB
硬盘	≥256GB 固态硬盘
显示能力	支持病区总览大屏/护理白板显示
功能描述	用于护士站集中展示病区运行全貌, 支持显示床位分布、患者一览、护理等级、重点风险标识、呼叫状态、输液预警、护理统计、病区公告、时间日期和信息发布内容。可与呼叫系统、移动护理、输液监测等业务模块联动, 实现病区事件集中呈现、异常信息快速提醒和护理工作协同调度。支持按病区、床位或业务主题切换展示内容, 可用于交接班汇总、护士长巡查、值班监看、病区运行可视化分析及重点患者信息集中展示等场景。满足病区综合看板建设要求。

5) 走廊显示屏(双面 28.6 英寸屏) (10 台)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屏尺寸	≥28.6 英寸
显示形态	双面条形液晶一体机
分辨率	≥1920×560
操作系统	Android 10 及以上
CPU	不低于 6 核，主频≥1.8GHz
内存	≥2GB
存储	≥16GB
网络	10/100Mbps 自适应以太网
音频能力	内置扬声器，支持发声和外接音频
安装方式	吊装，支持吊杆/吊链安装
功能描述	安装于病区公共走廊，支持按病床呼叫、卫生间呼叫、输液报警、护理增援等不同事件分类显示，并可在常态下展示日期、时间、温馨提示、健康宣教、通知公告及多媒体发布内容。发生呼叫时，可循环或双排显示房间号、床位号及呼叫信息，并同步进行语音播报和声光联动提醒。设备支持公共区域信息发布与病区事件提醒一体化应用，可提升病区可视化管理水平、公共信息触达效率和护理事件传达及时性，适用于病区日常运行和突发事件提醒场景。

6) 卫生间呼叫器 (80 个)

参数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材质	ABS
尺寸	86×86×13mm
结构形式	按压式报警按钮，带独立取消按键，支持拉绳报警
拉绳规格	标配 150mm，可选 0.2m/0.6m/1.2m/1.6m 等长度
外观要求	呼叫按键占比较大，颜色醒目
防护能力	生活防水、防尘设计，整机防护等级 IP67
安装方式	壁挂式
功能描述	适用于病房卫生间及公共卫生间紧急求助场景，支持按键报警和拉绳报警两种触发方式，并具备快速取消、醒目标识和特殊位置便捷操作能力。报警触发后，信息可联动护士站主机、门口显示终端、走廊显示终端等设备进行声光提示和事件上报，便于护理人员第一时间响应。设备适配病区高频使用环境，兼顾防水、防尘和日常维护需求，可作为病区紧急呼叫体系的重要补充，提升特殊区域患者安全保障和紧急事件响应效率。满足卫生间紧急报警配置要求。

10.2 兼容性要求

10.2.1 对接要求

本项目所涉及接口设计的，数据接口均由采购人负责牵头提供给中标人，中标人负责接口功能的实现。

中标人需详细调研本项目相关系统的对接需求，结合采购人提供的接口信息，设计并实现相应的数据接口，确保系统上线后可按照上级部门（如医保局等）要求进行相关接口对接，接口设计应遵循统一的数据格式规范和开发标准，具备接口管理平台，提供工作方案和能力证明。所涉接口调研、设计、开发、测试及实施的全部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10.2.2 系统兼容性要求

1) 系统应选用支持国产服务器和操作系统部署的开发技术, 适配 X86 和 ARM 服务器架构;

2) 系统应支持接口与应用分离, 接口需满足在政务网及互联网环境下的调用和数据交互, 适配区局整体的技术和安全管理要求、

10.3 其他要求

10.3.1 技术资料要求

(1) 投标人提供的书面技术资料应能确保系统正常运行所需的管理、运营及维护有关的全套文件。技术文件应该全面、完整、详细。

(2) 中标人提交给采购人的技术文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文档(纸质及电子文档):

- 1) 投标文件, 包含项目实施计划;
- 2) 现场实施阶段:《项目实施方案》;
- 3) 测试阶段:《测试方案》、《测试报告》;
- 4) 培训阶段:《培训计划》、《培训方案》、《培训记录》;
- 5) 试运行/上线阶段:《试运行/上线计划》、《安装部署方案》;

10.3.2 实施要求

(1) 在软件开发启动之前, 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需求进一步进行项目应用调研与开发前分析, 双方对现拟需求、投标方案、运行目标及实施计划进行全面回顾与梳理, 按实际可操作性进行必要调整, 调整结果双方以合同附件形式增补生效。

(2) 本项目对交付能力提出较高要求, 投标人应具有标准化的实施交付工具, 保障项目实施交付质量, 包括需求调研平台、用户培训平台和集成化交付管理工具, 提供实施工作方案和能力说明。

(3) 为确保项目交付质量, 采购人将委托第三方进行测试, 相关测试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验收测试标准已在采购要求中明确。若测试未通过, 供应商须对不合格项进行整改并承担相应整改责任与费用, 直至满足所有测试要求。供应商的整改工作属于项目履约范围, 不额外增加采购人费用。

10.3.3 测试及验收要求

本项目采用现场运行、测试验收方式验收, 验收标准以符合合同文件及相关附件所提供的功能性、使用性要求和甲方的要求为准。验收分中期验收和最终验收两次。当建设任务过半, 经项目相关方协商一致, 启动项目中期验收, 中期验收通过后甲方向乙方签发中期验收报告。当建设任务完成, 乙方确认系统具备正常运行条件, 即通知甲方系统已准备就绪, 等待最终验收。当系统通过运行测试并通过验收评审会, 即终验完毕, 甲方向乙方签发终验报告。

11 质量标准和验收方案

11.1 质量标准

11.1.1 中标人所交付的项目应满足本项目合同文件明确的功能性、使用性要求。项目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和招标需求确定, 上述标准不一致的, 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 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招标目的的特定标准确

定。

11.1.2 中标人所交付的项目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系统运行安全之规定。

11.2 项目测试及验收方案

11.2.1 采购人应依据项目工程的条件和性质，按照招标文件明确的要求向中标人提供项目的施工、安装等环境。如采购人未能在该时间内提供该施工和安装等环境，中标人可相应顺延交付日期。如对中标人造成经济损失，采购人还应依本合同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11.2.2 中标人应负责项目及设备在实施现场就位安装和调试、操作培训等的全部工作，按照合同文件工作与管理要求负责对项目进度的安排、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统一管理和协调，严格遵守国家、本市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项目实施，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安全事故隐患。由于中标人管理与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1.2.3 项目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部位，中标人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监理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中标人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监理工程师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中标人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中标人在工程师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11.2.4 中标人应在进行系统交付前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采购人并向采购人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竣工验收报告及竣工图。采购人应当在接到通知与资料的 5 个工作日内安排交付验收。中标人在交付前应当根据合同文件中的检测标准对本项目进行功能和运行检测，以确认本项目初步达到符合本合同交付的规定。

11.2.5 中标人应按照合同及其附件所约定的内容进行交付，如果约定采购人可以使用或拥有某软件源代码的，中标人应同时交付软件的源代码并不做任何的权利保留。所交付的文档与文件应当是可供人阅读的书面和电子文档。

11.2.6 采购人在本项目交付后，应当在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出具书面文件，以确认其初步达到符合本合同所约定的任务、需求和功能。如有缺陷，应向中标人陈述需要改进的缺陷。中标人应立即改进此项缺陷，并再次进行检测和评估。期间中标人需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11.2.7 自项目功能检测通过之日起，采购人拥有（30）天的系统试运行权利。系统验收通过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

11.2.8 如果由于中标人原因，导致项目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或问题，中标人应及时排除该故障或问题。以上行为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11.2.9 如果由于采购人原因，导致项目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或问题，中标人应及时配合排除该方面的故障或问题。以上行为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采购人承担。

11.2.10 项目试运行完成后，采购人应及时进行验收。中标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递交验收通知书，采购人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5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本项目验收。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中标人应当配合。

11.2.11 如果属于中标人原因致使项目未能通过验收，中标人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延长试运行期（15）个工作日，直至项目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11.2.12 如果属于采购人原因致使项目未能通过验收，采购人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

11.2.13 采购人根据项目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项目验收合格，签署验收意见。

12 人员及设备配备要求

12.1 项目组团队保持稳定，投标人配备项目团队专职承担本项目工作，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更换。投标人提出具体管理措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中标人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更换采购人认为不合适的人员。

12.2 实施期间中标人需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分阶段、分批次、分角色合理配置项目人员。

人员配备一览表

序号	岗位名称	岗位配置人数	基本要求	备注
1	项目经理	1	负责项目整体管理，统筹项目整体目标、资源与重大决策或风险管控。 具备信息项目管理能力，具有相关项目经验，具有高级职称，如有请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核心技术负责人	1	负责统筹计划、质量与沟通，整体进度管理。保障项目按期高质量交付。 具备信息项目管理能力，具有相关项目经验。 负责项目的技术架构设计与方案设计，技术方向把关，攻克重难点并指导团队研发。 具备系统架构设计、软件设计能力，具有相关项目经验，具有高级职称，如有请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其他项目组成员	20	完成项目需求调研，软件开发，部署与调试，确保系统如期上线运行。 项目团队中有成员具备网络、系统集成项目管理、信息安全相关能力，如有请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合计		22		
备注： 1、投标文件中请提供项目团队中所有人员名单、岗位分工、资质。				

2、主要人员为：1 名项目经理、1 名核心技术负责人。

12.2 设备要求

供应商在实施本项目时，配备能完成本项目的相关材料、制品、设备、车辆等，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13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安装）与环境保护要求

13.1 投标人应具备上海市或有关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在本市进行相关安装、调试服务所需的资质（包括国家和本市各类专业工种持证上岗要求）、资格和一切手续（如有的话），由此引起的所有有关事宜及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3.2 在项目安装、调试实施期间为确保安装作业区域及周围环境的整洁和不影响其他活动正常进行，中标人应严格执行国家与上海市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安装）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积极主动加强和落实安全文明施工（安装）及环境保护等有关管理工作，并按规定承担相应的费用。中标人若违反规定野蛮施工、违章作业等原因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13.3 中标人在项目供货、安装实施期间，必须遵守国家与上海市各项有关安全作业规章、规范与制度，建立动用明火申请批准制度，安全用电等制度，确保杜绝各类事故的发生。

13.4 中标人现场设备安装负责人应具有专业证书，安装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中标人应对设备安装、调试期间自身和第三方安全与财产负责。

13.5 中标人在组织项目实施时必须按安装施工计划协调好现场施工（安装）工作，在项目验收合格移交前对到场货物承担保管责任。中标人在项目实施期间必须保护好施工区域内的环境和原有建筑、装饰与设施，保证环境和原有建筑、装饰与设施完好。

13.6 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要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人上述的具体要求制定相应的安全文明施工（安装）和安全生产管理措施，同时应适当考虑购买自己员工和第三方责任保险，并在报价措施费中列支必须的费用清单。

14 售后服务要求（包括延伸服务要求）

本项目整体质量保证期 1 年、硬件质量保证期 3 年、软件质量保证期 1 年。质量保证期从项目验收通过并交付之日后起计。

14.1 售后服务机构或团队构成

项目验收后进入运维期，中标人在本地配备技术团队、总人数 10 人，并结合项目特点和部署方式，提供联合运维的组织、联动机制、数字化工具、运维中心等。

项目验收后 2 年内提供 2 人驻场服务。

14.2 具体服务承诺

14.2.1 免费质保期间的服务承诺

提供软件系统功能完善和升级方面的技术支持服务；

正常维保期内，提供升级服务及技术支持，服务支持必须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系统应用软件的维护；

-
- (2) 硬件的日常运行维护;
 - (3) 软件现有功能的维护, 保证数据的正确性和可靠性;
 - (4) 对软件现有功能出现的故障进行诊断、检测、分析和处理;
 - (5) 当出现数据错误或不能工作时, 负责检测和分析, 并尽快排除故障;
 - (6) 在出现系统整体速度减慢影响业务之前, 负责检测和分析, 并尽快做出预防性处置, 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

(7) 解决问题、排除故障响应时限要求:

在实施期内(即系统验收合格前), 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 在出现故障时及时响应。

在实施结束后, 影响系统正常运行的故障响应时间不得超过 1 小时, 日常维护响应时间不得超过 4 小时。对于现场工程师无法解决的问题, 经业主方信息中心授权通过远程登录到网络系统进行故障诊断和排除。远程登录也未能排除故障的, 应在 8 小时内安排技术人员上门服务。

15 项目的保密和知识产权

15.1 中标人保证对其提供的服务及出售的标的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应保证在其出售的标的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采购人透露的担保物权, 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15.2 采购人委托开发软件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中标人向采购人交付使用的项目已享有知识产权的, 采购人可在合同文件明确的范围内自主使用。

15.3 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不因中标人发生收购、兼并、重组、分立而发生变化。如果发生上述情形, 则中标人的权利随之转移至收购、兼并、重组后的企业继续履行合同, 分立后成立的企业共同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5.4 中标人应遵守合同文件约定内容的保密要求。如果采购人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 应签订保密协议, 且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15.5 采购人具有源代码修改权和永久使用权。采购人对本次开发的软件拥有产权, 具有软件开发平台的永久使用权, 中标人在售后维护期内(包括续签的售后服务期)应提供软件开发平台的后续升级及因开发平台升级导致的应用软件升级服务。

15.6 如采购人使用该标的物构成上述侵权的, 则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16 技术培训

16.1 培训服务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出详细的培训方案。

培训对象: 系统相关维护人员。

培训内容: 系统功能、日常操作、维护等方面。

培训工具: 具有培训平台, 有丰富的培训教材储备, 并根据不同角色进行教材分类。

16.2 技术服务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详细说明技术指导和技术支持的范围和程度。

(2) 投标人需提供持续稳定的运维服务, 信息技术服务能力符合国家《信息技术服务 运行维护 第 1 部分: 通用要求》(GB/T 28827.1-2012) 标准要求, 售后服务方案中应包含运维组织、联动机制、数字化工具。

四、投标报价须知

17 投标报价依据

17.1 投标报价计算依据包括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包括提供的附件）、招标文件答疑或修改的补充文书、工作量清单、项目现场条件等。

17.2 招标文件明确的项目范围、实施内容、实施期限、质量要求、售后服务、管理要求与标准及考核要求等。

17.3 工作量清单说明

17.3.1 工作量清单应与投标人须知、合同条件、项目质量标准和要求等文件结合起来理解或解释。

17.3.2 采购人提供的工作量清单是依照采购需求测算出的主要工作内容，允许投标人对工作量清单内非核心工作内容进行优化设计，并依照优化后的方案进行报价。各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招标需求，如发现核心工作内容和实际采购需求不一致时，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核查，除非采购人以答疑文件或补充文件予以更正，否则，应以工作量清单为准。

18 投标报价内容

18.1 本项目报价为全费用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投标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即投标总价）应包括项目前期调研、数据收集和分析、方案设计、项目研发、基础环境集成实施、智能化安装工程、硬件集成实施、软件开发和集成实施、安全集成实施、系统调试及试运行、验收和评估、操作培训、售后服务、投入使用这一系列过程中所包含的所有费用。

18.2 投标报价中投标人应考虑本项目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投标报价应将所有工作内容考虑在内，如有漏项或缺项，均属于投标人的风险，其费用视作已分配在报价明细表内单价或总价之中。投标人应逐项计算并填写单价、合计价和总价。

18.3 在项目实施期内，对于除不可抗力因素之外，人工价格上涨以及可能存在的其它任何风险因素，投标人应自行考虑，在合同履约期内中标价不作调整。

18.4 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格式中所附的表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及各类投标报价明细表，说明其拟提供服务的内容、数量、价格、时间、价格构成等。

19 投标报价控制性条款

19.1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其中各分项报价（如有要求）均不得超过对应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19.2 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9.3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满足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等要求。不得违反法规标准规定或合同约定，不得通过降低服务质量、减少服务内容等手段进行恶性低价竞争，扰乱正常市场秩序。

★19.4 经评标委员会审定，投标报价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该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9.4.1 减少工作量清单中主要工作内容数量；

19.4.2 投标报价和技术方案明显不相符的。

五、政府采购政策

20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

20.1 按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要求，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采购人需购买的材料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必须选用节能产品。

20.2 投标人如选用节能产品的，则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的认证证书；反之，该产品在评标时不被认定为节能产品。

21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

21.1 按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要求，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21.2 投标人如选用环境标志产品的，则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的认证证书；反之，该产品在评标时不被认定为环境标志产品。

2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2.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的划定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具体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反之，视作非中小企业，不享受相应的扶持政策。如项目允许联合体参与竞争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均应按本款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2.2 依据市财政局 2015 年 9 月发布的《关于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相关事宜的通知》，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2.3 如项目允许联合体参与竞争的，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2.4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其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2.5 如项目允许联合体参与竞争的，且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其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反之，依照联合体协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4%**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2.6 供应商如提供虚假材料以谋取成交的，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处理，并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23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23.1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供应商提供的产品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应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具体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材料符合要求的，视为本国产品，反之，则视为非本国产品。

23.2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本项目或本包件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产品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23.3 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4 促进残疾人就业（注：仅残疾人福利单位适用）

24.1 符合财库〔2017〕141 号文中所示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4.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具体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第三章采购合同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姓名]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性别])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在本项目经过政府采购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主要要素

1、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执行及完成合同文件所说明的本项目设计、设备、材料供货、安装、系统调试、技术支撑、售后服务等工作。

乙方所提供的项目及其各部分组成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项目的配置、功能、规格、等级、版本、数量、价格和交付日期等详见合同文件。

2、合同金额：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大写：[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与交付的项目及履行本合同项下其他义务等涉及的所有费用均包含在该合同金额中，买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3、交付时间： [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4、服务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秦家港 1527 号

5、交付状态：安装、调试、经试运行并验收合格后交付。

6、质量保证期：本项目整体质量保证期1年、硬件质量保证期3年、软件质量保证期1年。质量保证期从项目验收通过并交付之日后起计。其他内容质量保证期要求按照合同文件规定执行。整体质量保证期从项目验收通过并交付之日后起计。

7、付款方式：分期付款

8、履约保证金：/

二、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执行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会谈纪要；

2、本合同书

3、本项目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4、乙方的本项目投标文件或响应文件

5、本项目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合同条款

6、本项目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

7、其他合同文件（需列明）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按照上述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层次合同文件有矛盾的，以时间较后的为准。

三、合同条款

1 质量标准和要求

1.1 乙方所交付项目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商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1.2 乙方所交付的项目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1.3 本项目中涉及采购的货物，乙方所提供的本国产品应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

2 权利瑕疵担保

2.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项目享有合法的权利，并且就交付的项目不做任何的权利保留。

2.2 乙方保证在其交付的项目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不存在会造成甲方任何合同外义务的负担。

2.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项目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2.4 如甲方使用该项目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 项目实施、试运行与验收

3.1 甲方应依据项目工程的条件和性质，按照合同文件明确的要求向乙方提供项目的施工、安装等环境。如甲方未能在该时间内提供该施工和安装等环境，乙方可相应顺延交付日期。如对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还应依本合同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3.2 乙方应负责项目及设备材料在实施现场就位安装和调试、操作培训等的全部工作，按照合同文件工作与管理要求负责对项目进度的安排、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统一管理和协调，严格遵守国家、本市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项目实施，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安全事故隐患。由于乙方管理与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3 系统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部位，乙方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监理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

间和地点。乙方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监理工程师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工程师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3.4 乙方应在进行项目交付前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并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竣工验收报告及竣工图。甲方应当在接到通知与资料的 5 个工作日内安排交付验收。乙方在交付前应当根据合同文件中的检测标准对本项目进行功能和运行检测，以确认本项目初步达到符合本合同交付的规定。

3.5 乙方应按照合同及其附件所约定的内容进行交付，如果本合同约定甲方可以使用或拥有某软件源代码的，乙方应同时交付软件的源代码并不做任何的权利保留。所交付的文档与文件应当是可供人阅读的书面和电子文档。

3.6 甲方在本项目交付后，应当在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出具书面文件，以确认其初步达到符合本合同所约定的任务、需求和功能。如有缺陷，应向乙方陈述需要改进的缺陷。乙方应立即改进此项缺陷，并再次进行检测和评估。期间乙方需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甲、乙双方将重复 3.4、3.6 项程序直至甲方领受或甲方依法或依约终止本合同为止。

3.7 自项目功能检测通过之日起，甲方拥有（30）天的系统试运行权利。项目验收通过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

3.8 如果由于乙方原因，导致项目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或问题，乙方应及时排除该故障或问题。以上行为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9 如果由于甲方原因，导致项目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或问题，乙方应及时配合排除该方面的故障或问题。以上行为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3.10 项目试运行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5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项目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3.11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项目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延长试运行期（15）个工作日，直至系统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3.12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项目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

3.13 甲方根据项目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项目验收合格，签署验收意见。

4 知识产权和保密

4.1 甲方委托开发软件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向甲方交付使用的项目已享有知识产权的，甲方可在合同文件明确的范围内自主使用。

4.2 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不因合同乙方发生收购、兼并、重组、分立而发生变化。如果发生上述情形，则本合同项下的权利随之转移至收购、兼并、重组后的企业继续履行合同，分立后成立的企业共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4.3 乙方应遵守合同文件约定内容的保密要求。如果甲方提供的内容涉及保密事项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5 付款

5.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5.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5.2.1 付款方式：本合同付款按照下表付款内容和付款次序分期付款。

5.2.2 付款条件：

(1)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2) 主要设备进场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3) 中期验收通过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4) 试运行通过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5) 最终验收合格并审计通过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剩余金额。

6 辅助服务

6.1 乙方应提交所提供设备材料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设备一起发运。

6.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设备材料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及技术支持；

(2) 提供项目完成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质量保证期内对交付的项目内容实施运行监督、维护、维修；

(4) 乙方应根据项目实施的计划、进度和甲方的合理要求，及时安排对甲方的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培训目标为使受训者能够独立、熟练地完成操作，实现依据本合同所规定的项目的目标和功能。

6.3 辅助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7 项目保证和维护

7.1 在乙方所交付的项目中，不得含有未经甲方许可的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项目运作设备材料，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7.2 乙方保证，依据本合同向甲方提供的项目及其附属产品不存在品质或工艺上的瑕疵，能够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技术规范、要求和功能进行正常运行。乙方保证其所提供的软件系统在当前情况下是最适合本项目的版本。

7.3 乙方自各项目交付验收通过之日起向甲方提供免费的保修和维护服务并对由于设计、功能、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如果厂商对项目产品中的相应部分的保修期超过上述期限的，则按厂商规定进行免费保修。在此期间如发生运作故障，或出现瑕疵，乙方将按照售后服务的承诺（见合同附件）提供保修和维护服务。

7.4 乙方应保证所供设备材料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项目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项目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8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7.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7.6 在保修期内如由于乙方的责任而需要对本项目的部件（包括软件和硬件）予以更换或升级，则该部件的保修期应相应延长。

8 补救措施和索赔

8.1 甲方有权根据合同文件要求或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8.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2）根据项目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项目的价格。

（3）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措施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重新计算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8.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履约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9 履约延误

9.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质量标准完成本项目和提供相关服务。

9.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9.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10 误期赔偿

10.1 除合同第 11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1 不可抗力

11.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1.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战争、洪水、六级及以上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1.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

的协议。

12 履约保证金（不适用）

12.1 为保证乙方按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履行合同，乙方需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乙方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日内，并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按合同总价%的金额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合同存续期间，履约保证金不得撤回。

12.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前述票据及保函的期限应覆盖自出具之日起至完成服务且验收合格之日止的期间，如未覆盖需重新按合同规定提交。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12.3 乙方不履行与甲方订立的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乙方未按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对甲方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除本款所列情形外，甲方不得以其他理由拒绝退还履约保证金。

12.4 按合同约定考核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甲方通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全额或扣减后剩余金额部分）无息退还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退的，甲方应以应退还履约保证金数额按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按日向乙方承担利息损失，直至上述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13 争端的解决

13.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

13.2 如合同各方协商解决不成，可以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或就争议事项向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3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履行。败诉一方应当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等。

14 违约终止合同

14.1 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欲终止或解除全部合同，应提前十天通知违约方后，方可按正常途径终止或解除合同，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14.2 甲方不能按合同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支付款项及发生其他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应赔偿因其违约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14.3 在甲方针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项目内容。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4.4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 14.3 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未交付的项目内容，乙方应对购买类似的项目内容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并赔偿因其违约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5 破产终止合同

15.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6 合同转让和分包（不允许转让和分包）

16.1 乙方应全面、适当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6.2 若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分包，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乙方与分包单位签订分包合同前，应将副本送甲方认可。分包合同签订后，应将副本留存甲方处备案。若分包合同与本合同发生抵触，则以本合同为准。

16.3 分包合同必须符合本合同的规定，接受分包的单位应当具备招标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资质(资格)条件。

16.4 分包合同不能解除乙方在本合同中应承担的任何义务和责任。乙方应对分包项目派驻相应监督管理人员，保证合同的履行。分包单位的任何违约或疏忽，均视为乙方的违约或疏忽。

17 合同生效

17.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7.2 本合同一式 3 份，以中文书写，签字各方各执 1 份，另有一份报财政部门备案。

17.3 本合同中双方的地址、传真等联系方式为各自文书、信息送达地址。以专人传送的，受送达人签收即构成送达；以邮件或快递形式送达的，对方签收、拒签、退回之日视为送达；甲乙双方可以采用能够确认对方收悉的电子方式送达文书，电子送达可以采用传真、电子邮件等即时收悉的特定系统作为送达媒介，以送达信息到达受送达人特定系统的日期为送达日期。前述地址同时也作为双方争议发生时的各自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包括原审、二审、再审、执行及仲裁等），变更须提前书面通知对方，原送达地址在收到变更通知之前仍为有效送达地址。

18 合同附件

18.1 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

18.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8.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19 合同修改

19.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合同中心-其他补充事宜]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说明：1、投标人未按本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的，或相关证书与证明材料提供不完整的，投标人需承担其投标文件在评标时被扣分甚至被评标委员会否决的风险。2、相关表式不够，可另附页填写。

与评审相关的投标文件内容索引表

（此表置于投标文件首页）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内容说明	是否提供/满足	对应投标文件起始页码	备注
一、商务部分				
1	投标承诺书			经投标人盖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	投标函			经投标人盖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经投标人盖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投标保证金（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注：原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提交集中采购机构）
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6	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资格（资质）证书（如果有）
7	开标一览表			经投标人盖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8	投标报价明细表			此表的价格总计须与“开标一览表”总报价保持一致
9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承诺书。			
10	拟分包项目一览表（本项目不适用）			
11	投标人可提交的商务部分其他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近三年承揽的类似项目情况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注：仅残疾

序号	招标文件内容说明	是否提供/满足	对应投标文件起始页码	备注
				人福利单位须提供)制造商授权书等证明文件(如果有);《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果有);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的承诺函(如果有);供应商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信誉和信用的其他材料等
二、技术部分				
1	技术方案			总体方案、分项实施方案等
2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组成情况			《拟派人员汇总表》、《项目主要人员基本情况表》、《项目其他工作人员基本情况表》)
3	项目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风险管理表》等
4	拟投所有产品清单、偏离表			《拟投所有产品清单》、《技术偏离表》等
5	拟投入本项目的辅助设备材料情况			《辅助设备材料情况一览表》
6	售后服务			质保期内的服务方案
7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或需采取的技术措施。			

一、投标人提交的商务部分相关内容格式

1 投标承诺书格式

投标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

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项目的投标。

一、不提供有违真实材料。

二、不与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三、不向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谋取中标。

四、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五、不进行缺乏事实根据或者法律依据的质疑或投诉。

六、不在投标中哄抬价格或恶意压价。

七、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服务均无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等有侵害他方的行为。

八、已对照“投标人须知”第3条要求进行了自查，承诺满足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且在参加此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九、满足招标文件关于不接受整体进口产品的要求。

十、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相关资料均真实有效。

十一、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承诺履约、实施项目。

十二、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结算原则和支付方式。

十三、按照招标文件和相关规范性管理文件要求，按时足额发放员工的工资，且员工工资、社会保障、福利等各类费用符合国家、地方相关管理部门的规定，我方将积极配合采购人和第三方履约过程中的员工工资支付情况的监督。

十四、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充分行使了对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提出质疑的权利，已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的所有内容及要求，无需做进一步解释和修正。

十五、我方承诺严格按照《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上海市数字证书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参加本次投标。

十六、本公司若违反本投标承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日

提示：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本承诺书的，经评标委员会审定后，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不纳入详细评审。

2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项目名称：

致：(采购人全称)

上海市浦东新区政府采购中心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答疑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附件，我方已完全理解和确认招标文件对本项目的一切内容与要求，已不需要作出任何其它解释，我方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2、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并遵守在此期限内，本投标文件对我方一直具有约束力，随时可接受中标。

3、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提供履约担保（如果有）。我方保证在投标文件承诺的服务期限内完成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保证本项目服务质量全部达到投标文件承诺的标准和要求。

4、除非并直到制定并实施正式协议书，本投标文件及你方书面中标通知，应构成你我双方间有约束力的合同文件。

5、我方提供人民币***元整的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若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我方的投标，或在收到贵方的书面中标通知书后不在规定的期限内签订承包合同，则我方同意贵方没收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并对我方参与政府采购项目予以不良诚信记录。

6、我方已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附的《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表》进行了自查，对评标委员会根据《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表》判定的非实质性响应投标无任何异议。

7、我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出询问或质疑。我方已经充分行使了对招标要求提出质疑和澄清的权利，因此我方承诺不再对招标要求提出质疑。

8、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格式

3.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

单位性质：

请选择以下一项：1) 国家行政企业、公私合作企业、中外合资企业、社会组织机构、国际组织机构、外资企业、私营企业、集体企业、国防军事企业、其他(请填写)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营业期限：

姓名：性别：

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粘贴处

3.2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公司注册地点）的（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

（公司名称）（职务）（姓名）为正式的合法代理人，参加（项目名称、包件）的投标工作，以投标人的名义签署投标书、进行投标、签署合同并处理与此有关的一切事务，本授权书不得转委托。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年月日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粘贴处

备注：

请授权代理人如实填写以下联系方式，以便在有需要时能够及时与您取得联系。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手机）：_____

授权代理人邮箱：_____

4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格式（本项目不适用）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

致：_____（采购人全称）

上海市浦东新区政府采购中心

本保函作为（投标人名称、地址）（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贵方（项目名称和招标编号）项目投标的投标保证金。

（银行名称）不可撤销地保证并约束本行及其继承人和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如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联合体各方均适用）的书面通知后，不管投标人如何反对，立即无条件、无追索权地向贵方支付总额为****元人民币。

（1）投标人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回投标；

（2）投标人不接受贵方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对其投标文件错误所作的修正；

（3）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天（30）内，未能和贵方签订合同或提交可接受的履约保证金；

（4）投标人有招标文件规定的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行为。

除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外，本保函自开标之日起到投标有效期期满后三十（30）天（即至**年**月**日）有效，以及贵方和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并通知本行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出证行名称：_____

出证行地址：_____

经正式授权代表本行的代表的姓名和职务（打印和签字）：_____

银行公章：_____

出证日期：_____

说明：

- 1、本保函应由商业银行的总行或者分行出具，分行以下机构出具的保函恕不接受。
- 2、如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银行保函可由联合体中任意一方提供。
- 3、投标人如同时参加同一项目多个包件投标的，各包件的投标保函应独立开具。

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			内容及说明	
一、营业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经营场所地址	
注册编号			注册日期/有效期限	
企业类型及单位性质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			电话/传真	
二、基本经济指标（截止到上一年度 12 月 31 日止）				
实收资本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缴税收	
上一年度资产负债率			上一年度主营业务利润率	
三、人员情况（以报名的时间为时点统计并填写）				
技术负责人			联系电话	
在册人数				
其中职称等级			其中执业资格	
职称名称	级别 (如：高级、中级、初级、技工、其他)	人数	执业资格名称	人数
四、其他				
开户银行名称 (供应商是法人的，填写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地址 (供应商是法人的，填写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账号 (供应商是法人的，填写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所属集团公司（如有）	
企业资格（资质） (如有，需提供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质量体系认证 (如有，需提供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近三年内因违法违规受到行业及相关机构通报批评以上处理的情况				

项目	内容及说明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同意根据采购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6 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说明：以下扫描件均应为 A4 纸大小

6.1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6.2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资格（资质）证书

资质（资格）证书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资格（资质）证书扫描件粘贴处



7 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浦东新区肺科医院新院开办信息化配套项目包 1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工期	备注	金额(总价、元)

说明:

- 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 2、投标人应按照《项目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 3、工期填写最终完成本项目的时间。采购文件要求本项目的工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完成项目建设并通过竣工验收（包含 1 个月试运行期）。
- 4、最后一栏“金额”即填写投标总价；投标总价不得超过公布的预算金额！（本项目最高限价同预算金额为13,309,800.00元）
- 5、如此表中的内容与投标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的，以此表内容为准。
- 6、此表必须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投标工具投标客户端《开标一览表》中的内容保持一致。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8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8.1 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按子项目报价）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子项目名称	数量	工期	投标报价	备注
1	机房建设				
2	网络建设				
3	基础硬件				
4	专用硬件				
5	专用软件				
6	信息安全				
7	新技术				
投标总价（元）					

说明：

- 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 2、此表中的“子项目名称”应与“工作量清单”中的名称保持一致。
- 3、此表中的工期按完成各子项目的总工期如实填写。
- 4、投标人可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对以上内容进行扩充（不限于以上类别）。
- 5、此表中的投标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保持一致。

8.2 分项报价明细表格式

8.2.1 分项报价明细表（按子项目明细分类报价）

项目名称：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子项目名称/工作内容	数量	综合单价	小计	备注
合计					

说明：

- 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 2、以上提供的综合单价报价应当包含项目前期调研、数据收集和分析、方案设计、项目研发、基础环境集成实施、智能化安装工程、硬件集成实施、软件开发和集成实施、安全集成实施、系统调试及试运行、验收和评估、操作培训、售后服务、投入使用这一系列过程中所包含的所有费用。
- 3、此表中的“子项目名称/工作内容”应与“工作量清单”中的名称保持一致。
- 4、投标人可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对以上内容进行扩充（不仅限于以上类别）。
- 5、此表中的合计数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按子项目报价）》中的对应子项目报价保持一致。

9 投标人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①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承诺书。

提示：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前附表”第10.1.1（9）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承诺书

致：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项目名称）（包件号及包件名称）投标所投入的产品皆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本项目中若涉及国家强制认证产品，我方承诺提供的产品皆满足相关强制认证要求。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10 拟分包项目一览表格式（本项目不适用）

拟分包项目一览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 _____

序号	分包内容	价格	分包人名称	分包人资格（资质）	以往做过的类似项目的经历
1					
.....					

说明:

1、各分包内容附分包意向协议书，格式自拟。

分包意向协议书（参考格式）

为参加 （采购人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甲方：投标人）与（乙方：承担分包供应商）通过友好协商，就分包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在本次投标有效期内，乙方同意甲方代理上述投标事宜。若中标，各方按照本协议中约定的分工事项，完成各方对应的工作。

二、各方分工：

1、本项目投标工作由甲方负责。

2、本项目由甲方授权人员负责与采购人联系。

3、甲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_____。

4、乙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_____。

（注：本项目采购需求明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允许投标单位分包。乙方不得承担本项目主体、关键性工作，不得再次分包。）

5、乙方承担的合同份额为合同总额的_____%

6、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承担分包合同的专业资格（资质）或经营范围，并具备履约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但中小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者转包给大型企业。

7、如中标，各方应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和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

三、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协议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四、本协议一式肆份，随投标文件装订壹份，送采购人壹份，分包意向协议成员各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1 投标人可提交的商务部分其他证明材料格式

11.1 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仅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的（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1）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

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1.2 近三年类似项目承接及履约情况一览表格式

近三年类似项目承接及履约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合同价	履约评价	备注
1					
2					
3					
...					
合计数量				合计 金额	

说明:

- 1、近三年指：从投标截止之日起倒推 36 个月以内。
- 2、本表中所涉项目均须附项目**中标通知书**或**承包合同协议书**（二选一），相应资料提供不完整的，该项目在分项评审时不予考虑。
- 3、履约评价可以提供**业主评价**或**项目验收报告**（二选一）的复印件，相应资料提供不完整的，该项目在分项评审时不予考虑。
- 4、投标人还可提供项目履约情况的其他证明材料，例如**项目取得的奖项荣誉证书**。
- 5、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原件备查。

11.3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信誉和信用的其他材料

说明：扫描件应为 A4 纸大小

投标人需提交的可以证明其能力、信誉和信用的其他材料扫描件粘贴处

1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11.5 制造商授权书（如果有）

说明：扫描件应为 A4 纸大小

制造商授权书扫描件粘贴处

11.6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如果有）

（提示：

①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②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一）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

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 1.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 2.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 3.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 4.简单的上漆、磨光和分装；
- 5.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二）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达到规定比例（暂未实施）

（三）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符合相关要求（暂未实施）

③投标人应依据声明函格式，对本项目中涉及的货物进行声明，填写信息与投标文件中的所投产品保持一致。）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11.7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的承诺函（如果有）（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一种或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提供，未达到上述比例要求、或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的承诺函》的，不享受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的承诺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为本项目/包件**（多包件时请填写包件号）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全部产品是指本项目或本包件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 2、产品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二、投标人提交的技术部分相关内容格式

1 技术方案

【包括：总体方案、分项实施方案】；

说明：具体组成内容和编写要求详见“前附表”

2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组成情况

2.1 拟派人员汇总表格式

拟派人员汇总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_____

序号	岗位类别及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或从业资格或执业资格）	相关工作年限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说明：

- 1、请按岗位类别及职务详细罗列参与本项目的人员名单及其基本情况。
- 2、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上述人员必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不得是兼职人员和退休人员。
- 3、上表如若行数不够，可自行扩充。

2.2 项目主要人员基本情况表格式

项目主要人员基本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从事本专业 工作年限	
毕业院校和专业		**年**月毕业于*****学校*****系（科），学制**年					
职称（或执业资格）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主要工作经历							
年~ 年	参加过的项目			担任何职		备注	

说明：

- 1、主要人员需每人填写一份此表。“主要人员”是指实际参与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核心技术负责人等。
- 2、表后需附相关证书（包括职称/职业资格、执业资格、学历等）和在职证明材料等，所附证书和证明材料均为原件扫描件。
在职证明材料是指：投标人单位提供相关人员在岗承诺书（格式自拟）。
- 3、如果表格填写不准确，或证书（证明材料）提供不完整的，投标人需承担其投标文件在评标时被扣分甚至被认定为无效标。
- 4、表式不够，可另附页填写。

2.3 项目其他工作人员表基本情况表格式

拟派项目其他工作人员表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 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主要分工	资格水平证书	相关工作年限	其他

3 项目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3.1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格式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 _____

序号	时间	工作内容	阶段成果/完成进度

3.2 风险管理表格式

风险管理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 _____

序号	预期风险	应对方案
1		
2		
3		

4 拟投所有产品清单、偏离表

4.1 拟投所有产品清单

拟投所有产品清单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 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品牌、型号	规格参数	制造商名称	产地	质保期	是否为优先采购品目	是否为国家强制认证产品	备注
1										
2										
3										
4										
5										

说明:

- 1、此表中“规格参数”这一项请详细描述，如遇篇幅过长，另制表描述；
- 2、投标人应如实填写产品信息。
- 3、如本项目所采购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品目【包括属于节能产品品目、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或其他国家强制认证产品的，须填写以下分项表。

4.1.1 节能产品格式（如需）

节能产品一览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 _____

序号	节能产品名称	型号	制造商名称	是否属于强制节能	备注
1					
2					
3					

说明：若本项目涉及节能产品采购，投标人应选用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并如实填写上表，同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的认证证书。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扫描件粘贴处
(证书须在有效期之内)

4.1.2 环境标志产品格式（如需）

环境标志产品一览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_____

序号	环境标志产品名称	型号	制造商名称	备注
1				
2				
3				

说明：若本项目涉及环境标志产品采购，投标人应选用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并如实填写上表，同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的认证证书。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扫描件粘贴处
(证书须在有效期之内)

4.1.3 强制认证产品证书（如需）

说明：若本项目涉及国家强制认证产品（信息安全产品、3C 认证产品、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等），投标人应提供该产品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需提交的本项目涉及国家强制认证产品，如信息安全产品、3C 认证产品、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等材料的扫描件粘贴处

4.2 拟投产品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要求	投标参数	偏离情况 (正/无/负)	对应 投标文件页码	说明

说明:

- 1、投标人应根据实际投标产品的参数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
- 2、除上述所列指标以外，如投标人另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指标，请一并如实填写。
- 3、如投标货物实际技术规格与技术需求无偏差，在“是否有偏差”一列填写“无”。
- 4、投标产品的规格、技术参数和性能与招标文件的要求如不完全一致，请注明是“正偏离”还是“负偏离”。

5 拟投入本项目的辅助设备材料情况

拟投入本项目的辅助设备材料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_____

序号	设备、材料名称	数量	单价	品牌	产地	规格型号	额定功率 或容量	备注(如使用 区域等)

6 售后服务

6.1 质保期内的服务方案

7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或需采取的技术措施

第五章项目评审

一、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结果
	一、资格性检查	
1	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 3 条规定的投标人应具备资格条件的	
2	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1.1（6）条款提交资格证明材料	
	二、符合性检查	
1	投标文件中的下列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具体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投标承诺书▲投标函▲授权委托书▲开标一览表	
2	未发现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除外）	
3	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	
4	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实施和服务期限（本项目不适用）	
5	未出现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6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 <u>预算金额</u>	
7	未发现投标报价存在“第二章”第 19.4 条款所列情形之一的	
8	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9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下证明材料的： ① <u>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承诺书</u> 。	
10	按“投标人须知”第 21.4 条款规定，对投标报价算术性错误修正予以确认的	
11	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结算原则和支付方式	
12	未出现《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所列的串通投标情形之一的	
13	未出现提供虚假材料、行贿等违法行为	
14	未发现因电子文档本身的计算机病毒、或电子文档损坏等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或打开后无法完整读取的	
15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以下要求： ①接受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	
16	经评标委员会审定，投标人未提供整体进口产品	
17	未发现投标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	

注意：

1、以上符合性检查内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最终审定，未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的投标将被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不纳入详细评审范围。

2、集中采购机构详细列出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的目的在于方便投标人进行自查，请投标人对照招标文件（包括答疑和补充文件）的内容进行自查，以避免投标文件出现非实质性响应的情况。本表中所列实质性检查内容判断标准与“前附表”中所列要求有矛盾之处，以“前附表”中所列要求为准。

二、评委评审

【浦东新区肺科医院新院开办信息化配套项目】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

1、本评标办法作为本项目择优选定中标人的依据，在评标全过程中应遵照执行，违反本评标办法的打分无效。

2、评标委员会负责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按此评标办法进行详细评审，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标而不纳入详细评审范围。

3、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包括答疑和补充文件）的规定，对各投标人商务标的完整性、合理性、准确性进行评审，确认商务标的有效性和评标价，以此为基础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标得分。

5、如果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报价存在异常低价情形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规定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审查相关情况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6、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7、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小型和微型企业参加投标的，享受以下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小型、微型企业的最终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

（2）如项目允许联合体参与竞争的，且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其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反之，依照联合体协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4%** 的价格扣除。

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投标价格享受小型和微型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9、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规定对投标人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进行审查。

10、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仔细审阅、评定后各自独立打分，评

委应并提出技术标的详细评审意见（方案的优缺点均加以评述），打分可在规定幅度内允许打小数

11、本项目技术标评审项中标有“*”内容属于客观评审因素，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要求，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应一致。

12、技术标、商务标两者之和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照各有效投标人最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如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依照上述排序方法后仍出现得分相同时，由评委记名投票表决，得票多者排名靠前。

（二）评审内容及打分原则

类别	分值	项目		权重	评分办法	评分分
商务	20	价格	投标报价得分	20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20 注：评标基准价为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的所有投标中的最低投标报价。	
技术	80	技术及服务水平	深化设计方案	16	一、评审内容： 1、需求理解、重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 2、系统总设计的明确程度； 3、关键技术点的分析及响应； 4、本系统与原有系统的对接情况； 二、评审标准： 1、方案完整合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得 13~16 分； 2、方案合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一般，得 10~13（不含 13）分； 3、方案基本合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弱，得 10 分。	
			硬件整体选型	10	一、评审内容： 1、是否符合国家标准； 2、所选产品型号、配置、数量是否满足整体技术指标要求； 3、所选产品品牌市场质量信誉度情况； 4、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的偏离情况； 5、硬件设备的日常管理。 二、评审标准： 1、符合国家标准，型号、配置、参数指标高于整体技术指标要求的，得 8~10 分； 2、符合国家标准，型号、配置、参数指标与招标要求契合的，得 7~8（不含 8）分； 3、基本符合国家标准，型号、配置未达到	

类别	分值	项目	权重	评分办法	评定分
				整体技术指标要求的，参数指标存在负偏离的，得 6~7（不含 7）分。	
			软件设计	一、评审内容： 1、软件设计的可靠性、成熟度（相关证书认证等）； 2、软件设计架构的先进性、安全性； 3、软件设计的易扩展性、易使用性； 4、操作界面是否友善、易操作。 二、评审标准： 1、方案设计完整合理，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保障措施切实有效，得 17~20 分； 2、方案设计合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一般，保障措施欠缺，得 15~17（不含 17）分； 3、方案基本合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欠缺：得 12~15（不含 15）分。	
			整体方案及实施	一、评审内容： 1、拟投入人力资源；（包括项目经理资质及以往类似业绩、项目组人员资质、在职证明材料等） 2、拟投入设备、材料等； 3、详细进度安排； 4、试运行方案、培训方案。 5、验收标准、方案是否详细完整。 二、评审标准： 主要人员在职证明材料、职称学历证书完整提供，按以下内容进行评审；未完整提供，得 10 分： 1、拟投入资源充分、实施操作性强，得 16~18 分； 2、拟投入资源较合理、实施操作性一般，得 13~16（不含 16）分； 3、拟投入资源缺乏、实施操作性弱，得 10~13（不含 13）分。	
		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承诺及保障措施	一、评审内容： 1、质保期、响应及修复时间是否符合要求； 2、驻场服务是否符合要求； 3、是否具有延伸、便利等服务； 4、应急保障措施是否有力可行； 5、知识产权，含源代码修改和永久使用权，平台升级方案等是否满足要求。 二、评审标准： 1、服务承诺优秀，特色服务详尽，保障措施切实有力，得 9~10 分； 2、服务承诺合理，特色服务较少，保障措施可行，得 7~9（不含 9）分；	

类别	分值	项目		权重	评分办法	评定分
					3、服务承诺简单，保障措施欠缺，得 6~7（不含 7）分。	
		投标人履约能力	投标人综合实力	6	一、评审内容： 1、近三年有效类似项目的承接情况； 2、投标人的综合履约能力。 二、评审标准： 1、是否属于近三年有效类似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承接情况在业务内容、技术特点等方面与本项目类似程度进行认定。有一个得 1 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一个加 1 分，最高得分为 4 分，没有得 0 分； 2、近三年承接的有效类似项目获得的用户或第三方评价情况、与本项目相关的第三方技术认可情况，得 0~2 分。	
合计				100		

采购人：上海市浦东新区肺科医院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浦东新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6 年 08 月